股票代碼：8403

ShareHope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ShareHope Medicine Co.,Ltd.

104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105年5月20日 刊印

查詢年報之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一、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之姓名、職稱、聯絡電話、電子郵件信箱

1.公司發言人

姓　　名：張斯綱

職　　稱：副總經理

電　　話：0909-828-288

E-mail：csk0909@share-hope.com

2.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　　名：李鴻益

職　　稱：經理

電　　話：(02)3322-1589

E-mail：A002408@share-hope.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總管理處

地址：桃園市經國路 168 號 19 樓　　電話：(03)346-9595

2.台中分公司

地址：台中市西區忠明南路 303 號 18 樓之 2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B2

網　　址：http：//agency.capital.com.tw

電　　話：（02） 2702-3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劉永富、謝建新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　　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　　話：（02）254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本公司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share-hope.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 1
二、105 年營業計劃概要 3
三、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6
貳、公司簡介 8
一、設立日期 8
二、公司沿革 8
參、公司治理報告 12
一、組織系統 12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4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9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8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9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9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9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1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3
肆、募資情形 54
一、資本及股份 54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6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6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2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3
七、資金運用計畫及執行情形 64
伍、營運概況 67
一、業務內容 6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80
三、從業員工資訊 87
四、環保支出資訊 89

五、勞資關係 90
六、重要契約 96
陸、財務概況 98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9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11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112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表 112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12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310
一、財務狀況 310
二、經營結果 311
三、現金流量 31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31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313
六、風險事項 313
七、其他重要事項 316
捌、特別記載事項 317
一、最近年度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317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321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32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321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無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321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04 年度合併營收 2,134,666 仟元，較前一年度 1,968,746 仟元增加 165,920 仟元，成長 8.43%；盛弘個體 104 年度銷貨收入淨額 929,845 仟元、租賃收入 68,229 仟元及勞務收入 431,916 仟元，其中勞務收入成長率達 14.15%。

104 年本公司合併營業淨利為 137,665 仟元，較前一年度 132,176 仟元增加 5,489 仟元，成長 4.15%；除本業表現優異外，亦因出售轉投資持股獲利，歸屬於本公司之稅後淨利 216,664 仟元，每股盈餘為 3.50 元，較前一年度稅後淨利 106,255 仟元及每股盈餘 1.73 元，分別增加 103.91%及 102.31%。

醫藥流通事業於 104 年度透過轉投資公司旗下盛康藥局佈建社區連鎖藥局，積極開拓市場上各式銷售通路，期使盛弘的醫藥供應平台由主攻區域型醫院之通路轉變為全方位之通路。

專科服務事業本年度的營運重心，除穩定醫療儀器設備租賃本業及擴大微創手術特殊衛材的銷售機會外，與敏盛醫院攜手眼科經營，成立無刀飛秒雷射白內障治療中心，正式跨足眼科醫療市場。

健康管理事業於 104 年度持續改良作業流程，提升服務品質，積極尋求醫療機構實驗室規劃設計、檢驗儀器設備租賃及檢驗試劑銷售的整包管理服務合作案，目前已提供北台灣二家區域級醫院之整合服務；在健康管理方面，除取得竹科多家知名大廠企業健檢服務外，亦協助企業設立醫務室，建立健檢經營人才庫，更加提升健檢服務之完整性。

長照事業部於 104 年度，整合本公司長照機構與敏盛醫療體系之醫療資源，持續將低度使用之社區醫院病床轉用照護床，推行「醫養護融合」的創新照護服務系統新模式，帶動每年照護床數穩增。

在轉投資事業部分，敏成股份有限公司持續開發新產品及擴大應用領域，透過轉投資膜王生醫股份有限公司研發減白過濾器，並推出痘痘貼、抗沾黏保護貼片等敷料；智科醫藥股份有限公司運用雲端創新醫療科技，結合健康資訊整合管理平台，發展創新健康照護服務模式、影像醫學數位化資訊服務與雲端管理，並於 104 年 12 月登錄創櫃板（股票代號：7489）。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二年度財務資料			
	104年	103年	增（減）金額	增（減）%
營業收入	2,134,666	1,968,746	165,920	8.43
營業成本	1,720,624	1,590,945	129,679	8.15
營業毛利	414,042	377,801	36,241	9.59
營業淨利（損）	137,665	132,176	5,489	4.15
稅前淨利（損）	278,652	147,996	130,656	88.28
稅後淨利（損）	231,614	113,121	118,493	104.75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261,064	115,062	146,002	126.89
淨利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16,664	106,255	110,409	103.91

2.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資產報酬率（%）	8.90	5.01
股東權益報酬率（%）	14.45	9.02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18.53	22.47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37.51	25.16
純益率（%）	10.85	5.75
稅後每股盈餘（元）（註）	3.50	1.73

註1：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基本每股盈餘

註2：實收資本包含待登記股本

（三）研究發展狀況

1.發展醫藥電子商務平台。

2.與非營利財團法人之產業技術服務機構合作行銷業務。

3.醫療專科合作案開發。

二、105 年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醫藥流通事業：

--- 社區連鎖藥局持續擴點，連鎖效益展開，積極搶攻慢性處方箋及非處方藥市場。

--- 發展診所、藥局電商平台，持續拓展平台通路。

--- 垂直整合供需，發展利基產品供應鏈，爭取暢銷品項代理權，與供應商技術合作以降低採購成本。

專科服務事業：

--- 發展無刀飛秒雷射白內障治療中心，打造眼科專業醫療服務品牌。

--- 發展減重特材業務，並積極爭取專科合作及醫療儀器設備租賃機會。

健康管理事業：

--- 拓展服務據點。

--- 持續開發健檢服務客戶。

--- 爭取區域級醫院實驗室整包管理服務。

長期照護事業

--- 台灣地區長期照護機構的持續拓展。

--- 開拓大陸地區長照業務，如管理顧問諮詢、委託代管、人才培育及合作開發資訊平台。

醫院管理事業

--- 積極爭取台灣、大陸地區醫院管理諮詢、委託代管、JCI 輔導顧問業務。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依據

1.醫藥供應服務

本公司醫藥供應以健保藥品及耗材市場為主，並以醫療院所及藥局等客戶做為聯採規模基礎，向外拓展醫藥銷售通路。醫藥流通部長久耕耘藥品、衛材供應平台，具有優良的供應鏈運籌管理及採購成本優勢，形成整合聯採的充分條件，創造利潤共享之模式。

本公司跨足連鎖藥局，轉投資公司盛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敏盛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已陸續在台北、桃園、新竹地區成立超過二十家藥局，並鎖定慢性處方箋及非處方藥市場；本公司 105 年將著力於發揮連鎖藥局品牌效益，結合各醫藥通路的佈局與拓展，並透過電商平台進行通路虛實整合，預期醫藥流通部門之營收可望持續擴增。

2.專科服務事業

隨著醫療品質的提升、醫病關係的改變，加上各式醫療儀器設備不斷推陳出新，各醫療院所對醫療儀器設備的需要有增無減。本公司專科服務部，在醫療儀器設備租賃及專科合作方面，運用集團採購優勢，有效降低購入設備成本，同時提供客戶專業服務規劃，可有效解決醫療院所設備新購、更新需求，並提供後續維修保養服務之附加價值。

糖尿病是現代人健康的大敵，做好體重控制，不要過胖，可以預防或延後發生第 2 型糖尿病。 美國克里夫蘭診所（Cleveland Clinic）一項新的研究顯示，減重不僅能預防、控制糖尿病，甚至還能治癒糖尿病。專科服務事業看中微創手術能為病態性肥胖病人帶來更積極的治療，除維持既有的醫療設備租賃業務外，近年來更積極發展減重衛材銷售業務，期能提供病態性肥胖病人更好的醫療耗材。

除醫療儀器設備租賃及減重衛材業務外，專科服務部看準國內白內障手術市場之旺盛需求，於 104 年 10 月成立無刀飛秒雷射白內障治療中心。根據統計，國人的白內障罹患率在 50 歲以上有 60%，60 歲以上更高達 80%，以此推估，目前罹患白內障人口已經超過 400 萬人，且發病年齡正逐漸下滑，專科服務部將持續發展眼科專科經營，並積極進軍大台北地區，提供民眾更安全、更優質的醫療服務。

3.健康管理服務

隨著醫療環境變動與健保政策的不穩定，許多醫療院所為了改善經營，陸續將非醫療核心業務外包，因此近年來，醫療院所之檢驗科外包已逐漸增加並成為趨勢。本公司之健康管理部門，以豐富的經驗發展出成熟的醫學檢驗技術與專業的經營管理方法，同時搭配設備租賃服務的專業規劃及與外部檢驗試劑廠商的整合，在承攬檢驗外包業務上具有強烈的競爭優勢，預計 105 年度，在醫學檢驗業務上，營收及

獲利可望進一步成長。

在健康管理及醫護人力支援方面，以醫療集團的醫護人力做為堅強後盾，除有豐富且分科齊全之人才庫，更不斷以專業訓練提升人才素質，提供客戶端最優質的健康管理照顧及醫療專業派遣、管理服務。

4.長期照護服務

為因應高齡化所導致失能人口增加的長期照顧需求，建構完整長期照顧體系，政府於 96 年核定「我國長期照顧十年計畫~大溫暖社會福利套案之旗艦計畫」(96-105 年)，並於 104 年 5 月經立法院三讀通過長期照護服務法，而長期照護保險法草案亦於 105 年初經行政院院會審議通過，預估在政府大力推動及政策加持下，將有利長照產業化。

本公司長照事業部門，以「醫養護融合」為發展主軸，除持續以達到全人照顧、在地老化及多元連續服務為目標外，將持續擴大現有營運規模並整合居家治療及規劃居家服務，擴充長照服務量能，同時積極擴展兩岸養老業務，發展教育訓練專案、勞務委託業務及其他支持性服務，長期照護市場可望穩定成長。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05 年公司發展四大方針：

1、鞏固核心業務。

2、發展新創事業。

3、打造專科品牌。

4、形塑紀律文化。

三、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根據國發會 2014 年 8 月之臺灣人口推計顯示：65 歲以上高齡人口占比由 2014 年的 12%，提高至 2061 年的 41%；又扶老比 (以 65 歲以上老年人口對照 15 至 64 歲人口之比重) 於 2014 年時為 16.2%，預估至 2061 年則將提高為 81.4%。在這些數字的背後所反應的是，臺灣已進入高齡化社會，且預計在 2018 年起，正式邁入高齡社會 (65 歲以上人口占比超過 14%)；並於 2025 年邁入超高齡社會 (65 歲以上人口占比超過 20%)，種種數據皆顯示：臺灣高齡化之程度正不斷加速，且銀髮族將成為臺灣不可輕忽的人口族群。

為因應高齡化社會來臨，拓展長照市場，提升長照服務品質，本公司長照事業部，於 103 年開設龍潭護理之家及中敏護理之家，以擴充服務能量，總床數超過 730 床。同時，在中壢護理之家設置教育訓練中心，作為培訓長照服務人員之訓練基地。在「醫養護融合」理念下，結合敏盛醫療體系資源，可就近提供醫療支援服務，結合長照豐富社區資源，達到資源共享，共創便利型、多元化，連續性的社區照護模式，有效提昇服務品質並做好完善的顧客關係管理，讓創新長照服務的經營模式，大量複製以建立經濟規模，成為大桃園地區長期照護之領導品牌及標竿，並成為兩岸非都會型社區醫院之醫養護整合照護典範。

另，本公司也結合敏盛醫療體系在中國大陸積極拓展，主要合作方式是採以醫院及長照機構的經營管理輸出為主，目前合作對象除湖南旺旺醫院、北京嫣然天使兒童醫院、河南平頂山醫院外，也與安徽合肥婦幼醫院、內蒙烏海人民醫院、山東青島第二醫院、廣西南寧婦幼醫院等進行管理及品質輔導，有助提升敏盛、盛弘在大陸的專業認同度。

預防醫學興起，健檢市場成為最熱門的產業。根據推估，國內健檢市場一年將近 200 億元，再加上陸客觀光旅遊的大幅開放，觀光醫療產業更將健檢、美容列為重心，商機潛力驚人！因此，除將帶動預防醫學順勢興起，居家照護、生技新藥、醫療器材的研發等則將同步刺激生醫產業快速發展，促使此一產業蓬勃發展。

在法規環境方面，近年來則因為對職業醫學的重視，與醫學領域認證帶動品質持續提昇觀念的肯定，未來勞工健康保護規則將會隨著調整，首當其衝的是勞工體檢業務與工廠醫療人力派遣業務將會有大幅的影響，相對也讓本公司對本項業務有新契機。因此，如何提昇內部管理績效，提昇內部作業效率並降低成本勢在必行，以有效提昇服務品質並做好完善的顧客關係管理，讓自動化量產的經營模式，大量複製建立經濟規模，成為全球最大健康管理平台。

醫藥供應服務方面，由於受到健保政策影響，醫療院所在面臨健保收入受限及成本管控的雙重壓力，急須透過聯合採購來下降成本。因此，未來仍加速佈局醫療通路

網絡，導入自有產品銷售，發展衛材業務，並將持續進行供應鏈的垂直整合與管理，有效開拓銷售通路，藉以達到水平整合綜效。

盛弘轉投資的盛康藥局過去兩年在大台北地區展店快速，現已有 20 家分店的規模，而平均每家新店都能在 9 個月內損益兩平，成為深耕社區醫療服務的重要根據。今年盛康藥局的服務觸角已經往南擴展到桃園、新竹地區，將能就近結合敏盛醫療體系資源，讓持有慢箋與需要健康諮詢的病友，能夠就近在社區內得到完整、專業的服務，亦將有助於醫藥流通業務的拓展，也得到終端消費者的支持回饋。

設備租賃方面，為因應大環境的不景氣，金融機構紛紛調降利率，設備租賃業主也紛紛要求調降租金及利息利率，使公司獲利降低；本公司除有醫工服務作為設備租賃之附加價值，同時為因應市場需求並爭取較大的利潤，以合併代理商或取得重要醫療器材與特材之代理權為方向，並提供合作機構建立以儀器為中心的合作經營管理服務模式，並從產品銷售、租賃、經營管理、維修及二手儀器轉售等方面進行上下游整合，期能發展出更全面性、專業性的醫療租賃服務。

本公司今年將致力醫藥流通及專科經營，力求持續增長，同時鎖定六大主軸作為營運發展重點，分別是：盛康藥局展店、醫藥服務 E 化、長照機構服務型態的增加與延伸、擴大醫療服務據點、跨足醫材上游領域、中國醫療市場的經營及拓展。預期在積極導入創新模式以及集團資源整合綜效顯現下，全年營運有機會再創高峰。

董事長　楊敏盛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民國 92 年 11 月 4 日

二、公司沿革

年度	重要紀事
92	11 月由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以 1000 萬元轉投資，成立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初期以建構藥品聯採系統、開發桃竹苗藥品市場為主要業務範疇。
93	積極建立藥品聯合採購機制，並開發連鎖藥局通路。
94	正式成立健康管理部，負責桃竹苗地區健檢及檢驗市場之開發與執行。
95	積極擴展健檢及檢驗相關業務，開發大量國人及外籍人士體檢客戶。
96	•正式成立藥品事業部，負責敏盛醫療體系及相關企業之採購與銷售，並建立連鎖藥局如大樹連鎖藥局、博登連鎖藥局等之藥品聯合採購通路。 •正式成立設備服務部，負責敏盛醫療體系及相關企業之醫療儀器設備採購與租賃業務。 •為擴大營運規模，股東會決議現金增資，由原 1000 萬之資本額，增資到 2.1 億。
97	•正式成立專業人力部，負責專業醫護人力之駐廠服務，並與台積電、友達光電等上市上櫃廠商簽訂合作合約。 •辦理公開發行之首次現金增資，將資本額增加至 2.31 億元。 •與久裕企業（股）公司合作，正式成立全國首創醫院醫藥物流供應系統。 •正式將衛材聯採業務納入藥品事業部，並更名為醫藥流通部。 •辦理盈餘轉增資 1900 萬，資本額增加至 2.5 億元。 •正式成立盛弘台北辦公室。 •12 月 24 日正式掛牌興櫃。
98	•盛弘自有品牌保養品及保健食品正式上市。 •正式導入 ERP 資訊系統，並於 9 月成功上線。 •「出院病患智能化創新照護服務建置計劃」榮獲經濟部業界科專補助。 •為推動上市櫃，邀請台大黃崇興教授等產學界專家出任獨立董監事。 •為充實營運資金，完成現金增資 3000 萬元，資本額增為 301,500 仟元。 •轉投資成立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成立 SmartCareCenter。 •為發展中階健檢服務，於敏盛經國總院正式成立健康管理中心。

年度	重要紀事
99	•1 月發行員工認股權 1,000 單位，每單位可認購股數為 1,000 股。另轉投資敏成股份有限公司，藉以提供醫院醫療衛材，拓展本公司之產品線。 •1 月榮獲中華民國十大績優企業金炬獎。 •2 月為轉投資敏成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 49,980 仟元，資本額增加至 351,480 仟元。 •2 月盛弘醫藥名列亞太地區高科技、高成長 500 強。 •7 月盛弘公司創新照護服務部參與「台灣國際銀髮族暨健康照護產業展（TaiwanInt'lSeniorLifestyleandHealthCareShow）」圓滿閉幕。 •8 月大陸佈局第一步!盛弘醫藥公佈將於北京成立醫學影像判讀中心。 •8 月盛弘與 CrystalvueCorporation 合作案。 •9 月辦理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29,618 仟元，資本額增加至 381,098 仟元。 •9 月盛弘醫藥（股）公司與桃園縣 100 家健保特約藥局合作結盟，展開藥局新通路。 •11 月盛弘醫藥--楊弘仁董事長榮獲 2010 安永創業家大獎。 •二度榮獲『亞太地區高科技、高成長 500 強』。
100	•1 月轉投資設立緁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拓展醫療特、耗材之銷售，並與醫院合作專科經營。 •3 月順利掛牌上櫃；另辦理現金增資 40,820 仟元，資本額增加至 421,918 仟元。 •3 月盛弘醫藥與署立澎湖醫院進行醫療合作，提供心血管專科業務服務。 •7 月轉投資設立永漾股份有限公司，拓展銀髮族的長期照護及服務。 •8 月轉投資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並積極拓展醫藥通路，進行藥品及衛耗材之品項整合及提供通路客戶（醫療院所）一點購足之需求。 •8 月辦理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12,658 仟元，資本額增加至 434,576 仟元。 •9 月盛弘醫藥勇奪「2011 台灣生醫暨生農選秀大賽」生醫銀獎，抱回二十萬元獎金。
101	•1 月榮獲中華民國國際貿易協會頒贈【2012 年國際醫療業 台灣第一品牌】 •4 月對子公司敏成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增資 41,770 仟元。 •5 月發行盛弘醫藥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金額 170,000 仟元。 •8 月轉投資博輝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跨足血漿製劑開發及製造領域。 •8 月設立薪酬委員會。 •9 月榮獲國家品牌玉山獎(NATIONAL BRAND YUSHAN AWARD) 傑出企業領導人 傑出企業二項大獎。 •10 月轉投資設立盛弘醫藥(香港)有限公司。 •10 月辦理盈餘轉增資、員工行使認股權及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資本額增加至 512,971 仟元。 •12 月參加生策會(SNQ)舉辦【2013 國家品質標章 生物科技類評鑑活動，獲選醫療後勤服務類 SNQ 國家品質標章認證】。

年度	重要紀事
102	•3 月轉投資設立敏盛(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發展兩岸業務合作。我方團隊定期前往湖南長沙旺旺醫院及北京媽然天使兒童醫院，進行 JCI 國際認證輔導相關事宜。 •3 月設立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分公司。 •8 月發行盛弘醫藥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金額 500,000 仟元。 •8 月轉投資盛康醫藥(股)公司，正式進入藥局通路平台。 •8 月增設長照事業部門，以便有效整合集團內長期照護機構，並以企業化經營方式積極拓展長照版圖。 •9 月取得子公司亞太健康公司 28.74%之持股，致本公司對子公司亞太健康公司之持股比例由 71.26%增加至 100%。 •10 月參加生策會(SNQ)【2014 國家品質標章 生物科技類評鑑活動，獲選醫療後勤服務類 SNQ 國家品質標章認證】續審通過。 •11 月以發展「銀髮族兩岸多點開心居」的創新模式，引進國外行之有年的「一卡多點」制度，安排銀髮族首發團前往大陸試住及參訪。
103	•1 月轉投資設立敏盛怡仁(北京)醫療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4 月長照事業部「龍敏護理之家」正式開幕，提供「醫養護融合」整合性照顧。 •5 月輔導北京媽然天使兒童醫院順利通過 JCI 評鑑，為亞洲首家 JCI 第五版認證醫院。 •6 月轉投資之敏盛怡仁(北京)公司與內蒙烏海人民醫院簽訂 JCI 輔導合約。 •7 月對子公司亞太健康公司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 •8 月參加櫃買中心業績發表會。 •8 月投資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000 仟元，持股比例 2.86%。 •9 月大園洗腎透析中心開幕，提供桃園市大園、觀音及新屋三區鄉民洗腎治療，並配合衛生機關推廣初期慢性腎臟病預防工作。 •9 月參與盛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 2,500 仟元。 •10 月參加生策會(SNQ)【2015 國家品質標章 生物科技類評鑑活動，獲選醫療後勤服務類 SNQ 國家品質標章認證】續審通過。 •12 月長照事業部與四川省陽城金海公司合作，於四川省攀枝花市成立台灣敏盛日間照護中心。
104	•1 月子公司亞太健康處分轉投資十陸公司持股。 •2 月結合子公司敏成與敏盛醫療體系共同捐贈桃園市內 8 家社福機構與育幼院保暖外套，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2 月投資成立敏盛醫藥股份有限公司，預計在桃園市開設 10 家社區藥局。 •3 月轉投資之敏盛怡仁(北京)公司與安徽丹鳳朝陽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簽訂全面戰略合作協定。 •3 月長照事業部輔導四川省攀枝花市「台灣敏盛日間照護中心」建置全程照護中心提供全日照服務，「台灣敏盛日間照護中心」改名為「台灣敏盛長輩照護中心」。

年度	重要紀事
104	•4 月長照事業部與「中化居家照顧」合作，建立整合性照顧網絡。 •8 月子公司智能醫學科技正式取得科技部管理局 MG4C 垂直專案整合推動計畫 •9 月子公司瑪科隆取得國光公司流感及破傷風疫苗經銷權。 •10 月跨足眼科專業領域，成立「無刀飛秒雷射白內障治療中心」。 •10 月參加生策會(SNQ)【2016 國家品質標章 生物科技類評鑑活動，獲選醫療後勤服務類 SNQ 國家品質標章認證】續審通過。 •12 月董事會通過經由取得第三地區控股公司投資大陸南京明基醫院有限公司及蘇州明基醫院有限公司股份，進軍大陸醫管市場。 •12 月子公司智能醫學科技登錄創櫃版，代號 7489。 •12 月健康管理部檢驗中心以「流程再造高品質　創新卓越檢驗科 昂首闊步醫檢人」為主題，獲選生策會(SNQ)舉辦【2015 國家品質標章 醫療院所-醫院醫事服務組 SNQ 國家品質標章認證】。 •12 月長照事業部「居家服務轉銜照顧平台」正式上線。 •12 月長照事業部「敏盛護理之家」正式開工。
105	•2 月捐贈棉被予華山基金會及中華育幼兒童關懷協會等社福機構，善盡社會企業責任。 •2 月敏盛醫藥跨足新竹地區，開設社區連鎖藥局。 •3 月承攬高鐵北區三站護理人力派遣。 •3 月子公司智能醫學科技與新竹捐血中心合作成立「竹科捐血室」，並於竹科員工診所設置「糖尿病及減重管理中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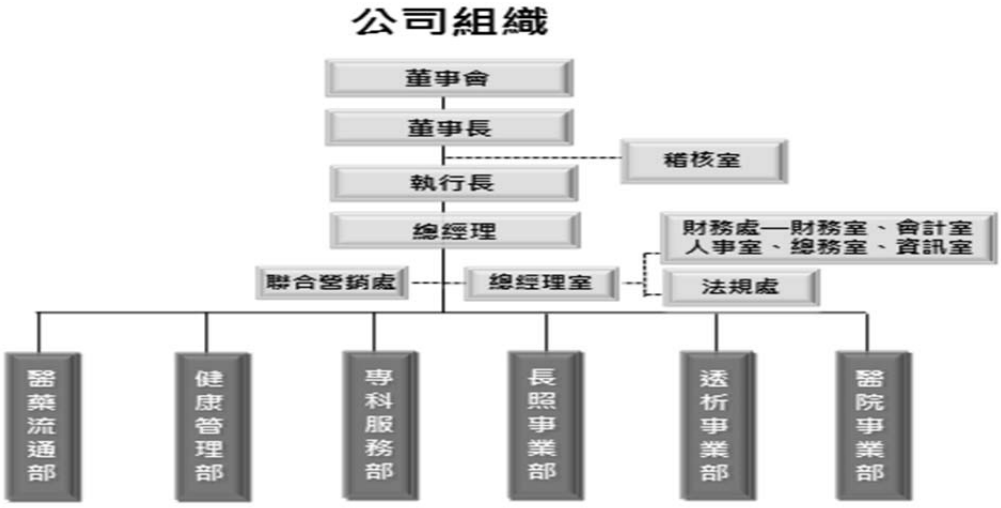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單　　位			職 掌 分 工
執 行 長			1.執行董事會決議，訂定發展目標與經營策略。 2.統籌集團營運方向，制定整體預算目標。
總 經 理			1 帶領公司開發業務、拓展版圖，提升企業營收與獲利。 2.綜理公司業務，指揮督導各事業單位與行政部門。
稽 核 室			1.建立健全、合理、有效之內控制度。 2.擬定公司稽核計劃及執行查核工作並提供建議。
總經理室	財務處	財務室	1.執行及管理公司財務相關作業。 2.出納、資金調度、投資及後續管理、銀行融資等相關事宜。
		會計室	1.執行及管理公司會計相關作業。 2.各項帳務、財務會計、管理會計及稅務申報等相關事宜。
	法規處		1.綜理及執行公司常態性法律相關事務。 2.契約書類撰擬、爭議處理及風險管控等相關事宜。
	人事室		1.人事制度建立與執行。 2.人才召募、薪資計算、教育訓練、員工福利等人事行政作業。
	總務室		1.辦公設備及一般事務性用品請採購作業。 2.固定資產管理作業
	資訊室		1.資訊業務規劃及執行。 2.資訊安全維護。

單　　位	職 掌 分 工
聯合營銷處	1.國內藥品銷售業務。 2.市場資訊蒐集與統計。 3.集團產品銷售通路整合與行銷。 4.專案活動企劃與執行。 5.藥品及衛材通路開發。
醫藥流通部	1.新市場開發、營運策略研擬。 2.原物料及成品採購、委外加工作業。 3.供應商篩選與管理。 4.倉庫管理及進出貨等相關業務。 5.國內業務銷售及開發。
健康管理部	1.推廣健檢市場業務及產品。 2.行銷策略規劃與執行。 3.健檢業務協調及品質控管作業。 4.駐廠醫務室業務管理。 5.駐廠醫護人員派任作業。
專科服務部	1.醫療設備儀器評估及採購。 2.動產及不動產保管作業。 3.醫療設備市場分析與營運策略擬定。 4.固定資產及其他財產之管理與維護。 5.醫療設備採購平台之規劃與建置。
長照事業部	1.長照市場分析、營運及行銷策略規劃。 2.長照事業版圖與服務範疇之拓展。 3.長照機構經營與管理。 4.發展長照專業人才培育服務。 5.長照服務品質與服務量之提升。
透析事業部	1.透析事業相關規劃與執行。 2.透析市場分析與策略擬定。 3.透析醫療機構經營與管理。 4.發展透析耗材銷售業務。 5.透析服務品質提升。
醫院事業部	1.醫療產業市場分析與策略擬定。 2.醫院營運規劃與執行。 3.醫療事業版圖之拓展。 4.醫療機構經營與管理。 5.醫院服務品質之提升。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5 年 04 月 30 日

職稱（註1）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104.6.23	3 年	92.09.10	24,124,301	40.67%	25,734,588	34.32%	0	0%	0	0%	1.台大醫學院醫學系 2.台大醫院主治醫師、兼任講師 3.敏盛醫療體系創辦人 4.新生醫校校長 5.第一屆立法委員 6.中華民國醫院行政協會理事長 7.財團法人怡仁愛心基金會董事長 8.財團法人桃園縣私立怡德養護中心 董事長 9.行政院政務顧問	1.敏盛醫控(股)公司董事長 2.敏盛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長 3.盛大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4.楊征投資(股)公司董事 5.新桃花源地產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楊敏盛				0	0%	0	0%	1,032,225	1.38%	0	0%			董事	楊弘仁	父子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104.6.23	3 年	92.09.10	24,124,301	40.67%	25,734,588	34.32%	0	0%	0	0%	1.台灣大學經濟學系 2.美國德州大學達拉斯校區管理碩士 3.外商銀行負責整體台灣市場業務 4.台灣多家電子業上市櫃公司董事及專業高階經理人	1.敏成(股)公司董事 2.智能醫學科技(股)公司董事 3.百略醫學科技(股)公司副董事長 4.天鈦電子(股)公司副董事長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許盛信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104.6.23	3 年	92.09.10	24,124,301	40.67%	25,734,588	34.32%	0	0%	0	0%	1.台灣大學醫學系 2.美國哈佛大學公共衛生碩士 3.彼得・杜拉克管理學院企管碩士 4.約翰・霍普金斯公共衛生博士候選人 5.史丹佛大學訪問學者 6.敏盛醫療體系執行長 7.康寧醫院院長 8.北京媽然天使兒童醫院院長 9.敏盛綜合醫院負責醫師	1.盛弘醫藥(股)公司執行長 2.敏成(股)公司董事長 3.智能醫學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4.瑪科隆(股)公司董事長 5.敏盛醫藥(股)公司董事長 6.敏盛醫控(股)公司董事 7.敏盛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 8.明達醫學科技(股)公司董事 9.博輝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 10.盛立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 11.盛康醫藥(股)公司董事 12.東穎生技(股)公司董事 13.大學光學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14.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15.膜王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楊弘仁				568,161	0.96%	538,400	0.72%	0	0%	0	0%			董事長	楊敏盛	父子

職稱（註1）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104.6.23	3年	92.09.10	24,124,301	40.67%	25,734,588	34.32%	0	0%	0	0%	1.美國南加州大學(USC)公共行政管理研究所碩士 2.怡仁綜合醫院行政部主任 3.敏盛經國總院行政副院長 4.敏盛醫療體系副執行長 5.亞太健康(股)公司副執行長 6.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第五、六屆理事 7.桃園縣巡守大隊副大隊長	1.敏盛醫控(股)公司董事暨總經理 2.敏盛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暨總經理 3.敏成(股)公司董事 4.盛大國際(股)公司董事 5.緹邦科技(股)公司董事 6.膜王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7.榮揚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負責人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張長榮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4.6.23	3年	101.6.29	213,284	0.36%	223,663	0.30%	0	0%	0	0%	1.美國哈佛大學企管碩士 2.美國麻省理工大學機械工程碩士 3.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總經理 4.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總經理	1.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2.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3.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董事長 4.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Korea) Corporation 董事 5.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td.董事 6.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USA) Corporation 董事 7.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 Limited 董事 8.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I Limited 董事 9.CDIB Global Markets Limited 董事 10.CDIB Venture Capital (HK) Corporation Ltd.董事 11.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12.中華開發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13.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 14.CDIB Capital Asia Partners Ltd.董事 15.CDIB Private Equity (Hong Kong) Corporation Ltd. 董事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楊文鈞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職稱（註1）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啟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4.6.23	3年	101.6.29	345,628	0.58%	362,448	0.48%	0	0%	0	0%	1.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2.清華大學核子工程系 3.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副董事長 4.中華民國創業投資商業同業公會副理事長	1.益鼎、九鼎、合鼎、文鼎創投、益鼎生技及益鼎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總經理 2.利鼎、聯鼎、富鼎、啟鼎、華鼎國際、遠鼎創業投資(股)公司總經理/董事 3.閎暉實業、群光電能、國產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4.帝寶工業、嘉彰、笙科電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5.義隆電子(股)公司董事 6.台聯貨櫃通運(股)公司常務董事 7.信邦電子(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邱德成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孫智麗	104.6.23	3年	98.08.01	0	0%	0	0%	0	0%	0	0%	1.英國劍橋大學管理學院博士 2.國立台灣大學經濟學研究所碩士	1.台灣經濟研究院生物科技產業研究中心主任 2.台灣經濟研究院智慧財產評價服務中心主任 3.國立台灣大學生物科技研究所兼任副教授 4.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蕭乃彰	104.6.23	3年	98.08.01	0	0%	0	0%	0	0%	0	0%	1.波士頓大學醫學院 M.D.,Ph.D. 2.秀傳醫療體系營運中心副營運長 3.OmniHealth Group CEO	1.蕭中正醫院營運長 2.富德生醫科技(股)監察人 3.敏成(股)公司獨立董事 4.祝三實業(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楊哲銘	104.6.23	3年	104.6.23	0	0%	0	0%	0	0%	0	0%	1.美國約翰霍普金斯大學公共衛生學院醫務管理學博士 2.美國印第安那大學法學博士 3.臺北醫學大學醫務管理學系系主任 4.中華民國醫事法律學會理事長 5.臺北醫學大學醫學人文研究所所長 6.衛生署國際合作處處長 7.臺北醫學大學主任秘書 8.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副執行長 9.臺北醫學大學市立萬芳醫院核子醫學科主任 10.臺北醫學大學市立萬芳醫院行政副院長	1.臺北醫學大學醫務管理學系及醫療暨生物科技法律研究所教授 2.臺北醫學大學部立雙和醫院核子醫學科主任	無	無	無

職稱（註1）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洪茂蔚	104.6.23	3年	99.09.03	0	0%	0	0%	0	0%	0	0%	1.西北大學財務金融博士 2.加拿大McGill大學財務金融助理教授 3.台灣財務金融學會理事長 4.中央研究院經濟研究所研究員 5.國立中興大學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院長 6.國立台灣大學管理學院院長	1.國立台灣大學國際企業學系暨研究所教授 2.牧東光電(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林丕容	104.6.23	3年	98.08.01	0	0%	0	0%	0	0%	0	0%	1.台大醫學院醫學系 2.台灣大學管理學院碩士長 3.中國暨南大學基因及組織工程博士	1.大學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裁及技術長 2.博客來數位科技公司董事長 3.新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4：法人監察人楊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楊陳彩碧女士於104.08.12辭任。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5 年 04 月 30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敏盛醫控(股)公司	楊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1.8%、佳倍實業股份有限公司8.26%、楊敏盛5.3%、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4.91%、瑞安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3.69%、信東生技股份有限公司3.31%、福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99%、楊陳彩碧2.77%、財團法人怡仁愛心基金會2.6%、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2.17%。
啟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全球人壽保險(股)公司17.4%、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13.5%、奇美實業(股)公司8.7%、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公司8.7%、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8.7%、元富證券(股)公司5.7%、新光人壽保險(股)公司4.3%、宏泰人壽保險(股)公司4.3%、元大創業投資(股)公司4.3%、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2.6%。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公司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 100%。
楊征投資(股)公司	楊敏盛 63.71%、楊陳彩碧 36.29%。
弘易投資有限公司	陳妍羚 100%。
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9.37%、楊陳彩碧 8.95%、楊敏盛 6.41%、佳倍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51%、楊弘仁 3.72%、瑞安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3.58%、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3.33%、信東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3.23%、福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9%、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11%。

2.上表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5 年 04 月 30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佳倍實業(股)公司	楊敏盛 63.15%、楊陳彩碧 14.45%、楊弘仁 10.25%、楊怡真 6.98%、楊怡珊 2.24%、陳賴玉英 1.62%。
瑞安大藥廠(股)公司	佳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6.41%、章修綱 13.36%、楊敏盛 2.96%、章修績 13.62%、洪墩輝 2.37%、聶顧吉衡 2.07%、林勇進 2.07%。
信東生技(股)公司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10.76%、祐源股份有限公司 8.83%、永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84%、台灣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2%。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司 100%。
全球人壽保險(股)公司	中瑋一股份有限公司 100%。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奇美實業(股)公司	泰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78%、日商三菱化學株式會社 4.28%、許家彰 3.36%、悅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7%
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公司	信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遠東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2.48%、遠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91%、趙藤雄 8.49%、哈佛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71%、瑞奇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51%、遠雄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43%、葉鈞耀 5.96%、趙玉女 5.77%、東源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63%。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元富證券(股)公司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2.24%、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95%、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74%。
新光人壽保險(股)公司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元大創業投資(股)公司	元大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39%、陳瑞聰 1.14%、許勝雄 0.40%、沈文忠 0.27%、許勝傑 0.20%、柯長崎 0.18%、周永嘉 0.18%、翁宗斌 0.11%、許文斌 0.09%、張永青 0.08%。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公司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 100%。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	興文投資(股)公司 4.34%、中國人壽(股)公司 3.76%、富邦人壽(股)公司 3.05%、景冠投資(股)公司 2.78%、國泰人壽(股)公司 2.47%、凱基證券(股)公司 2.02%、台灣銀行(股)公司 1.38%。
敏成(股)公司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65.02%、遠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1%、亨鑫投資有限公司 2.98%、華鼎國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2%、黃明安 1.30%、黃紹展 1.27%、九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7%、蘇玉平 1.23%、楊俊仁 1.22%、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0.87%。

（二）董事或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條件 姓名 （註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楊敏盛		✓	✓							✓		✓		0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許盛信			✓	✓		✓	✓	✓		✓	✓	✓		0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楊弘仁		✓	✓							✓		✓		0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長榮			✓			✓	✓			✓	✓	✓		0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楊文鈞			✓	✓	✓	✓	✓	✓	✓	✓	✓	✓		0
啟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邱德成			✓	✓	✓	✓	✓	✓	✓	✓	✓	✓		3
孫智麗			✓	✓	✓	✓	✓	✓	✓	✓	✓	✓	✓	0
蕭乃彰		✓	✓	✓	✓	✓	✓	✓	✓	✓	✓	✓	✓	1
楊哲銘	✓	✓	✓	✓	✓	✓	✓	✓	✓	✓	✓	✓	✓	0
洪茂蔚	✓		✓	✓	✓	✓	✓	✓	✓	✓	✓	✓	✓	1
林丕容		✓	✓	✓	✓	✓	✓	✓	✓	✓	✓	✓	✓	1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3：法人監察人楊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楊陳彩碧女士於104.08.12辭任。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5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中華民國	楊弘仁	101/10/11	538,400	0.72%	0	0	0	0	台灣大學醫學系 美國哈佛大學公共衛生碩士 彼得・杜拉克管理學院企管碩士 約翰・霍普金斯公共衛生博士候選人 史丹佛大學訪問學者 敏盛醫療體系執行長 康寧醫院院長 北京媽然天使兒童醫院院長 敏盛綜合醫院負責醫師	敏成(股)公司董事長 智能醫學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瑪科隆(股)公司董事長 敏盛醫藥(股)公司董事長 敏盛醫控(股)公司董事 敏盛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 明達醫學科技(股)公司董事 博輝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 盛立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 盛康醫藥(股)公司董事 東穎生技(股)公司董事 大學光學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膜王生醫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監察人	楊敏盛	父子
												董事	楊陳彩碧	母子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劉慶文	94/6/1	10,034	0.01%	0	0	0	0	台北醫學院醫事技術系 元智管理學院 EMBA 敏盛綜合醫院醫事副院長	智能醫學科技(股)公司董事 敏盛醫藥(股)公司董事 瑪科隆(股)公司監察人 緁邦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明訓	97/1/1	119,392	0.16%	18,432	0.02%	0	0	中興大學生命科學研究所碩士 元智大學管理研究所碩士	中原醫管(股)公司總經理 敏盛綜合醫院檢驗科主任 敏盛綜合醫院醫技部主任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斯綱	103/12/19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法律系學士 國立政治大學東亞所法學碩士 文化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博士班候選人 行政院衛生署簡任秘書 海基會資深高級專員	財團法人聯合醫學基金會執行長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國家政策研究基金會副研究員 敏盛綜合醫院院長室主任祕書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蓬萱	104/2/1	108	0.00%	0	0	0	0	長庚大學管理研究所碩士 龍潭敏盛醫院護理部主任 敏盛綜合醫院醫事室、企劃室、行政部主任 敏盛長照事業部副總經理 敏盛綜合醫院行政副院長	瑪科隆(股)公司總經理 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怡德老人長期照顧中心(養護型)董事 敏盛(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敏盛怡仁(北京)醫療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無	無	無
會計經理	中華民國	林芳萸	101/10/01	583	0.00%	0	0	0	0	東海大學會計系 高平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高級審議員 富邦證券承銷部襄理 帆宣系統科技(股)公司稽核組長 盛弘醫藥(股)公司稽核經理	敏盛綜合醫院會計室主任	無	無	無

（四）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楊敏盛	1,045	5,140	0	18	2,292	3,545	276	470	1. 67%	4.23%	2,896	4,505	10	25	250	0	458	0	100	0	0	0	3.17%	6.54%	0
副董事長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許盛信																									
董事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楊弘仁																									
董事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楊陳彩碧																									
董事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張長榮																									
董事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文鈞																									
董事	啟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邱德成																									
獨立董事	孫智麗																									
獨立董事	蕭乃彰																									
獨立董事	楊哲銘																									

註1:本公司104年度董監酬勞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僅以擬議分配的預計數表達。

註2: 104年6月23日董事及監察人改選---原監察人楊敏盛當選董事長，卸任監察人一職，原董事楊陳彩碧當選監察人，卸任董事一職，並於104年8月12日辭任監察人。

註3:董事酬勞亦包含合併亞太健康股份有限公司103年度董監酬勞。

2.董事酬金級距：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J
低於 2,000,000 元	敏盛醫控(股)公司、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啟鼎創業投資(股)公司、楊敏盛、楊弘仁、許盛信、楊陳彩碧、張長榮、楊文鈞、邱德成、孫智麗、蕭乃彰、楊哲銘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啟鼎創業投資(股)公司、楊敏盛、楊弘仁、許盛信、楊陳彩碧、楊文鈞、邱德成、孫智麗、蕭乃彰、楊哲銘	敏盛醫控(股)公司、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啟鼎創業投資(股)公司、楊敏盛、許盛信、楊陳彩碧、張長榮、楊文鈞、邱德成、孫智麗、蕭乃彰、楊哲銘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啟鼎創業投資(股)公司、楊敏盛、許盛信、楊陳彩碧、楊文鈞、邱德成、孫智麗、蕭乃彰、楊哲銘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無	敏盛醫控(股)公司、張長榮	楊弘仁	敏盛醫控(股)公司、張長榮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楊弘仁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13	13	13	13

3.監察人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法人監察人	楊征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敏盛	0	0	243	243	10	10	0.12%	0.12%	0
法人監察人	楊征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陳彩碧									
監察人	洪茂蔚	0	0	216	216	15	15	0.11%	0.11%	0
監察人	林丕容	0	0	81	81	10	10	0.04%	0.04%	0

註1：本公司103年度盈餘分派尚未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通過，僅以擬議分配的預計數表達。

註2: 104年6月23日董事及監察人改選---原監察人楊敏盛當選董事長，卸任監察人一職，原董事楊陳彩碧當選監察人，卸任董事一職，並於104年8月12日辭任監察人。

4.監察人酬金級距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D
低於2,000,000元	楊征投資(股)公司、楊敏盛、楊陳彩碧、洪茂蔚、林丕容	楊征投資(股)公司、楊敏盛、楊陳彩碧、洪茂蔚、林丕容
2,000,000元（含）～ 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5	5

5.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執行長	楊弘仁	7,192	11,391	344	396	1,225	1,478	874	0	994	0	4.45%	6.58%	100	100	0	0	0
總經理	劉慶文																	
副總經理	吳明訓																	
副總經理	陳蓬萱																	
副總經理	張斯綱																	

註1：本公司104年度員工酬勞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僅以擬議分配的預計數表達。

6.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吳明訓、陳蓬萱、張斯綱	吳明訓、陳蓬萱、張斯綱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楊弘仁、劉慶文	劉慶文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無	楊弘仁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5	5

7.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5 年 4 月 30 日

項目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執行長	楊弘仁	0	874	874	0.40%
	總經理	劉慶文				
	副總經理	吳明訓				
	副總經理	陳蓬萱				
	副總經理	張斯綱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酬勞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103 年度		104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監察人	5.05%	7.84%	3.12%	6.54%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8.21%	9.01%	4.45%	6.58%

註：本公司 104 年度盈餘分派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僅以擬議分配的預計數表達。

本公司 104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酬金共 6,769,727 元，占稅後損益為 3.12%。合併財務報表部分 104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酬金共 14,160,301 元，占稅後損益比例為 6.54%。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稅後純益部分---公司個體為 4.45%，合併財務報表為 6.58%。

董事及監察人酬金主要包括董監酬勞、車馬費及兼任員工酬金，董監酬勞係依據公司章程所制定之原則做提列，公司個體部分 104 年度提撥比例為稅前淨利 1%，該比例業經本公司第五屆第六次董事會通過，擬提報至 105 年度股東會通過後發放。其他子公司之董監酬勞亦依照公司章程做提撥，並依循法定程序通過後始能發放。車馬費依市場行情制定，於董事會或薪酬委員會召開時依照實際出席狀況給付之。兼任員工酬金及經理人酬金部分則依據各職務權責範疇並參考同業水準加以規劃，包括:薪資、獎金、員工酬勞等，受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監督管理，以建構合理、公平、具激勵性且與經營績效相互連結之薪酬架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4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楊敏盛	5	0	100%	於 104.6.23 改選新任
董事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許盛信	6	1	86%	於 104.6.23 改選連任
董事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楊弘仁	7	0	100%	於 104.6.23 改選連任
董事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張長榮	7	0	100%	於 104.6.23 改選連任
董事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文鈞	3	4	43%	於 104.6.23 改選連任
董事	啟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邱德成	3	4	43%	於 104.6.23 改選連任
董事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 楊陳彩碧	1	1	50%	於 104.6.23 改選舊任
獨立董事	孫智麗	5	2	71%	於 104.6.23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蕭乃彰	7	0	100%	於 104.6.23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楊哲銘	4	1	80%	於 104.6.23 改選新任
監察人	楊征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敏盛	1	0	50%	於 104.6.23 改選舊任
監察人	楊征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陳彩碧	1	0	100%	於 104.6.23 改選新任
監察人	林丕容	3	0	43%	於 104.6.23 改選連任
監察人	洪茂蔚	2	0	29%	於 104.6.23 改選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二、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104 年 3 月 18 日、第四屆第 19 次董事會、邱德成董事、參與籌資設立益鼎生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案、為該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不含利益迴避之董事邱德成)無異議照案通過。

2.104 年 9 月 23 日、第五屆第 3 次董事會、楊敏盛董事長、本公司董事長薪酬案、楊敏盛董事長因利益迴避離場，本案由許盛信副董事長代理主持、經代理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修改『年終獎金及績效獎金另依公司制度核定。』文字後，無異議照案通過。

3.104 年 12 月 23 日、第五屆第 5 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三案：取得敏盛綜合醫院及龍潭敏盛醫院透析中心經營權案，楊敏盛董事長、許盛信董事、楊弘仁董事、張長榮董事因關係人迴避離席，在場董事推舉蕭乃彰獨立董事代理主持本案決議，經代理主席徵詢全體在場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功能，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於 104 年 12 月 23 日第五屆第 5 次董事會，通過增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自 104 年實施董事會整體績效評估及董事自我考核，以策進董事會的功能提升。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無設置審計委員會。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如下：

104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B/A）(註)	備註
監察人	楊征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敏盛	1	50%	於 104.6.23 改選舊任
監察人	楊征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陳彩碧	1	100%	於 104.6.23 改選新任 於 104.8.12 辭任
監察人	林丕容	3	43%	於 104.6.23 改選連任
監察人	洪茂蔚	2	29%	於 104.6.23 改選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

1.104 年 3 月 18 日、第四屆第 19 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三案：參與籌資設立益鼎生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案、洪茂蔚監察人：盛弘投資本案的主要目的為何?被投資者轉為投資者的情況在其他公司多不多?楊弘仁董事長：盛弘在醫療服務的本業上已建構一定的基礎，本投資案的策略意義在於希望藉由此次的合作，讓我們企業在本身的發展上獲得更多資源，並且創造更多的合作機會。董事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不含利益迴避之董事邱德成)無異議照案通過。

2.104 年 5 月 6 日、第四屆第 20 次董事會、報告事項二業務報告、林丕容監察人：(子公司智能醫學獲台大育成中心推薦為新創事業)育成中心具有公信力，能取得其推薦書，對於新創事業的助益很大。

3.104 年 9 月 23 日、第五屆第 3 次董事會、報告事項二明基醫院投資合作案進度報告、林丕容監察人：①請考慮是否必須成為股東才能達成策略合作目標，②明基醫院經營團隊的專業性強，是可以合作的對象，③提醒對土地的價值應審慎評估。楊敏盛董事長：請經營團隊審慎繼續進行，爭取公司最有利的條件。

4.104 年 9 月 23 日、第五屆第 3 次董事會、報告事項三國光生技投資規劃案、林丕容監察人:注意買進的時機點，取得董事席次及對公司投入的心力價值，也必須考量。

5.104 年 12 月 23 日、第五屆第 5 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三案：取得敏盛綜合醫院及龍潭敏盛醫院透析中心經營權案、林丕容監察人：提醒護理人員的重要性不亞於醫師、現有合作廠商可能向外擴點移走病人。徐仁熙執行長：①目前大部分的醫師確定留任，一、二位較不確定的醫師將持續溝通；另腎臟專科醫師已較為充裕，有信心經營初期醫師人力充足。②現任護理人員大多回饋以安定為主要考量，必要時擬以保障薪資待遇留住護理人才。③因血液透析診所設置標準的條件，提高了設立新點的門檻，且籌設時間耗時約計一年，若發現合作廠商有意向外設點外移病人的作為，接收工作小組將適時防阻。董事會決議結果：(楊敏盛董事長、許盛信董事、楊弘仁董事、張長榮董事因關係人迴避離席，在場董事推舉蕭乃彰獨立董事代理主持本案決議)，經代理主席徵詢全體在場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6.104 年 12 月 23 日、第五屆第 5 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九案：增訂「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林丕容監察人：請問第四條所指專責單位為何？李鴻益經理：本公司以發言人系統為專責單位。董事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註 1：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是		1.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制定本公司治理守則，業經104年3月18日第四屆第十九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2.本公司現行運作方式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且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考量公司實際運作需求，已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股東會議事規則」、「道德行為準則」、「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公司治理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辦法，要求所有員工確實依規章辦理。 3.本公司治理守則及各項相關公司治理辦法，已揭露於本公司年報、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投資人可至本公司網站\關於盛弘\公司治理中下載。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是		1.本公司制訂有「發言人制度規範」，由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與股務代理機構合作，共同處理股東之建議、疑義事項。 2.若遇有股東糾紛及訴訟事項，則由法規處負責，與本公司法律顧問、委任律師共同處理。 3.本公司網站\關於盛弘\利害關係人揭露投資人關係處理窗口，載有特定聯絡人及聯絡方式，專門回覆投資人問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是		1.本公司指定財務室專責人員，隨時與股務代理機構更新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情形；並與主要股東指派之相關人員建立溝通管道，以掌握其主要股東之訊息。 2.專責人員定期自行上經濟部工商登記網站上查詢主要法人股東，及其法人股東之變更登記情形。 3.本公司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和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及持股情形，揭露於年報第18-19頁。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是		1.本公司制訂有「子公司監理作業辦法」、「關係企業交易管理作業規範」，使轉投資事業在經營管理、財務、業務上有明確策略及具體的作業規範。除要求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的業務往來須符合公平、公開、公正的原則外，亦要求並協助子公司建立健全的會計、財務制度、董事會議事規則等，並指導其訂定內部控制制度。 2.本公司稽核人員定期對子公司執行稽核作業，以確認子公司營運活動及相關控制作業能有效的運作。 3.對於尚未公開發行的子公司，其重大業務財務事項及提報董事會之議案，須事先經本公司投資管理單位及權責主管審核後始得進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是		本公司為防止內部人利用市場尚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制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要求所有人員確實執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是		1.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第三條明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的政策，除基本條件之外，對於專業素養及技能、管理能力亦有標準，以達全面監督之目的。 2.本屆董事會成員中有一名女性董事。 3.本屆董事會成員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揭露於年報第14~17、20頁。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否	1.本公司除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外，尚未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日後視公司營運需要、董事會規模、法令規範等情況設置。 2.本公司制訂有「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據以執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管理。	尚未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是		本公司已於104.12.23第五屆第五次董事會通過制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自104年起實施。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否	1.本公司於每年與簽證會計師簽定公費服務前，就簽證會計師獨立性進行評估。 2.自105年起，擬將評估程序提報董事會，並於年報詳實揭露評估程序。	尚未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是		1.本公司制訂有「發言人制度規範」，由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處理投資人之建議、疑義事項。 2.本公司訂有「客訴處理作業」，明訂客戶抱怨的處理管道及程序。 3.本公司設有勞資會議，定期協調勞資關係。 4.本公司網站\關於盛弘\利害關係人，提供員工關係、供應商關係、客戶關係、投資人關係之特定處理窗口，以電話或電子郵件與本公司聯繫，皆有專人及時處理相關問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是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宜，以維護股東權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六、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是		1.本公司網站網址：http://www.share-hope.com 2.本公司公司治理及財務業務資訊，已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上，投資人可至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中查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是		1.本公司尚未架設英文網站。 2.本公司各項應揭露資訊，皆有專人處理。法人說明會簡報及錄音檔、發言人聯絡方式，投資人可至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中查詢。 3.本公司落實執行發言人制度，投資大眾可利用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投資人服務電話直接與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聯繫。	部分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table>
<tr><th rowspan="2">評估項目</th><th colspan="3">運作情形</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td><td>是</td><td></td><td>1.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
本公司依照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制訂辦法，並依法為員工投保勞保、健保及提撥勞工退休金，以保障員工合法權益。公司設有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以保障員工性別平等，安全無虞。另外亦訂有員工退休、資遣、職災、撫恤辦法，妥善照顧員工退休及職業災害等相關事宜。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由事業單位及員工共同提撥福利金，以落實員工福利，提升員工生活品質，促進勞資和諧。公司設有勞資委員會，針對員工各項問題，進行溝通　協調與改善，防範勞資糾紛，確保勞工權益。
2.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針對投資者之各項問題與建議進行溝通與協調。並依法定期舉辦股東常會，報告公司營運狀況。此外，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之重大財務業務資訊，保持公司資訊透明化，保障投資者的權益。
3.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建立完整之供應商資料，作為合作指標與參考依據，並不定期與供應商進行協調與溝通，以期提升雙方合作之品質與默契。
4.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秉持誠信的經營理念，尊重利害關係人之建議與指導，並善盡溝通與協調之責，維持良好之互動與合作關係，維護利害關係人之合法權益。
5.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table>
<tr><th>董監事</th><th>姓 名</th><th>時數</th><th>進修日期</th><th>主辦單位</th><th>課程名稱</th><th>進修時數</th></tr>
<tr><td rowspan="2">法人董事</td><td rowspan="2">楊敏盛</td><td>3</td><td>0908</td><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td>集團治理的價值體現：公司治理 2.0</td><td>3</td></tr>
<tr><td>3</td><td>0922</td><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td>董事會職能與效能評估</td><td>3</td></tr>
<tr><td rowspan="2">法人董事</td><td rowspan="2">許盛信</td><td>3</td><td>0908</td><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td>集團治理的價值體現：公司治理 2.0</td><td>3</td></tr>
<tr><td>3</td><td>0922</td><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td>董事會職能與效能評估</td><td>3</td></tr>
<tr><td rowspan="2">法人董事</td><td rowspan="2">楊弘仁</td><td>3</td><td>0803</td><td>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td>公司重大訊息揭露與董監事責任-進階</td><td>3</td></tr>
<tr><td>3</td><td>0908</td><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td>集團治理的價值體現：公司治理 2.0</td><td>3</td></tr>
</table></td><td>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td></tr>
</table>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法人董事	張長榮	3	09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的價值體現：公司治理 2.0	3		
					3	09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職能與效能評估	3		
			法人董事	邱德成	3	040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的角色與職責	3		
					3	0721	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健全公司治理與接班計畫	3		
			法人董事	楊文鈞	3	0909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員工獎酬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3		
					3	102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併購之發展趨勢與實務案例探討	3		
			獨立董事	孫智麗	3	0729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董監財報不實之法律責任與風險控管—以實務案例探討為中心】	3		
					3	081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獨董是「外人」，責任卻可能更重？談獨立董事法律責任之探討	3		
			獨立董事	蕭乃彰	3	0805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員工獎酬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3		
					3	0831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財務分析指標判讀及經營風險預防	3		
			獨立董事	楊哲銘	6	0821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公司治理與社會責任-法律風險實務	6		
					3	09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的價值體現：公司治理 2.0	3		
					3	09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職能與效能評估	3		
			監察人	林丕容	3	08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秘實務與股東會應注意事項	3		

<table>
<tr><th rowspan="2">評估項目</th><th colspan="3">運作情形</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td><td></td><td></td><td>
<table>
<tr><td></td><td></td><td>3</td><td>1016</td><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td>如何做好營業秘密保護及舞弊防範，強化公司治理</td><td>3</td></tr>
<tr><td>監察人</td><td>洪茂蔚</td><td>6</td><td>1106</td><td>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td><td>公開發行公司內部人內線交易犯罪之法律責任及檢調單位查緝實務案例探討</td><td>6</td></tr>
</table>
備註：法人監察人楊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楊陳彩碧女士於104.08.12辭任，故104年度無進修時數。
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之重大投資或經營決策，均經由公司內部相關單位審慎評估後，提報至董事會進行討論後做出決議。
7.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絕對重視對客戶的承諾，以不斷地提升服務品質及軟硬體設備，致力滿足客戶需求。
8.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已投保總金額300萬美金之董監責任險。</td><td></td></tr>
<tr><td>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td><td>是</td><td></td><td>1.本公司董事會、內部控制、內部稽核及資訊揭露等事宜，均已依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推動及運作，無重大異常事項。
2.本公司第二屆公司治理評鑑成績排名於上櫃公司之前 6%~20%。評鑑指標共 98 項，得分 67 項，不適用之指標共 13 項。未得分指標項目，已擬定具體改善方案的有：股東會 30 日前上傳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董事會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除息基準日起 30 日內發放股息完畢、向董事會報告推動誠信經營事項之執行情形等。
3.未得分指標：本公司僅獨立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並未董監全面採候選人提名制、股東常會未採行電子投票、未架設英文網站、未提供英文年報(開會通知、議事手冊、重大訊息)、未編製英文財報、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未揭露二氧化碳及其他溫室氣體排放量等，將持續研擬改善方案。</td><td>部分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td></tr>
</table>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註1）	條件 /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註3）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孫智麗	-	-	✓	✓	✓	✓	✓	✓	✓	✓	✓	0	無
獨立董事	蕭乃彰	-	-	✓	✓	✓	✓	✓	✓	✓	✓	✓	1	無
獨立董事	楊哲銘	✓		✓	✓	✓	✓	✓	✓	✓	✓	✓	0	無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4 年 8 月 12 日至 107 年 6 月 22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註)	備註
主任委員	孫智麗	3	0	100%	
委員	蕭乃彰	3	0	100%	
委員	楊哲銘	2	1	67%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是		1.本公司參照「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制定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業經104年3月18日第四屆第十九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2.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已揭露於本公司年報、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投資人可至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及社會責任中下載。 3.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執行成效，將定期於董事會報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是		本公司最近一年舉辦和社會責任相關之課程有： 1.103年8月25日，職場性別平等； 2.103年9月1日，不可不知的「勞動法知識」; 共2場。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是		本公司專責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的單位為董事長室，負責企業社會責任各項活動規劃、推動與執行，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	是		1.本公司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負責制定薪資報酬政策；人事部門定期收集同業市場薪資水準，經比對、分析，提供薪酬委員會參考。 2.本公司目前實施之績效考核制度，尚未將員工參與企業	部分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社會責任活動情形列入考核項目。擬初期以獎勵代替懲罰，鼓勵員工主動參與企業社會責任活動，以積分方式列入年度考核的加項，回饋在員工的年終獎金中。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是		本公司為落實綠色地球之環保意識，希望藉由適當的IT規劃，打造無紙化辦公室。除要求員工提高紙張及各項物品之回收利用率外，並鼓勵員工使用個人環保餐具，以減少各種免洗餐具使用量，並積極落實垃圾分類與減量，希望善盡地球一份子之責任。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是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藥品買賣、醫療設備租賃及健康管理服務，未有生產製造用廠房，業務產生之廢棄物為一般垃圾，未有空污、廢水或需特殊處理之廢棄物。本公司委由專門之清潔人員負責維護辦公環境，並向本公司總務室報告環境維護情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是		本公司會隨著室外氣溫高低調整空調溫度，評估各設備之用電狀況，盡量採用節能設備、省電燈具等，並積極倡導員工少搭電梯、調整夜間公共區域照明亮度、提早關閉空調主機運轉，都可明顯降低用電量及二氧化碳排放量。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是		本公司嚴守政府相關之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亦致力維護且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此外，並透過公平、公開之招募管道，秉持不論性別、宗教、政黨均能一視同仁，唯才適用之原則。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是		本公司除設立勞資會議，定期協調勞資關係之外，另制訂有「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對於申訴、事證的調查、評議、執行的過程，予以規範。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是		1.本公司明訂辦公場所全面禁菸，並要求每年依照政府消防安全相關法規規定，進行辦公處所設備設施之安全檢查，以提供員工安全無虞的工作環境。 2.本公司會配合辦公場所管理單位之要求，參與消防逃生、滅火器使用的演練。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是		1.本公司與員工定期溝通的管道有二： A.本公司為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會議包括：勞工動態、勞資關係、勞工福利、勞動條件等。最近一年開會日期為：103年3/20、6/19、9/25、12/25，104年4/9。 B.本公司一年定期兩次，對專任員工及兼職主管進行考核，依「員工考核辦法」規定，直屬主管對於評核成績異常的員工進行面談，並將面談過程予以記錄，並經雙方簽署。 2.本公司對於重大影響之營運活動，係透過內部郵件及公告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是		本公司為落實終身學習，提升工作技能與品質，訂有「員工繼續教育訓練辦法」，鼓勵員工在職進修，並對教育訓練之成效予以考核，另設有獎學金，對於學習效果優良的員工給予實質的獎勵。 本公司定期考核員工的技能專長與管理能力，遇有高一階主管出缺時，優先拔擢表現優良的員工；另有職務轉調機制，給予優良員工發長第二專長的機會。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是		本公司主要營運活動為藥品及醫用耗材銷售、醫療儀器租賃及提供醫院健康檢查及實驗室的經營管理服務。若有因產品瑕疵或服務提供過程疏失，造成消費者權益受損，其申訴管程序有： 1.消費者可向主管機關提出藥害救濟； 2.非可歸責客戶之原因所致之產品瑕疵，可向本公司該產品負責單位提出退、換貨； 3.服務提供類則於服務契約書中，明訂遇有爭議之處理方式。 4.消費者可上本公司網站＼業務部門＼與我們聯絡留言，或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與我們聯絡留言。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是		本公司主要營運活動為藥品及醫用耗材銷售、醫療儀器租賃及提供醫院健康檢查及實驗室的經營管理服務。其中，藥品、醫用耗材及醫療設備，與社會大眾的生命安全息息相關，其在研發、製造、輸入、銷售、運送、儲藏、使用的過程，國際上及國內法規均給予較一般產品還高的驗證標準。 本公司在選定供營運目的的產品時，皆遵循國際及我國法規之規定辦理。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是		本公司在與供應商及客戶往來之前，皆依照制定之「供應商管理及詢比議價作業辦法」、「授信管理辦法」作業，對於供應商及客戶的誠信經營做調查與確認，如：是否取得藥品或醫療器材許可證、是否取得藥商許可執照、是否有欠稅欠款情事等，必須確認其產品皆取得國家標準認證、公司經營符合誠信經營始得交易。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是		本公司與供應商簽訂的契約中約定「雙方均應遵守○○產業相關法規與道德規範，並依誠信原則行事」，或「若簽約對象發生任何不誠信行為或是其產品對環境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因而造成違約或產生損害，我方可以隨時終止契約，並依契約約定或損害情形要求賠償」，以確保公司的權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是		1.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已揭露於本公司年報、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投資人可至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及社會責任中查詢。 2.本公司擬於公司網站建置企業社會責任專區，揭露本公司執行企業社會責任之活動花絮及推動成效。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1.本公司係參照「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制定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內容並無差異情形。 2.實際運作因尚未將員工參與企業社會責任活動情形列入考核項目，未能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9條第三項之規定。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本公司體認『員工』是公司最重要的資產，為維護員工身心的健康，辦理多項職場健康促進活動，鼓勵員工及眷屬參加，近一年活動有： A.每年免費提供員工健康檢查，項目包括：身高、體重、BMI、視力、血壓、尿糖＼蛋白＼潛血、聽力、胸部X光、三酸甘油酯、血糖、膽固醇等。 B.職場體重管理：活動期間103年7月~8月，共計10人參加，每人減重約3~10公斤。 C.福委會提供每位員工健康手環，其功能可紀錄步數及活動距離、消耗熱量＼卡路里、提醒久坐不動時數、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睡眠品質等員工身體健康指標數值，隨時提醒員工觀察自身健康情況。 D.漆彈 ON LINE 親子同樂：活動期間：104 年 3 月 21 日，地點：桃園大溪獵鷹漆彈生活營，共計參與活動的員工及眷屬約 30 人。 2.本公司 2 月初結合子公司敏成與敏盛醫療體系共同捐贈桃園市內 8 家社福機構與育幼院保暖外套，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3.本公司同仁自 102 年起自發性發起『年菜送關懷』捐款活動，透過華山基金會提供獨居低收入戶年菜活動，體現本公司『分享』的核心價值。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尚未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六）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是		1.『誠信』為本公司首要的核心價值，為使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有成員於工作當中落實誠信經營的承諾，參考「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制定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業經104年3月18日第四屆第十九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2.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揭露於本公司年報、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投資人可至本公司網站\關於盛弘\公司治理中下載。 3.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規範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於基於職權為公司從事營運活動時，應謹守防止利益衝突、避免圖私利之機會、保密、公平交易、保護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遵循法令規章等道德行為，以身作則，塑造公司誠信經營的企業文化。 4.本公司訂有「員工工作規則」，規範全體工作人員於工作時的服務守則，包括：不得借職務之便，營私舞弊、收受餽贈，圖利他人或自己，處理公務應恪遵誠信原則，不得有背信、詐欺及損害公司權益行為等，將誠信經營的政策落實在工作當中。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是		1.本公司所制定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對禁止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禁止疏通費、禁止不公平競爭行為、禁止內線交易及保密協定，及對政治獻金、慈善捐款、利益迴避、智慧財產、防範產品服務損害利害關係人等，皆有明確的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2.本公司訂有「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建立本公司內、外部檢舉管道及處理制度，以落實執行本公司制定之道德行為準則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確保公司基業永續發展，並確保檢舉人及相關人之合法權益，鼓勵檢舉任何非法、不道德、不誠信之行為，並在「員工工作規則」及「員工獎懲辦法」中訂定懲戒的標準。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是		本公司對於不誠信行為之防範，採取以下幾種方式： 1.制定防範管理辦法，如：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 2.對於金額設定上限以控制發生時對公司帶來之影響，如：政治獻金和慈善捐贈金額達50萬元以上，應提報至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為之。 3.對於營運上較高不誠信風險的作業，如：採購、提供服務等定期風險評估，並針對評估之結果，檢討其控制重點。 4.加強主管例行性監督時對於不誠信行為的監測；內部稽核對於較高不誠信風險的作業增加查核頻率或增加抽件件數。 5.加強員工誠信經營政策的宣導，並將誠信經營的政策落實於員工定期考核項目中。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是		1.本公司在與供應商及客戶往來之前，皆依照制定之「供應商管理及詢比議價作業辦法」、「授信管理辦法」作業，對於供應商及客戶的誠信經營做調查與確認，如：是否取得藥品或醫療器材許可證、是否取得藥商許可執照、是否有欠稅欠款情事等，必須確認其產品皆取得國家標準認證、公司經營符合誠信經營始得交易。 2.本公司與供應商簽訂的契約中約定「雙方均應遵守○○產業相關法規與道德規範，並依誠信原則行事」，或「若簽約對象發生任何不誠信行為或是其產品對環境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因而造成違約或產生損害，我方可以隨時終止契約，並依契約約定或損害情形要求賠償」，以確保公司的權益。 3.本公司於採購相關辦法載明：以遵循環保安全及衛生法規之供應商為優先選擇對象，意即不與在環保、安全或衛生等議題有疑慮之供應商合作，進而促使供應商能遵循相關規範，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是		1.本公司制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指定董事長室為推動誠信經營事項的專責單位，辦理該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董事、監察人亦可隨時向公司查詢相關誠信經營的執行情形，104年度未發生違反誠信經營之重大情事。 2.截至年報公告日止，本公司尚未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日後當會安排專責單位定期於董事會報告本公司誠信經營執行情形。	部分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是		1.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對禁止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禁止疏通費、利益迴避的政策、處理程序、檢舉案件的處理，有明確的指示，並要求所有人員落實執行。 2.本公司定期確認董事與經理人之競業情形，供營運業務核決時使用，以掌握可能會有的利害衝突風險。 3.本公司董事會若遇有利益迴避案件時，嚴格遵循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十五條規定，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並於會議紀錄中詳細記載。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是		1.本公司的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均在以落實誠信經營為目的的架構下所設計，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並將查核結果及執行情形每季於董事會上報告。 2.本公司委任會計師於年度查核簽證時，就內部控制執行情形採抽件確認的方式，以合理確信本公司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有效的運作。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是		1.本公司鼓勵員工參與各類教育訓練課程，並在內部會議宣導「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等相關辦法，讓員工了解其重要性。104年度員工教育訓練統計資料，揭露於年報第91頁。 2.本公司不定期提供董監責任、誠信經營、法令新知等課程資訊供董事及監察人參考。104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揭露於年報第33頁。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是		1.本公司訂有「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並載明檢舉管道、檢舉事項類別、檢舉作業程序、保護政策、檢舉人之獎勵與義務。 2.具體的檢舉及獎勵制度，內容包括：建立隱密、直通的檢舉管道、指定專責處理人員、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獎勵檢舉不誠信行為之措施等。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是		本公司「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明訂檢舉作業程序，包含檢舉內容應記載事項、檢舉案之處理程序、改善措施等。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是		本公司「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明訂保護政策：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應徹底進行保密管理，並由獨立管道查證。對於檢舉人或參與調查之人員，本公司將予以保密及保護，使其免於遭受不公平對待或報復。讓檢舉人能夠安心、放心，維持正面良善的企業文化與氛圍。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是		1.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揭露於本公司年報、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投資人可至本公司網站\關於盛弘\公司治理中查詢。 2.本公司擬於公司網站建置誠信經營專區，揭露本公司執行誠信經營之活動花絮、推動成效。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目前相關運作與所訂守則並無重大差異，且執行正常。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如有修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時，會先提案送交董事會討論，並送各監察人及提報股東會報告，而後公布宣導執行。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本公司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下列相關規章及辦法：

(1) 董事會議事規範

(2) 股東會議事規則

(3) 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

(4) 道德行為準則

(5)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6)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7)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8) 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9)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10)公司治理守則

(11)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12)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13)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14)企業環境暨節能減碳管理辦法

(15)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

(16)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

2.查詢方式：

(1)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2)本公司網站-關於盛弘-公司治理：http://www.share-hope.com/about_g.html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本公司為加強防制內線交易，建立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以避免不當洩漏資訊，確保公司重大資訊之安全性及對外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特制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以利內部人遵循之。

2.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股票代號：8403）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5 年 03 月 23 日

本公司民國104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05 年 03 月 23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9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楊敏盛　簽章

總經理：劉慶文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董事會

會議日期	重　大　決　議　事　項
104.03.18	1.業務報告 2.104 年第一季內部稽核例行報告 3.103 年營業報告書 4.投資平頂山河洛諮詢有限公司股權報告案 5.投資敏盛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報告案 6.本公司實施買回庫藏股期間屆滿情形報告案 7.修訂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程序」案 8.103 年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9.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審議案 10.參與籌資設立益鼎生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案 11.董事及監察人全面改選案 12.董事會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13.擬解除新選任董事(含獨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4.副總經理任命案 15.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道德行為準則」、「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16.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案 17.104 年股東常會召開案 18.銀行短期信用借款額度新貸及展貸案
104.05.06	1.業務報告 2.104 年第二季內部稽核例行報告 3.10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4.處分明達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權案 5.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 6.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7.104 年股東常會股東提案及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案 8.審查本公司 104 年股東常會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9.修正本公司 104 年股東常會議案 10.本公司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04 年 1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止轉換情形及申請轉換發行新股登記 11.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為普通股依發行及認股辦法第九條規定應向主管機關申請轉換發行新股登記

	12.銀行短期信用借款額度新貸案
104.06.23	1.選舉董事長、副董事長案
104.08.12	1.業務報告 2.104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3.104 年第三季內部稽核例行報告 4.處分敏成股份有限公司之部份股票報告案 5.購買亞太健康(股)公司股權報告案 6.購買瑪科隆(股)公司股權報告案 7.本公司台中忠明南路辦公大樓不動產出售案 8.明基醫院投資合作案 9.簡易合併亞太健康股份公司案 10.組織調整案 11.本公司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委任案 12.微創手術影像系統採購案 13.眼科專科經營設備採購案 14.擬訂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盈餘分派之除權（息）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15.本公司國內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停止轉換期間及轉換價格調整 16.本公司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04 年 5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轉換情形及申請轉換發行新股登記 17.銀行短期信用借款額度新貸案
104.09.23	1.明基醫院投資合作案進度報告 2.國光生技投資規劃案 3.合併亞太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契約書案 4.攜帶式彩色杜卜勒超音波等計 48 項設備處分案 5.本公司年終獎金暨激勵獎金專案 6.本公司董事長薪酬案
104.11.14	1.業務報告 2.104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3.104 年第四季內部稽核例行報告 4.明基醫院投資合作案進度報告 5.本公司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04 年度第三季轉換情形及申請轉換發行新股登記
104.12.23	1.購買瑪科隆(股)公司股權報告案 2.明基醫院投資案 3.取得敏盛綜合醫院及龍潭敏盛醫院透析中心經營權案 4.本公司五年計劃暨 105 年營運計劃和預算目標 5.105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6.公司章程修正案 7.104 年度年終獎金案 8.銀行短期信用借款額度展貸案 9.訂定「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案 10.增訂「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 11.增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105.03.23	1.業務報告 2.104 年營業報告書 3.105 年第一季內部稽核例行報告 4.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進度報告 5.投資彩新健康事業(股)公司案 6.104 年員工酬勞、董監酬勞提列比例暨金額案 7.104 年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8.本公司 10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9.公司章程修正案 10.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案 11.105 年股東常會召開案 12.本公司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04 度第四季轉換情形及申請轉換發行新股登記 13.銀行短期信用借款額度展貸案

2.股東常會

會議日期	重　大　決　議　事　項	執行情形
104.6.23 股東常會	1. 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承認案	1.已執行完成
	2.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	2.已執行完成
	3.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3.已完成變更登記
	4.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4.已執行完成，並公告於本公司網站
	5. 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5.已執行完成，並公告於本公司網站
	6. 董事及監察人全面改選案	6.已執行完成
	7. 解除本公司新選任董事(含獨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7.已執行完成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5 年 4 月 15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事長	楊弘仁	101 年 7 月 6 日	104 年 6 月 23 日	任期屆滿改選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及級距表：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請勾選符合之級距或填入金額）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永富	謝建新	104/01/01~104/12/31	無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		✓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註 1)	小　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永富	2,535	0	287	0	710	997	104/1/1～104/12/31	無
	謝建新								

註 1：移轉訂價報告 360 仟元、行政救濟 350 仟元。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不適用。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請參閱第 104 頁。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4年度		105年度截至4月30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大股東)	敏盛醫控(股)公司	1,959,287	(7,830,000)	0	0
董事長(大股東)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楊弘仁(註)	1,959,287	(7,830,000)	0	0
董事長(大股東)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楊敏盛(註)	1,959,287	(7,830,000)	0	0
董事(大股東)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許盛信	1,959,287	(7,830,000)	0	0
董事(大股東)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 楊陳彩碧(註)	1,959,287	(7,830,000)	0	0
董事(大股東)	敏盛醫控(股)公司 代表人: 張長榮	1,959,287	(7,830,000)	0	0
董事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	10,379	0	0	0
董事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文鈞	10,379	0	0	0
董事	啟鼎創業投資(股)公司(註)	16,820	0	0	0
董事	啟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邱德成	16,820	0	0	0
獨立董事	楊哲銘(註)	0	0	0	0
獨立董事	孫智麗	0	0	0	0
獨立董事	蕭乃彰	0	0	0	0
監察人	洪茂蔚	0	0	0	0

職稱	姓名	104年度		105年度截至4月30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監察人	林丕容	0	0	0	0
監察人	楊征投資(股)公司(註)	(19,000)	(200,000)	0	0
監察人	楊征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敏盛（註）	(19,000)	(200,000)	0	0
董事長	楊弘仁(註)	70,239	0	0	0
董事長	楊敏盛	0	0	0	0
總經理	劉慶文	(25,446)	0	(17,000)	0
副總經理	吳明訓	8,540	0	0	0
副總經理	張斯綱	0	0	0	0
副總經理	陳蓬萱(註)	5	0	0	0
會計經理	林芳萸	(231)	0	0	0

註：敏盛醫控(股)公司代表人:楊弘仁於104/6/23解任、敏盛醫控(股)公代表人:楊敏盛於104/6/23上任、敏盛醫控(股)公司代表人: 楊陳彩碧於104/6/23解任、楊哲銘104/06/23上任、楊征投資(股)公司司104/06/23解任、楊弘仁於104/6/23上任、陳蓬萱104/2/1上任。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5 年 4 月 25 日單位：股；%

姓名（註 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 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25,734,588	34.32	0	0	0	0	1. 楊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 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 楊陳彩碧 4. 楊弘仁 5. 楊怡珊	1. 楊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及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之代表人互為配偶。 2. 楊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代表人即楊陳彩碧本人。 3. 楊弘仁、楊怡珊為楊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及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之子女。 4. 楊弘仁、楊怡珊互為兄妹。	
代表人：楊敏盛	0	0	1,032,225	1.38	0	0			無
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37,089	0.72	0	0	0	0	1.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2. 楊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 楊陳彩碧 4. 楊弘仁 5. 楊怡珊		
代表人:楊敏盛	0	0	1,032,225	1.38	0	0			無
楊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42,288	0.59	0	0	0	0	1.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2. 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 楊陳彩碧 4. 楊弘仁 5. 楊怡珊		
代表人:楊陳彩碧	1,032,225	1.38	0	0	0	0			無
楊陳彩碧	1,032,225	1.38	0	0	0	0	1.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2. 楊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 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 楊弘仁 5. 楊怡珊		無
楊弘仁	538,400	0.72	0	0	0	0	1.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2. 楊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 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 楊陳彩碧 5. 楊怡珊		無
王代伶	414,000	0.55	0	0	0	0	無		無

姓名（註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公司	2,676,030	3.57	0	0	0	0	無	無	無
代表人: 張家祝	0	0	0	0	0	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庫藏股專戶	1,491,000	1.99	0	0	0	0	無	無	無
啟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362,488	0.48	0	0	0	0	無	無	無
代表人： 魏啟林	0	0	0	0	0	0			
弘易投資有限公司	613,000	0.82	0	0	0	0	無	無	無
代表人: 陳妍羚	0	0	0	0	0	0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05 年 03 月 31 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敏成(股)公司	11,297	65.1%	0	0	11,297	65.1%
瑪科隆(股)公司	6,450	100%	0	0	6,450	100%
智能醫學科技(股)公司	3,833	85.24%	189	4.21%	4,022	89.45%
中原醫管(股)公司	1,000	100%	0	0	1,000	100%
盛弘醫藥(香港)公司	1,500	100%	0	0	1,500	100%
上海敏弘無紡布科技有限公司	0	100%	0	0	0	100%
敏盛醫藥(股)公司	2,100	70%	0	0	2,100	70%
緁邦科技(股)公司	0	0	1,860	81.76%	1,860	81.76%
膜王生醫科技(股)公司	0	0	1,500	75%	1,500	75%
平頂山河洛諮詢有限公司	0	100%	0	0	0	100%
敏盛(天津)投資管理公司	0	100%	0	0	0	100%
敏盛怡仁(北京)醫療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0	100%	0	0	0	100%
敏盛亞太(北京)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0	100%	0	0	0	10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2.10	10	1,000	10,000	1,000	10,000	設立資本	無	註 1
96.11	10	21,000	210,000	21,000	21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2
97.05	15	50,000	500,000	23,100	231,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3
97.08	10	50,000	500,000	25,000	250,000	盈餘轉增資	無	註 4
98.09	10	50,000	500,000	27,000	270,000	盈餘轉增資	無	註 5
	13.25			27,150	271,5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98.10	27	50,000	500,000	30,150	301,500	現金增資	無	註 6
99.02	31	50,000	500,000	35,148	351,480	現金增資	無	註 7
99.07	10	50,000	500,000	37,960	379,598	盈餘轉增資	無	註 8
	15.16			38,110	381,098	員工紅利轉增資		
100.03	36	50,000	500,000	42,192	421,918	現金增資	無	註 9
100.09	10	50,000	500,000	43,458	434,576	盈餘轉增資	無	註 10
101.10	18.8	100,000	1,000,000	43,708	437,076	員工認股	無	註 11
	10			45,881	458,805	盈餘轉增資		
	22.98			51,297	512,971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102.03	22.98	100,000	1,000,000	51,850	518,497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無	註 12
102.05	18	100,000	1,000,000	51,854	518,537	員工認股	無	註 13
	22.98			52,398	523,977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102.10	18	100,000	1,000,000	52,467	524,672	員工認股	無	註 14
	10			55,087	550,870	盈餘轉增資		
	22.98			55,152	551,523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102.12	17.1	100,000	1,000,000	55,428	554,283	員工認股	無	註 15
	18							
103.04	17.1	100,000	1,000,000	55,452	554,523	員工認股	無	註 16
	21.89			55,589	555,894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103.06	17.1	100,000	1,000,000	55,600	556,003	員工認股	無	註 17
103.10	17.1	100,000	1,000,000	55,630	556,303	員工認股	無	註 18
	10			58,410	584,104	盈餘轉增資		
	21.89			58,734	587,347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104.01	16.3	100,000	1,000,000	58,745	587,457	員工認股	無	註 19
	21.89			58,823	588,234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104.06	16.3	100,000	1,000,000	59,021	590,214	員工認股	無	註 20
	20.86			59,093	590,933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37.85			59,318	593,179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104.10	37.85	100,000	1,000,000	59,492	594,923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無	註 21
	10			62,372	623,722	盈餘轉增資		
104.12	37.85	100,000	1,000,000	63,548	635,479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無	註 22
	36.09			64,684	646,839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105.04	36.09	100,000	1,000,000	74,287	742,874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無	註 23

註 1：92 年 10 月 13 日經授中字第 09232793980 號

註 2：96 年 11 月 20 日經授中字第 09633073780 號

註 3：97 年 05 月 19 日經授中字第 09732260910 號
註 4：97 年 08 月 04 日經授中字第 09732765220 號
註 5：98 年 07 月 14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80034558 號及 98 年 09 月 15 日經授中字第 09833057760 號
註 6：98 年 07 月 29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80037987 號及 98 年 10 月 08 日經授中字第 09833206110 號
註 7：98 年 12 月 11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80066075 號及 99 年 02 月 10 日經授中字第 09931671870 號
註 8：99 年 07 月 28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9571 號及 99 年 11 月 01 日經授中字第 09932762350 號
註 9：100 年 01 月 17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90073963 號及 100 年 3 月 14 日經授中字第 10031753080 號
註 10：100 年 07 月 07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00031409 號及 100 年 9 月 14 日經授中字第 10032489230 號
註 11：101 年 08 月 10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35228 號及 101 年 10 月 30 日經授商字第 10101224560 號
註 12：102 年 03 月 12 日經授商字第 10201044170 號
註 13：102 年 05 月 17 日經授商字第 10201091590 號
註 14：102 年 08 月 0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20030545 號及 102 年 10 月 1 日經授商字第 10201202410 號
註 15：102 年 12 月 20 日經授商字第 10201256970 號
註 16：103 年 04 月 22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070200 號
註 17：103 年 06 月 17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114790 號
註 18：103 年 10 月 03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204740 號
註 19：104 年 01 月 13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262300 號
註 20：104 年 06 月 17 日經授商字第 10401117580 號
註 21：104 年 10 月 05 日經授商字第 10401201570 號
註 22：104 年 12 月 15 日經授商字第 10401268730 號
註 23：105 年 04 月 20 日經授商字第 10501077020 號

股份種類　　105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74,980,180 股	25,019,820 股	100,000,000 股	無

註：1.已發行股份屬於上櫃股票。

2.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5 年 4 月 26 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1	32	10,805	9	10,847
持有股數	0	2,676,030	30,403,906	41,738,115	162,129	74,980,180
持股比例（%）	0	3.57%	40.55%	55.67%	0.21%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5 年 4 月 26 日；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3,375	563,040	0.75%
1,000 至 5,000	5,855	11,895,268	15.87%
5,001 至 10,000	846	6,624,093	8.83%
10,001 至 15,000	308	3,860,300	5.15%
15,001 至 20,000	173	3,194,023	4.26%
20,001 至 30,000	118	2,968,748	3.96%
30,001 至 40,000	45	1,596,585	2.13%
40,001 至 50,000	35	1,638,790	2.19%
50,001 至 100,000	54	3,756,972	5.01%
100,001 至 200,000	20	2,882,061	3.84%
200,001 至 400,000	9	2,521,680	3.36%
400,001 至 600,000	4	1,931,777	2.58%
600,001 至 800,000	1	613,000	0.82%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00%
1,000,001 以上	4	30,933,843	41.25%
合 計	10,847	74,980,18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5 年 4 月 26 日；單位：股

股份 /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25,734,588	34.32%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676,030	3.57%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庫藏股專戶	1,491,000	1.99%
楊陳彩碧	1,032,225	1.38%
弘易投資有限公司	613,000	0.82%
楊弘仁	538,400	0.72%
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37,089	0.72%
楊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42,288	0.59%
王代伶	414,000	0.55%
啟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62,448	0.48%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股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截至 105 年 4 月 30 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43.3	56.4	51.3
	最　低		29.00	34.00	39.6
	平　均		39.04	44.84	47.45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9.99	23.65	不適用
	分配後		18.59	22.66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61,407	61,976	不適用
	每股盈餘	調整前	1.81	3.5	不適用
		調整後	1.73	3.5	不適用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0.5	1.5	不適用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5	0	不適用
		資本公積配股	0	0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		0	0	不適用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1）		21.57	12.81	不適用
	本利比（註 2）		78.08	29.89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3）		1.28%	3.35%	不適用

註 1：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民國 104 年之盈餘分配案，業經 105 年 5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尚未提報股東會決議。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東股息紅利政策，係考量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當年度分派之股東股息紅利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為原則，其餘以股票股利方式發放之。惟實際發放比例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營運狀況調整之。

2.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105年股東常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業經105年5月11日董事會通過)

股利種類	每股配發(元)	來源
現金股利	1.5	未分配盈餘

(七)本次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公司104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業經105年5月1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尚未提報股東會決議，故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六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係按公司內部預估全年度營業結果，依公司章程規定之提撥成數計算估列。如後續董事會決議分配數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調整增減分配年度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依104年5月修正後公司法及104年12月23日經董事會擬議之公司章程以當年度扣除員工及董監酬勞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6%及不高於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104年度本公司分別依前述稅前淨利估列6%為員工酬勞、1%為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16,693仟元及2,832仟元。另，本公司尚未提報董事會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實際分派金額，故尚無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數，應揭露差異數之情形。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尚未提報董事會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實際分派方式與金額。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

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原董事會通過金額	實際配發金額（註）	差異
員工紅利	4,480	5,921	(1,441)
董監酬勞	1,920	1,920	0

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實際配發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差異主要係因估計改變，已調整於104年度之損益。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5年3月31日

買回期次（註）	第 1 次（期）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3年12月24日~104年02月13日
買回區間價格	31.5~40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1,491,000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57,197,047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1,491,00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99%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01/5/30	102/8/2
面額		新台幣 100,000 元	新台幣 1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櫃檯買賣中心(上櫃)	櫃檯買賣中心(上櫃)
發行價格		壹佰元整	壹佰元整
總額		新台幣 170,000,000 元	新台幣 500,000,000 元
利率		0%	0%
期限		三年期　到期日：104/5/30	三年期　到期日：105/8/2
保證機構		不適用	不適用
受託人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遠東聯合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 律師	遠東聯合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 律師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黃海悅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黃海悅會計師
償還方法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行使賣回權，及本公司提前收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行使賣回權，及本公司提前收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 0 元(0 張)	新台幣 27,800,000 元(278 張)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請參閱發行及轉換辦法	請參閱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制條款		無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無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新台幣 170,000,000 元	新台幣 472,200,000 元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發行及轉換辦法	請參閱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已全數轉換完畢	尚餘可轉換股數約計 770 仟股(以每股 36.09 元轉換)，若以目前本公司已發行股數 74,972 仟股計算，稀釋比率為 1.03%，對現有股東權益每股淨值影響將由 23.43 元減至 23.19 元(以本公司 104 年度財務資料計算)。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不適用

轉換公司債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目 \ 年度		103年	104年度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高	197.00	188.00
	最低	161.00	183.00
	平均	165.63	185.5
轉換價格		102年9月15日調整 21.89	103年9月10日調整 20.86
發行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101年5月30日發行 24	101年5月30日發行 24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目 \ 年度		103年	104年	105年度 截至4月30日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高	111.95	155.00	139.05
	最低	101.25	101.00	121.00
	平均	107.91	115.91	131.79
轉換價格		102年9月15日調整 39.73	103年9月10日調整 37.85	104年9月10日調整 36.09
發行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102年8月2日發行 41.7	102年8月2日發行 41.7	102年8月2日發行 41.7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04 年 12 月 31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一次（期）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99 年 1 月 8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者
發行（辦理）日期	99 年 5 月 8 日
發行單位數	1,000 單位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33%
認股存續期間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按認股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五年，不得轉讓、質押、贈予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認股比例: 屆滿 2 年，可行使 50%(累計) 屆滿 3 年，可行使 100%(累計)
已執行取得股數	873,500 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15,513,50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126,500 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16.3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22%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未執行認股數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數 58,823 仟股之 0.22%，對股東權益應無重大影響。

註: 第一次（期）員工認股權憑證已於 104 年 5 月 8 日到期。

（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三）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04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執行長	楊弘仁	327,000	0.56%	277,000	18.80 18.00 17.10 16.30	4,860,500	0.47%	50,000	16.30	815,000	0.09%
	總經理	劉慶文										
	副總經理	賴揚仁(註)										
	副總經理	吳明訓										
	財務長	魏資文(註)										
前十大員工	員工	洪淑娟	401,000	0.68%	388,500	18.80 18.00 17.10 16.30	6,980,700	0.66%	12,500	16.30	203,750	0.02%
	員工	張心瑀										
	員工	廖為良										
	員工	李佳霏(註)										
	員工	王妍人										
	員工	曾雅谷										
	員工	吳昇明(註)										
	員工	陳曉峰										
	員工	黃惠君										
	員工	林芳萸										

註： 101/6/30 吳昇明離職、102/1/1 魏資文轉任董事長室、102/2/22 賴揚仁解任、103/5/30 李佳霏離職。

（四）最近三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本公司一〇二年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計畫內容

(1) 核准日期及文號:中華民國102年7月12日金管證發字第1020024687號函。

(2) 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500,000仟元整。

(3) 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5,000張，每股100元。

(4) 原計畫項目及資金運用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2年度		103年度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購置固定資產	103年第2季	300,000	41,000	97,300	89,690	72,010
充實營運資金	102年第3季	200,000	200,000	-	-	-
合計	—	500,000	241,000	97,300	89,690	72,010

2.原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累計截至103年第二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購置固定資產	支用金額	預　定	300,000	因實際合作對象及項目異動致使計畫變更，將召開董事會辦理後續事宜。
		實　際	26,249	
	執行進度	預　定	100.00%	
		實　際	8.75%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　定	200,000	
		實　際	200,000	
	執行進度	預　定	100.00%	
		實　際	100.00%	
合　　計	支用金額	預　定	500,000	
		實　際	226,249	
	執行進度	預　定	100.00%	
		實　際	45.25%	

3.原預計效益

(1)充實營運資金

本次募集之資金預計於102年7月募集完成，若此部分資金全數以銀行借款支應，以102年度之銀行借款利率1.66%來計算，預計每年可節省利息費用現金流出3,320仟元。

(2)購置固定資產

預計購置固定資產為長期照護、血液透析及醫事檢測儀器及相關設施，並將做為營業或資本型租賃，合計 300,000 仟元，預估資金收回年限為 6.39 年，其原預計效益詳如下表所示：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營業收入	36,582	55,381	55,311	55,266	55,247	55,252	55,283
營業成本	2,696	4,043	4,015	3,997	3,990	3,992	4,004
營業毛利	33,886	51,337	51,296	51,269	51,257	51,260	51,279
營業費用	19,325	29,294	29,080	28,872	28,769	28,770	28,774
營業利益	14,561	22,043	22,216	22,397	22,488	22,491	22,505
折舊費用	17,977	27,273	27,273	27,273	27,273	27,273	27,273
現金流入	32,538	49,316	49,489	49,670	49,761	49,764	49,777

在該公司預計計劃中，充實營運資金部份已執行完成，在購置固定資產部份，長期照護部份，部份原訂合作照護機構取消合作意願；血液透析部份，洗腎中心因空間配置僅大園開始動工；醫事檢測部份因開標時程延後且金額亦較原預計為小，縱上所述，原訂計畫執行內容項目，因實際合作對象及項目異動，故計畫執行與原定計畫有所差異，因計劃與實際差異係屬異動而非僅為落後，並金額已達 87.12.12 修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計畫變更應注意事項」第三項規定，所稱募集資金計劃變更要件之 20%，依規定於 103 年 9 月 25 日董事會辦理計畫變更，將截至 103 年第二季底之所餘資金 273,751 仟元，全數移作充實營運資金支用，另預計於 104 年上半年度召開之股東常會予以追認。

4.變更後資金運用進度如下：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購置固定資產	103 年第 2 季	26,249	0	2,862	9,725	13,662	0
充實營運資金	102 年第 3 季	473,751	200,000	0	0	0	273,751
合計	—	500,000	241,000	97,300	89,690	13,662	273,751

5.變更後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累計截至 103 年第三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購置固定資產	支用金額	預　定	26,249	已執行完畢。
		實　際	26,249	
	執行進度	預　定	100.00%	
		實　際	100.00%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　定	473,751	

		實　際	473,751	
	執行進度	預　定	100.00%	
		實　際	100.00%	
合　　計	支用金額	預　定	500,000	
		實　際	500,000	
	執行進度	預　定	100.00%	
		實　際	100.00%	

6.變更後效益分析

(1)充實營運資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基本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	1,648,830	1,644,018
	流動負債	643,328	1,216,481
	負債總額	1,129,916	1,373,192
	利息支出	7,880	16,168
	營業收入	1,864,918	1,968,746
	每股盈餘	1.56	1.73
財務結構	負債/資產總額	48.89	50.87
	長期資金/固定資產	779.23	313.1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56.30	135.15
	速動比率(%)	229.25	123.46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每股盈餘亦由 102 年度之 1.56 元成長至 103 年之 1.73 元，整體負債比率因採用轉換公司債方式融資而由 102 年度之 48.89%提高至 103 年度之 50.87%，故本公司於 103 年籌資案之效益在充實營運資金方面應屬顯現。

(2)購置固定資產

所購置固定資產包括龍潭長期照護之家及大園血液透析相關設備及設施，並將做為營業或資本型租賃，合計 26,249 仟元，預估資金收回年限為 6.14 年，其預計效益詳如下表所示：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營業收入	2,851	5,572	5,567	5,565	5,567	5,574	5,584
營業成本	348	645	642	642	642	645	649
營業毛利	2,503	4,928	4,925	4,924	4,925	4,929	4,935
營業費用	1,367	2,709	2,675	2,643	2,627	2,628	2,630
營業利益	1,135	2,219	2,249	2,281	2,298	2,301	2,305
折舊費用	1,193	2,386	2,386	2,386	2,386	2,386	2,386
現金流入	2,329	4,606	4,636	4,667	4,684	4,687	4,691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本公司所經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產品項目：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為專業健康管理及醫藥經營機構。主要業務範疇包括藥品及衛材供應、醫療儀器設備租賃、健康管理、醫療人力派遣、醫療管理諮詢及委託經營服務、遠距醫療照護、長期照護等。

   本公司向經濟部登記之主要營業項目如下：

   01.F108021 西藥批發業。
   02.F108011 中藥批發業。
   03.F208050 乙類成藥零售業。
   04.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05.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
   06.F208040 化粧品零售業。
   07.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08.F401010 國際貿易業。
   09.I103060 管理顧問業。
   10.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11.IC01010 藥品檢驗業。
   12.IZ12010 人力派遣業。
   13.JE01010 租賃業。
   14.JZ99050 仲介服務業。
   15.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16.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17.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18.F108051 化粧品色素販賣業。
   19.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營業類別	104 年	
	業務收入	佔營業額比例
藥品、醫材及科技材料供應	1,559,258	73.05
健康及醫療管理	475,226	22.26
設備租賃服務	68,381	3.20
長期照護事業	31,801	1.49
合計	2,134,666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1)醫藥流通部

A.醫藥品聯合採購平台: 包括藥品、衛材、居家照護用品等

B.藥品衛材倉儲物流管理

C.藥品衛材專業資訊諮詢與服務

D.藥品、保健食品及藥妝品之經銷與代理

(2)健康管理部

A.醫療健檢管理諮詢暨委託經營服務

B.醫學檢驗實驗室管理諮詢暨委託經營服務

C.醫護人力規劃與派遣服務

D.醫務室規劃與設置

E.職場健康管理諮詢服務

(3)專科服務部

A.醫療儀器設備租賃：包括醫療儀器設備、工程、手術器械、資訊軟硬體及其他特定設備等買賣租賃業務：

a.儀器類：包含影像醫學設備、超音波、運動心電圖、聽力檢查設備、呼吸器、床邊生理監視器、心臟電擊器、電燒機、手術氣鑽、電鑽、麻醉機、葉克膜、主動脈氣球幫浦、手術台、微電腦高壓滅菌鍋、電子腸胃鏡等，及其他治療或延續病患生命所需之儀器與輔助設備設施。

b.器械類：手術器械、軟硬式內視鏡等。

c.資訊類：醫療運作之資訊類軟硬體等。

B.租賃醫療儀器設備之後續服務：包括保養(原廠或副廠)、維修及相關維護諮詢，並協助處理二手儀器設備。

C.專案租賃：依照客戶所需量身訂作，將商品與服務加以模組化，提供客戶完整適切的租賃專案。

D.專業諮詢：提供醫療儀器設備建置、採購與更新的相關評估、醫療院所建置相關

軟硬體諮詢、大型醫療設備建置及合作諮詢。

E. 專科經營：與醫療院所醫療專科合作，提供高端醫療設備進行專科經營，結合醫療專業與設備供應鏈，提供就醫民眾更先進與專業的醫療服務。

(4)長照事業部

A. 生活照顧:包括長期照護、安養服務等照護業務:

a. 長期照護類：包含一般性護理、及特定功能性護理，及其他居家服務或日間照顧等。

b. 長期照護服務型態：機構式照護、社區式照護及居家式照護等。

B. 專業顧問諮詢：提供教育訓練、教材標準化編制、與相關長照中心評估、建置、採購相關軟硬體諮詢、專業設施設備建置及合作諮詢。

C. 長照教育訓練。

4.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服務)

(1)自有保健食品開發與銷售

(2)國內外藥品及衛材代理及開發

(3)利用人力派遣及專業人力訓練，提供客戶完整的租賃服務，已拓展至長期照護及血液透析等

(4)醫療儀器設備代理與經銷及特殊衛材經銷

(5)建立醫療儀器設備專科經營合作業務

(6)辦理照顧服務人員培訓班，增加教育訓練的服務項目

(7)長照教育訓練及兩(多)岸教育訓練

(8)因應長照服務制度開發外籍看護派遣

(9)增加到府照護的居家照服員派遣服務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1)藥品市場現況與發展

A. 全球藥品市場

隨著 2012 年專利懸崖效應趨緩，全球藥品市場成長率已略有回升，依據 EvaluatePharm 公司以全球前 500 大生技製藥公司的銷售額進行統計，2014 年全球處方用藥銷售額為 7431 億美元，約比 2013 成長 2.8%。從 2014 各區域市場前 20 大生技製藥公司的處方藥銷售額分析，美國為最大的處方藥市場，銷售額達 224.9 億美元，成長率為 8.9%，顯示生技製藥公司已透過調整經營策略及新藥上市，促成美國處方藥市場成長。其次為以德國、法國、英國義大利及西班牙為代表的歐洲 5 國，銷售額達 130.4 億美元，成長率達 2.4%。至於日本市場於 2014 年的銷售額僅 58.6 億美元，成長率為負 10.6%，主要是受到日圓對美元

貶值的影響；若以日圓計算日本市場規模，則 2014 年衰退幅度縮減至 2.6%。

2014 年前二十大生技製藥公司處方藥銷售區域分布

單位：十億美元，%

地區別	2012 年銷售額	2013 年銷售額	2014 年銷售額	2012~2013 年成長率	2013~2014 年成長率
美國	200.7	206.5	224.9	2.9	8.9
歐洲 5 國	124.3	127.4	130.4	2.5	2.4
日本	78.2	65.5	58.6	-16.2	-10.6
其他	312.8	323.6	329.2	-	-
合計	716.0	723.0	743.1	1.0	2.8

資料來源：World Preview 2015, Outlook To 2020, EvaluatePharm, 2015。

若以疾病治療領域區分，癌症治療用藥仍為 2014 年銷售額榜首，銷售額為 744.49 億美元，成長率為 12.2%，主要是由於癌症用藥療程長，且為高價位藥品，隨著患者持續增加，導致癌症用藥銷售額屢創新高。排名第二的降血糖藥，成長率達 18%，為近兩年成長最快的領域，且與癌症用藥的差距逐漸縮小，若此趨勢不變，可能於未來幾年內，成為全球最大疾病用藥。另自體免疫疾病用藥的成長率也不容小覷，主要是由於此類用藥多為生技藥品，具有療效佳且副作用少等優勢，尤其以治療類風濕性關節炎的藥品最多，使得銷售額快速成長。

2014 年全球前十大治療藥分類領域

單位：億美元，%

藥品領域	2013 年銷售額	2014 年銷售額	2013~2014 年成長率
Oncologics(癌症用藥)	674.86	744.49	12.2
Antidiabetics(降血糖用藥)	548.50	635.73	18.0
Pain(疼痛疾病用藥)	576.25	597.86	6.5
Antihypertensives(降血壓用藥)、Pain & Combo	496.48	475.37	-1.2
Antibacterials(抗菌藥)	408.23	402.72	0.8
Respiratory Agents(呼吸疾病用藥)	379.85	395.70	5.6
Mental Health(精神疾病用藥)	395.33	391.34	0.6
Autoimmune Diseases(自體免疫用藥)	309.52	359.06	17.5
Lipid Regulators(降血脂用藥)	289.47	284.12	0.2
Dermatologics(皮膚用藥)	265.61	282.23	9.5

資料來源：IMS Health Midas, December 2014。

未來全球藥品市場的發展趨勢，受到已開發國家受到專利懸崖的影響程度縮小及新藥上市數量增加，美國推動病患保護及平價醫療法案 (The Patient Protection and Affordable Care Act) 的影響，以及生物相似性藥品成長等因素，將帶動全球藥品市場的成長。依據 EvaluatePharma 公司的預測，若以 4.8%的平均複合年成長率估計，2020 年全球處方用藥市場將達到 9870 億美元。

B. 國內藥品市場

2014 年我國生技產業營業額為新台幣 2886 億元，成長率為 4.2%，其中藥

品市場營業額為新台幣 832 億元，占生技產業營業額 28.8%，

2013~2014 年我國生技產業經營現況

單位：新臺幣億元

產業別	應用生技產業		製藥產業		醫療器材產業		合計	
年份	2013	2014	2013	2014	2013	2014	2013	2014
營業額	782	822	824	832	1,163	1,232	2,769	2,886
廠商家數(家)	490	500	350	350	761	781	1,601	1,631
從業人員(人)	17,540	18,340	19,000	19,000	35,040	36,429	71,580	73,769
出口值	299	312	196	197	484	513	979	1,022
進口值	495	500	992	999	605	615	2,092	2,114
內銷：外銷	62:38	62:38	76:24	76:24	58:42	58:42	65:35	65:35
國內市場需求	978	1,010	1,620	1,634	1,284	1,334	3,882	3,978

資料來源：財團法人醫藥工業技術發展中心，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產業經濟與趨勢研究中心，經濟部生技醫藥產業發展推動小組，2015 年。

製藥產業由於以國內市場為主，產業發展易受醫療給付政策影響，成長相對緩慢，但隨著原料藥與西藥製劑適時的擴大出口，已為製藥產業增添成長動力。

(2)醫療保健

我國國內醫療保健服務市場除因國內逐漸邁向高齡化社會，對於醫療服務需求顯著增加，近年來，國內業者積極推廣醫療美容、健檢等醫療服務、陸客來台人數成長及國際醫療服務緩步成長驅動下，也促使整體市場接受度明顯提高，其銷售額呈現穩定成長趨勢。

根據財政統計月報(2013/01)顯示，我國 2012 年醫療保健服務市場銷售額達新台幣 46 億元，較 2012 年同期增加 20.7%，成長態勢轉為強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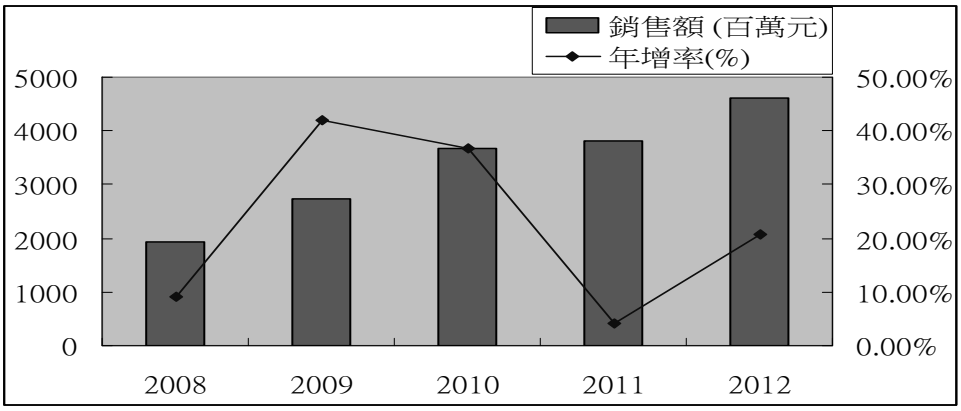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財政統計月報、台經院產經資料庫、日盛證券整理

另從中央健保局統計資料，自 2005 年以來健保醫療支出均呈現穩定的成長態勢，

主要為國內醫療意識抬頭，加上高齡化社會趨勢明顯，對於醫療保健服務需求 提升所致，然醫療支出的不斷增加，卻對國家財政造成一定程度之負擔，因此如何兼顧國民健康及維持財政平衡為當前政府相當重要之議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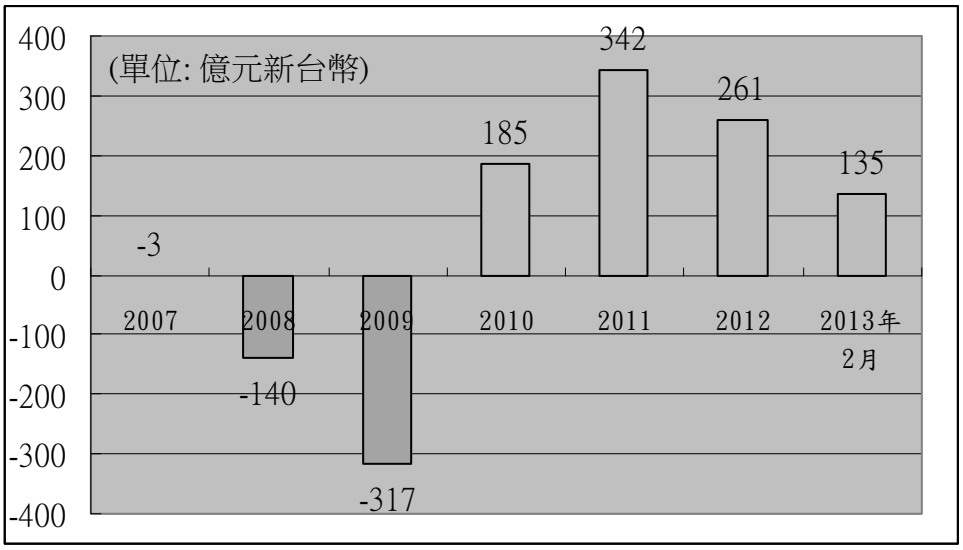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中央健保局、台經院產經資料庫、日盛證券整理

根據上表，中央健保局財務狀況在 2009 年前皆呈現支出大於收入之短絀之狀況，雖然在各類醫療院所逐步實施總額給付制度後，短絀情況已有大幅改善，然也造成在總額給付制度下，醫療院所為維持營運，並控制醫療成本，其醫療品質的維持明顯受到質疑。近年來在醫療支出持續增加趨勢下，政府雖陸續進行總額給付及調降藥價給付等政策，然財務缺口仍持續擴大，2009 年財務缺口達新台幣 317 億元，截至 2011 年 6 月止，其缺口已達新台幣 608 億元水準之譜，而為解決此一狀況，避免健保面臨破產之危機，衛生署遂於 2010 年 4 月起決定調漲健保保費來因應以解決國內健保所面臨的破產危機，在健保保費有效調漲後，2011 年國內健保已出現 342 億元的盈餘，2012 年盈餘達到 261 億元，顯見國內健保財務狀況逐步改善。2011 年 1 月 4 日二代健保法正式三讀通過，在健保財務逐步改善、二代健保上路之後，將促使國內醫療資源能更為有效的分配，有助於國內醫療保健服務業的長遠發展。

(3)醫學檢驗

隨著生物科技的高速發展，醫檢技術已由早期的手工化學檢驗法，演進到今日的自動化分析技術，而醫學檢驗的角色，亦漸漸在醫療團隊中突顯出來，成為疾病診療的重要依據。國內醫檢從業人口自 1967 年起日漸增多，行政院衛生署規定；凡從事醫檢業務者應成立公會，其組織比照「醫師法」及相關法令，另規定凡醫檢人員，非加入公會者不得執業，內政部並正式頒發「醫事檢驗師證書」，立法院亦三讀通過「醫事檢驗師法」，讓醫學檢驗晉升為需有國家認定的專業技術。2004 年醫學檢驗產業的發展方向，因為實施檢驗給付點數修正及成人預防保健二

階段，出現重要的分水嶺。目前符合健保醫療費用支付標準的臨床檢驗項目達 450 以上，而隨著醫療技術不斷提昇，許多新檢驗項目亦不斷地被研究開發。此外，由於衛生主管機關及國人對醫療保健價值觀的明顯改變，更加突顯預防性健康檢查的重要性，各類健康檢查應運而生。檢驗項目的開立，多由家庭醫學科醫師，根據各類相關法規執行。而隨著醫療檢驗技術不斷精進，國內市場上亦出現科技集團與生技產業結合，共同發展基因檢測與幹細胞技術的首例。

(4)醫療儀器設備租賃

依經濟部最新統計資料顯示，104 年租賃業總營業額為 818 億元，較 103 年增加 47 億，年增率 6.1%，其中運輸工具設備租賃業增幅 8.2%，物品租賃業亦增加 1.5%，機械設備租賃業則增長 2.9%。租賃業大多採融資性租賃，由租賃公司購買承租企業所需之儀器設備後，再租予承租人，以分期付款方式收取購買資金及利息，並在租約到期時，提供承租者優先承購該項資產之選擇。104 年全年租賃費用，整體表現較 103 年為佳，顯示租賃業務在經濟發展的角色日益重要，也顯示出租業模式在企業經營的靈活與彈性。而因時代的進步，新型及更先進之醫療儀器設備不斷推出，再加上目前各醫療院所使用的醫療儀器持續進入汰換期，再加上各項人事成本、物價的上漲因素，讓中小型醫院營運資金相形之下更加必須有效運用，因此，藉由醫療儀器設備租賃的靈活模式，期能使中小型醫療院所降低一次性資本支出並維持良好營運與提升醫療品質，永續經營，創造就醫民眾、醫療院所與租賃業之三贏局面。

(5)長期照護市場

A. 人口高齡化社會速度加劇

台灣老年人口已超過 270 萬，十年後將邁入老年人口達兩成的超高齡社會，我國人口結構趨向少子化、高齡化，國民平均壽命延長。根據統計，國人一生中長照需求時間約 7.3 年，現今少子化與失能人口增加，是台灣與中國共同面臨的問題，10 年之後平均每三個人要負擔照顧一個老人，勞動人口的壓力日益沉重，主要照顧者對長期照顧的需求將有增無減。

B. 疾病慢性化致失能率與長照需求的增加

隨著老年人口的快速成長，慢性病與功能障礙的需求將逐漸浮現且增加，這些功能障礙者與缺乏自我照顧能力者，除健康與醫療服務外，亦需要廣泛的長期照護服務。依據 99 年國民長期照護需要調查之結果顯示，在各年齡層的失能率方面，75-84 歲者之失能率為 65-74 歲者之近三倍，75 歲以上者之失能率跳增，85 歲以上者近半數可能失能；推估未來 50 年我國 5 歲以上之失能人數，至 119 年將達 1,174,071 人，而 65 歲以上老年人口占整體比例亦增加為 79.33%，至 149 年時我國 5 歲以上之失能人數將高達 1,966,339 人，而 65 歲以上老年人口

占整體比例則為 92.31%，可見未來我國長期照護的需求將大量增加。現今台灣每 10 個人當中就有一個是 65 歲以上的高齡長者，未來 10 年可能出現每 5 個人中就有一位高齡長者，健康照顧與慢性病預防管理需求日增。。

C. 在地老化(aging in place)為需求趨勢

內政部老人狀況調查報告顯示: 老人對生活的期望，以「身體健康的生活」為最(36.33%)、「與家人團圓和樂的生活」居次、「經濟來源無虞」再次之。生活上最擔心的事情，亦以「健康問題」為首(24.35%)、「經濟來源」(15.52%)居次、自己生病(失能、失智)之照顧占 10.61%再次之，近六成老人希望與子女同住。。

D. 長期照護政策

為了滿足日漸增多的長期照顧需求，發展完善的長期照護制度，政府政策方面推動「我國長期照顧 10 年計畫」，長照服務法將於 104 年實施、長照保險法 106 年推動上路，協助各項長照服務充分發展，並且以補助使用費方式，鼓勵民眾使用所需長照服務。預計隨著高齡化之速度及失能人口持續成長下，加上政府之產業輔助政策方面之注益下，長期照護市場可望穩定成長。

E. 中國十三五計畫

根據專家預估，到了 2050 年，大陸老年人口總量將超過 4 億，老化比例會一舉推進到 30%，將比美國的總人口還多，也將成為金磚四國中人口老化最嚴重國家。高齡化社會的快速到來，使得大陸政府的養老政策推動日益受到重視。根據大陸民政部的說法，「養老服務業是蓬勃發展的朝陽產業，蘊藏著巨大的消費需求，是調結構、惠民生、促升級的重要力量」。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由公司與藥廠及物流商所構成的三角關係，是盛弘與上游產業的合作模式，亦為國內醫藥產業的創新趨勢，使得藥品採購供應鏈的供需生態產生巨大的轉變。在此種新三角關係下，藥品單價議價談判的對象仍是藥廠，但付款的對象卻轉變為物流商；亦即多家藥廠(尤以國際藥廠居多)將庫存壓力與應收帳款的風險，轉嫁予合作物流商，因此物流商所扮演的角色不再只是受藥廠委託配送藥品，而是直接與公司交易並訂定合約之經銷商。本公司與下游產業則以「創新的醫療整合服務」做為相互合作模式，以優質的醫藥專業能力，結合聯合採購、資源統合方式，有效整合既有通路，達到最適化之成本管理，以滿足客戶端對於藥品、儀器設備之品項需求與品質管理，並提供專業的健康檢查暨醫學檢驗之管理諮詢及委託經營服務。

上游	中游	下游
醫療儀器設備供應商	醫療管理顧問公司	醫療院所

藥品供應商 衛材供應商 物流商	醫療技術服務公司 醫藥聯採中心	連鎖藥局 醫療體系

資料來源: 本公司整理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藥材供應

現今醫療院所及藥局通路，除要面對健保制度所造成的財源壓力外，還須兼顧醫藥服務品質，其中藥品及衛材等醫療必須品的採購成本及供貨品質，更是醫療院所及藥局之經營關鍵。醫療機構及藥局通路已開始正視後勤管理方面的需求，亦即開始採用聯合採購及醫藥物流等系統工具,有效降低採購成本及兼顧供貨品質。為達成目的，必須要有以下幾項發展條件及重點：

A. 具有集量規模的聯合採購平台

B. 專業安全的醫藥物流系統

C. 快速即時的供應鏈資訊系統

D. 專業醫藥團隊的 know-how 支援

有鑑於近年來全球及台灣藥品市場持續成長,加上藥局通路是主要成長動力之一，社區藥局深耕亦為持續發展重點。

(2)委託經營健康管理

A. 健康檢查

隨著全球高齡化時代的來臨,無論政府或個人,對健康檢查的重視度與日俱增，對健康檢查的要求亦相對地大幅提升，健康檢查遂由原本單純的醫療檢查與檢驗，漸漸轉型為所謂的「健康管理」服務。根據工業局預估，台灣養生照護產業從 2005 年起，七年間的投資金額可達 3,500 億元。台灣健康照護更被行政院列為 2015 年經濟發展願景四大新興產業之一，預估其年成長率將達 17%。而健康管理中心的服務不再只是侷限於健康檢查，還需包括檢查後的醫療處置與照護、後續追蹤、保健諮詢與疾病風險評估等服務。另外，對於亞洲健康族群，亦以協助及教導的角色,從生活中逐步改善並預防疾病的產生,也帶動了以「疾病預防」為核心概念的預防醫學。健檢目的在於取得受檢者的健康情報，即早發現潛伏性或進行性的疾病，及時給予矯正及治療，成功達到「早期發現，早期治療」的效果。現今台灣健康管理市場十分競爭，各種訴求如結合身心靈療法、健康食品、觀光休閒等多元化的營運方式，讓醫療不再只是醫療，更投入許多生活化因子，希望藉此爭取更多重視健康的族群。

B. 醫學檢驗

無論是取得 ISO 品質認證或是制定檢驗管理辦法，醫學檢驗中心的管理已成為近年來檢驗界的焦點訴求，主要目標在使醫學檢驗中心達到標準化、規範化、國際化的質量管理。此外，建立完整的 LIS 與 HIS 系統是充分發揮檢驗設備自動化優勢的重要環節，優化的資訊管理系統可確保檢驗資訊的正確性，避免人為數據處理疏失，並可迅速回傳檢驗結果。而檢驗儀器與試劑的選用與維護，更需建立一套嚴謹的規範，以保證檢驗數據的準確度。檢驗過程的管理，不但檢驗科人員要付出努力，而臨床醫護人員、儀器廠家更需配合和支持，讓所有環節都能暢行無阻。近年來，醫院經營者在面臨健保困境下，紛紛將不具專業優勢的科別，改採委外經營，醫學檢驗就是常委由專業經營的部門之一，醫院藉此除可快速進入市場、獲得專業技能及資源、持續改善品質、提昇顧客滿意度外，仍可取得一定比例之管理費用以達到雙贏，並從中學習優點，對於組織學習具正面效果。另外，在總額支付下，基於成本效益，在不涉法前提下，若將醫院某科別的醫療業務，委由專業機構經營管理，由合作者自負盈虧，保障醫院最低收入，不受業務量下降影響，對於醫院經營者而言，可大幅減輕經營壓力。因此，目前國內醫學檢驗業務委外蔚成風潮，例如以台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署立台中醫院為首的中區聯盟五家醫院，均為檢驗委外經營的成功案例。

(3)設備租賃

隨著國內醫療院所對資產租賃方式的接受度日益提高，租賃業者的經營規模亦隨之擴大，所提供的服務更加多元化。而醫療院所對醫療儀器設備的需求逐年增加，租賃業者所提供的醫療租賃品項越來越廣泛，相關服務也更加周全完善。為了不斷提昇醫療儀器設備租賃之市場競爭力，並有效提供客戶之需求，已開始並致力持續朝向幾個重點目標發展：

A.擴大經營規模，拓展新租賃範疇，以提供更多元化、全方位之租賃服務，包含專案規畫服務、專業經營專業技術人員派遣及管理。

B. 專業人員訓練場地的設立，增加各項專業人力的素質，強化業界合作，隨時可支援派遣各醫療院所，擴大公司利基。

C. 加強專業人才教育訓練，積極培養醫療與租賃專業兼具之人才，並能執行專案規劃。與原廠專業技師或業界專業技師結盟，合作開發維修市場。

D. 與醫療院所醫療專科合作，提供高端與高單價設備共同合作專科經營，如 104 年起與敏盛綜合醫院眼科合作，提供最新一代之無刀飛秒白內障與雷射矯正系列設備，始有需求之就醫民眾能獲得更快速、更安全與更精密的醫療設備治療眼疾，提高服務水準與病人滿意度。

E. 目前大陸醫療產業，自 2010 年十二五規劃擴大醫療產業發展與新醫改政策頒布後，屬快速發展階段，對於醫療儀器需求不斷提高，所要求的品質與規模亦不斷提昇，正是推展醫療租賃服務的大好時機，須善加運用現有優勢與專業，拓展大

陸市場，藉 ECFA 開放，至大陸拓展合作據點，放眼國際。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1)藥材供應

A. 同業競爭者

目前市場上進行醫藥聯採之同業為數不多，主要原因是沒有足夠醫療院所客戶作為聯採規模基礎。

B. 潛在進入者

大型醫療院所例如醫學中心的規模雖大，但因為大部分屬於公立或財團法人而非公司經營模式，因此較難進入正式商業交易市場。

C. 供應商

聯合採購除具有集量議價的優勢，未來更有主導廠牌品項的選擇權。

D. 購買者

尤以中小型醫療院所及藥局的採購需求為主,希望透過聯合採購平台降低成本。

E. 替代性商品

一般大型經銷物流商所供應的經銷品項有限，無法完整滿足醫療院所及藥局需求。

(2)委託經營健康管理

A. 健康檢查

a.同業競爭者

獨自營運健康檢查的醫院雖按法規自行設立健檢系統與行銷管道，但多屬被動地接受客戶，在產品售價及客戶服務上較無競爭力。至於其他將健檢業務委託給體檢承包商的醫院，多採委外合作模式，醫院本身只收權利金，並未對體檢內容與品質並加以控管。因此養成外包體檢隊之削價競爭、偷工減料，及游走法律邊緣等惡習。而當醫院被取消體檢資格時，這些體檢承包商只需再另起爐灶，無須負任何責任，對低價市場衝擊頗大。

b.潛在進入者

小型醫院或診所限於設備、資源不足、法令，以及資格的限制，所能提供的服務項目較少，對本公司的競爭威脅頗低。至於大型的醫院如醫學中心等，以服務關係企業客戶為主，對於民眾體檢市場尚未積極投入。

c.供應商

目前市場所供應的檢驗試劑品牌眾多，本公司具備大量的檢體，可以與供應商達到以量制價的目的，本公司之議價能力相對佔優勢。

d.購買者

本公司健檢服務之購買者分為團體以及個人兩類。團體部分包含外籍勞工及本國勞工。外籍勞工以外勞仲介為通路，而本國勞工本公司提供到院及巡迴體檢兩種服務方式。至於個人購買者部分，本公司係因應顧客需求，提供客製化的健檢項目服務。

e.替代性商品

本公司所提供的健檢服務流程被其他商品取代的機會相對低，但檢查項目有被取代之可能，例如某些高階影像檢查（MRI、64 切 CT、PET-CT 等）可能排擠一般檢查的經費。然高階影像檢查的投入成本相對高，加上引進條件的限制，以至尚無法取代目前的健康檢查服務。

B. 醫學檢驗

根據行政院衛生署統計資料顯示，民國 99 年底執業之醫事檢驗師約為 8,100 人，民國 98 年底執業之醫事檢驗師約為 7,971 人，代表著醫學檢驗市場的穩定成長。為提昇醫學檢驗品質，中大型醫學檢驗室大多開始導入如 CAP、ISO、6 sigma、實驗室認證等制度。隨著生物產業成為科技發展主流，醫學檢驗技術也不斷精進，從一般臨床檢驗，漸漸提昇到基因檢測，臨床實驗室的業務範圍亦逐步擴大，與各醫療專科間往來頻率相當高。檢驗不僅是醫院勞務收入的重要部門，在醫院營運方面更扮演舉足輕重的角色。檢驗作業約占醫療總收入一成以上，但相對的，成本支出也不少，如何降低成本，成為經營者的思考課題。因此，經營者紛紛投入 e 化流程整合及全自動軌道系統，以提升服務品質與效率、增加醫檢人力產值。另外，多元化的預防性健康檢查亦大幅提高臨床檢驗的服務量。種種問題的衍生，不斷地考驗著醫院臨床檢驗室，而解決之道在於運用有效的管理方式，妥善調配人力、安排衛材儲備、聯繫相關部門，及進行各項配合作業，使科務順利運作。

(3)設備租賃

大型租賃公司多以金控公司為背景來發展，以資金放款為運作方法，且租賃項目為工廠設備、航空設備、一般汽車等。但其中以醫療儀器設備為主要租賃項目之專業業者並不多，目前市場上雖以歐力士、中租、台灣人壽保險的規模較大，然這三家業者之租賃項目為複合式，並非專營醫療儀器設備租賃，缺乏專業性的醫療儀器整合服務。本公司專科服務部以整合各醫療儀器設備商，串聯各醫療院所，形成採購經濟規模模式，創造議價優勢。而公司財務運作健全，與往來銀行關係良好，足以提供各種期別或種類之租賃。此外，亦配合醫療院所需求，不僅提供儀器設備，並有原廠服務商支援，提供最完善保養服務，以確保客戶所租賃的醫療設備能夠精準且正常使用。另外，本公司亦可提供醫療院所醫療需求專案規劃，

從場地設計到運作實務，皆有專業之服務人員。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雖無設置專職研發部門，但仍投入產品開發相關業務，並負責品質測試及研擬改善方案，同時著手規劃產品包裝、行銷策略與宣傳通路，以進行後續銷售業務。簡言之，本公司產品技術與研發，係以各司其職、各展專才之模式發展出緊密合作關係，共同研發自有產品。另外，本公司相當重視專業人才培育以及營運模式的創新，並投入相當的經費。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計劃:

(1)與具採購規模之醫療院所策略結盟，使醫藥聯採架構推進至更大規模，亦使醫藥供應服務範疇更加擴大，得以供應客戶更多的品項需求。

(2)積極開發大台北地區之健診市場。

(3)積極爭取中部醫院健檢委外業務，將盛弘的健康管理服務範疇往大台中市場擴展。

(4)積極開發北台灣之醫護人力派遣市場，發展多元化之健康促進活動。

(5)規劃建置到院體檢空間，服務有需要到院健檢服務的企業員工。

(6)以經國檢驗中心~~的~~流程再造經驗之累積，開發醫學實驗室之管理諮詢暨委託經營服務。

(7)整合大台北地區醫療儀器租賃服務，拓展專科經營規模。

(8)整合社區醫療資源，拓展桃、竹、苗地區之醫療儀器租賃服務領域。

(9)長照業務成長（兩邊或多邊: 擴大台灣營銷規模、積極佈局衝刺大陸市場)。

(10)強化服務內容，積極開發長照新業務。

(11)教育訓練專案勞務委託服務業務及其他支持性服務。

2. 長期計劃:

(1)發展生技領域之臨床試驗。

(2)積極發展南台灣健檢及檢驗管理諮詢暨委託經營服務。

(3)西進大陸，將台灣之醫療管理實務經驗導入大陸市場。

(4)結合預防醫學科技開發基因健檢相關業務。

(5)廣納醫藥聯採客戶造就更強大的聯採平台，提供顧客醫藥供應新價值。

(6)經營自有品牌藥品、衛材、保健品、藥妝品，以發展市場利基。

(7)擴大設備租賃及聯採品項，建構資訊化二手儀器平台，發展專科經營事業。

(8)積極擴展兩岸養老業務，將台灣之長照管理實務經驗導入大陸市場。

(9)結合龍潭敏盛醫院共同打造成為兩岸醫養護融合照護之典範。

(10)為體系之醫療、健檢、藥品及其他老人相關業務，帶來週邊效益。

(11)提升體系健康事業形象。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3 年		104 年	
	金額	%	金額	%
內銷	1,884,217	95.71	2,058,325	96.42
外銷	84,529	4.29	76,341	3.58
合計	1,968,746	100	2,134,666	100

2.市場占有率

(1)醫藥流通部目前之主要服務區域為大桃園地區、竹、苗及大台北地區，客戶族群以區域醫院、地區醫院、基層醫療診所及藥局為主，年總營業額約新台幣 8.9 億元。依據 IMS Health 於台灣藥品市場的統計，2014 年總額預估為新台幣 1500 億元，本公司約占台灣總市場總額 0.6%。

(2) 2011 年全台灣健檢市場總營業額概估為新台幣 46 億元，由本公司提供醫療健檢管理或委託經營服務之總營業額約為新台幣 2.27 億元，占全台灣健檢市場約 4.93%。

(3)目前台灣醫療院所對於醫療儀器設備之籌股，雖有逐步改以租賃方式之趨勢，但以直接採購或向銀行融資之醫療院所，仍不在少數。目前醫療設備租賃市場均集中在四大租賃業者：歐力士、中租、承業及台灣人壽保險。本公司在 103 年度已成功拓展透析設備專案租賃合作模式，並持續提高供應量。

(4)長照事業部目前之主要服務區域為大桃園地區，長期照護事業部床位數 789 床，佔桃園縣市老人福利機構全國總床數約 10%。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藥材供應

醫藥聯採服務的主要客戶來源為中小型醫療院所及藥局，在現今健保環境下迫使整個醫藥供應產業必須產生結構性的改變，透過聯合採購的架構，不但能穩定確保供貨上的品質，更能使中小型醫療院所及藥局獲得更低的採購成本。綜觀國內醫藥服務產業尚未有像本公司一樣能夠提供醫療院所等客戶完整品項供應及滿足倉儲庫管服務之模式。目前市場上能夠滿足醫療院所單點購足全品項供應的醫藥業者少之又少，本公司挾著既有聯合採購優勢，以醫藥專業加上採購優勢及多元化的新服務，如自有保健品的經銷等，積極搶攻市場占有率，使客戶對本公司所提供之產品與服務,及早建立忠誠度與依賴性,未來即使有更多競爭者加入市場，亦難切入這個建構完整的服務網絡。醫藥聯採服務的價值在於產品及服務通路的建立，有助於公司未來新產品及各種服務的發展。

(2)委託經營健康管理

隨著知識水準的提昇與醫療資訊的發達,『健康管理』已成為主流。重視健康檢查的國人極速攀升,台灣健檢市場每年都不斷成長,目前一年約有 120 億龐大商機，而各類型的醫療院所、健檢中心也看準這個市場,開始推出各式各樣的健檢服務。近來,更有連鎖型健檢中心將業務拓展至大陸,不但帶動對岸對健康管理的重視，亦成功搶下市場創造佳績。但整體而言，健檢市場還在起步階段，未來更龐大的健檢商機肯定會陸續產生。這種現象也吸引許多科技產業或財團的注意力，轉投資參與健檢經營事業，展現搶攻健康管理與照護市場的強盛企圖心。

(3)設備租賃

隨著人口高齡化,人類對醫療需求更加倚賴,醫療機構對儀器需求亦會不斷提高，而儀器設備租賃之優點，不論是節稅、理財規劃或是避免設備過時，加速儀器設備汰換維持專業優勢等都是可預期的好處。近年來，愈來愈多醫院甚至診所或居家護理機構，選擇與醫療儀器租賃業者合作，來代替直接採購或是銀行融資，增加醫療儀器使用率及流通率，使醫療儀器設備租賃市場具發展潛力。配合公司物流通路拓點，亦可創造更多租賃契機。而在中國大陸的「十二五計畫」中，預計醫療市場含醫藥品及醫療器材在 2010~2015 之年複合成長率將超過 25%；2015 年總產值將有機會超過 3 兆 RMB。預計在十二五期間將投入百億元人民幣完成縣醫院升級及設備採購；對於醫療器材及設備需求將大幅增加；以期到達已開發國家相近。這些利多環境，也吸引各廠商競相佈局與尋找商機。本公司並投資大陸明基兩家醫院，持續創造更多合作效益。

(4)長期照護

據經建會推估，台灣到 106 年超過 65 歲的老年人口佔 14%、114 年增加到 20%，且從 20%的成長至 30%只須花 15 年，相較於日本的 19 年、德國 27 年和義大利的 29 年，台灣老年化的速度為全世界最快。人口老化是可預期，且不可

避免的趨勢。據工研院研究推估，台灣高齡社會產業，市場規模在 114 年可增加至新台幣 3 兆 5,937 億元，相較 90 年成長約 4.4 倍。

A. 提供多元化整合型長期照護服務及機構據點通路。

B. 兩(多)岸養老業務合約顧問服務。

C. 教育訓練勞務委託服務。

D. 增加到府照護的居家照服員派遣服務。

4. 競爭利基

「提供創新的醫療整合服務」為盛弘的營運模式，首創醫療後勤服務整合平台，以豐富的醫療經驗與醫藥專業能力，導入靈活的企業化經營管理，有效整合既有通路，積極開發潛在市場，以創造最佳的利潤與價值。除提供專業的健康檢查暨醫學檢驗之管理諮詢及委託經營服務外，並運用聯合採購、資訊統合、通路經營的方式，提供最適化之成本管理，滿足客戶端對藥品、衛材、儀器設備之品項需求與品質管理，期能率先成為全國醫藥服務通路的領導品牌。

在藥材供應方面，以既有醫療院所及連鎖藥局等客戶做為聯採規模基礎，向外拓展醫藥連鎖通路，以優良的供應鏈運籌管理，採購成本優勢，再加上適宜的市場整合機制，形成整合聯採的充分條件，創造利潤共享之新模式，並建立自有品牌產品進一步提升公司獲利。另外，聯合採購平台因具有先行者優勢，一旦先建立與客戶之聯採合作模式，客戶未來轉換至其他競爭者必須負擔相當的轉換成本，因此建全的聯採平台還具備了加強客戶忠誠度與依賴性的優點。

在健康檢查及醫學檢驗之管理諮詢暨委託經營服務方面，以豐富的經驗，發展出成熟的醫學檢驗技術與專業的經營管理方法，成功輔導醫療院所之執行單位，拓展業務並提昇服務品質，除榮獲多項品質認證外，更深獲客戶肯定與信賴。在醫護人力支援方面，以醫療體系的醫療護理人力做為堅強後援，質量並重，不僅設有豐富且分科齊全之人才庫，更不斷以專業訓練提升人才素質，提供客戶端最優質的醫療專業派遣暨管理服務。

在設備租賃方面，以專業的醫務管理、醫療設備背景與醫工專才，作為醫療儀器設備採購之最佳資源與優勢。此外，並進行儀器設備整合達到最佳使用率，避免醫療設備採購浪費，並可提供後續維修保養服務之附加價值，成為拓展聯採通路之有利條件。再以專業服務，整合醫療儀器租賃及專業人力派遣，進而進行專科經營；不僅將醫療院所後勤服務經營良好，更能參予醫院經營，增加公司營收。

5.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A. 現今健保政策使醫療院所面臨健保總額給付以及藥價向下調整之壓力，成本管控

遂成首務之急。建立整合聯採機制，有效降低醫療藥品、耗材與儀器設備採購成本，正符合市場需求。此外，單點購足的經營理念，提供醫療院所快速、便捷的醫療整合服務，將為公司帶來更穩定且龐大的業務收入。

B. 位處北台灣中心點，北達百大企業之總部聚集都會台北市，南抵上櫃上市科技廠之腹地新竹科學園區，對於發展國內健檢、檢驗及醫療人力派遣業務，具絕佳地理位置。在國際方面，本公司位居國門所在，緊臨桃園國際機場，未來無論兩岸三通或國際路線，均極佔地利優勢。

C. 本公司擁有穩固的既有通路及忠實客戶群，形成聯採基礎規模，未來無論在上下游的整合或是發展自有品牌商品上，已奠定基礎客源，建立通暢之運作管道，在營運網路漸趨完整的優勢下，有效拓展業務，創造營收。

D.「長期照顧服務法」實施後優勢

該法案對現有長照服務體系將帶來 3 個重大變革，包括：5 年內整合所有長照機構、外籍看護改採雙軌制，和家庭照顧者納入長照體系。未來政府將整合各類長照機構以因應長照保險之實施，本公司長照事業部機構各據點將開發不同型態新服務。

(2)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藥品健保價變動及相關補貼政策調影響公司獲利

每兩年健保藥價調整，原合約客戶亦會在健保藥價調整後，會向本公司要求調整售價以減少醫院損失，將影響公司之獲利。

因應措施：

健保藥價調整時，針對藥價調整之品項，立即與供應商重新議定供貨價格，以降低藥價調整時之影響。另健保藥價調整的影響是醫院及供應商共同承擔，而因醫院通常議價能力較本公司弱，尤其是市場規模小的中小型醫院，因此醫院缺乏有效議價能力，就會對外尋求聯合採購之途徑，因此當健保藥價調整時，本公司將更有機會吸引新客戶加入聯合採購之平台，本公司並將提出醫療院所藥事科外包服務，以擴大競價能力。

B. 代理經銷商品牌眾多，削價競爭激烈

台灣生技產業發達，再者國外代理經銷商品牌眾多，醫藥市場成熟，導致醫藥相關產品走向削價競爭之惡性循環，另外，雖聯採規模逐漸擴大，同時也面臨客戶端要求降價之壓力。

因應措施：

透過市場價格資訊，致力於達到經濟規模，以取得最低的供應價格。透過向上整合以獲得充足且合理價格之貨源。提供客戶良善的存貨及倉儲管理以及零庫存為

目標，協助客戶將藥品及衛材庫存降至最低，提升競爭力。

C. 國家健檢法令轉變與健保給付限制，往往影響公司政策與運作，導致獲利降低。

在醫藥方面，需求面除了客戶端價格下降的壓力，亦面臨潛在競爭者的投入可能會造成削價競爭而客戶的流失，供應面則某些廠商不願配合聯採平台，部分品項有可能不願降價或供應給公司。隨著公司聯採平台發展越大，廠商可能利潤更差，因此某些廠商無法同意公司的議價條件。

在健檢方面，因健保控管總額的因素，大小醫院都參與自費健檢的競爭，競爭經營環境更嚴峻。另企業出走及外勞引進人數受限，造成企業及外勞法規體檢成長速度趨緩。

在醫療設備租賃方面，面臨客戶端對租賃利息要求調降的壓力，或是租賃設備到期，或不續租之設備囤積，造成成本增加。

因應措施:

在醫藥方面，建構區域整合機制來達成聯採經濟規模，使本公司無論在面對供應端或需求面，都能保持有利之協商地位，以爭取較高利潤。

在健檢方面，以會員制度、策略聯盟方式或向外爭取合併健檢團隊(公司)拓展客源、擴張市占率，採以量制價方式，因應政府健檢法規異動，同時協助大企業共同設立醫務室，及招攬足額之專業護理人力，並建立員工認股與培訓制度，建立健檢經營人才庫，更加鞏固企業健檢的版圖。

在醫療設備租賃上，以客戶醫療儀器專業需求為導向，強化醫工專業性服務，不僅降低客戶運轉成本，也提供專業評估。並且規劃建構醫療儀器電子商務平台，進行二手儀器的租賃與銷售，提高流通率，以降低庫存的積壓。另以併購經銷商或代理商的方式，取得原廠設備銷售、維修等專屬權利及技術，擴大市佔率。目前已取得部分醫療儀器經銷或代理權，可提供最優惠價格予客戶。

D. 潛在競爭者進入市場

本公司之經營模式在上櫃後，趨於透明，容易引起潛在競爭者之模仿與進入市場，對公司之經營造成競爭。

因應措施:

積極搶攻聯採市佔率，發揮先行者的優勢，加強與客戶端的連結與服務，成為醫院的重要合作夥伴，來形成競爭者的進入障礙，提高競爭者進入門檻及客戶轉換成本。

E. 其他營利組織經營競爭者進入市場

我國老人福利服務為達到全人照顧、在地老化及多元連續服務，有關老人照護相關事業（不含身體照顧服務），企業可參與項目，包括：交通接送（各類汽車與

計程車客運業及小客車租賃業)、營養餐飲(餐館業者及其他餐飲業)、輔具服務、遠距服務（醫療器材批發零售業)、住家環境改善服務（營造及工程業)、老人住宅等。

因應措施:

本公司長照機構與敏盛醫療體系結合成一個完整的照護網，提供「醫養護融合全方位照護」的創新照護服務系統新模式;另引進外部投資者,提供技術顧問服務，仍具有相當優勢。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藥材供應	醫藥品聯合採購、倉儲物流管理、專業諮詢服務、保健品代理經銷
委託經營健康管理	醫學檢驗實驗室暨醫療健檢之管理諮詢暨委託經營、職場健康管理與規劃。
設備租賃	醫療儀器設備租賃、醫療儀器設備聯合採購、醫工專業服務
長期照護	一般老人，及失智、失能、身心障礙的老人照護 居家、日間照顧、機構式照護

*本公司非製造業，故無產製相關問題。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情況
藥材	裕利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大昌華嘉股份有限公司、羅氏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台灣第一三共股份有限公司、集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遠見光學股份有限公司、信東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單位：%

年度 主要產品別	103 年度 毛利率	104 年度 毛利率	增減變動
藥品、醫材及科技材料供應	12.65	12.47	(1.42%)
健康及醫療管理	39.18	41.32	5.46%
設備租賃服務	21.69	22.11	1.94%

長期照護服務	15.25	0.4	(97.38%)
重大變動說明	長期照護服務：104 年毛利較去年下降主要係海外長照業務較去年同期表現略差所致。		

（五）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進貨總額10%以上供應商名稱、進貨金額、比例及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 年				104 年				105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裕利	260,889	22.20	無	裕利	266,702	20.60	無	裕利	71,284	20.17	無
2	其他	914,296	77.80	無	其他	1,027,973	79.40	無	其他	282,210	79.83	無
	進貨淨額	1,175,185	100		進貨淨額	1,294,675	100		進貨淨額	353,494	100	

增減變動原因：因業務成長，增加進貨金額。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銷貨總額10%以上之客戶名稱、銷貨金額、比例及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 年				104 年				105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敏盛綜合醫院	944,401	47.97	其負責人與母公司董事長同一人	敏盛綜合醫院	968,431	45.37	其負責人與母公司董事長同一人	敏盛綜合醫院	238,980	44.17	其負責人與母公司董事長同一人
2	其他	1,024,345	52.03	無	其他	1,166,235	54.63	無	其他	302,010	55.83	無
	銷貨淨額	1,968,746	100		銷貨淨額	2,134,666	100		銷貨淨額	540,990	100	

增減變動原因: 主要係敏盛綜合醫院檢驗業務及影像醫學科業務成長所致。

（六）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本公司非製造業，故不適用。

（七）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及其變動分析

產能單位:個　產值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 年度 / 主要商品(或部門別)	103 年度				104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藥品、醫材及科技材料供應	0	1,407,191	0	69,892	0	1,492,635	0	66,623
健康及醫療管理	0	394,958	0	5,323	0	469,658	0	5,568
設備租賃服務	0	53,944	0	0	0	68,381	0	0
長期照護服務	0	28,124	0	9,314	0	27,651	0	4,150
合計	0	1,884,217	0	84,529	0	2,058,325	0	76,341

變動分析：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提供各醫療院所藥品之聯合採購服務、健康管理、醫療儀器租賃及長期照護服務等四大事業體，與一般製造業之連續性大量生產同類與同質產品業務完全不同，且數量及項目眾多無法計量，故以最近二年度銷售值作變動分析，104 年較 103 年成長，主要係藥品、心導管衛耗材及檢驗業務成長所致。

三、從業員工資訊

（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期初員工人數	124	135	157
	本期離職人數	19	31	9
	新進人員人數	30	53	6
	合計	135	157	154
平均年歲		38.53	40.12	39.22
平均服務年資		3.09	3.34	3.41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2	1	1
	碩士	14	22	22
	大專	104	120	117
	高中	12	11	11
	高中以下	3	3	3

（二）從業員工取得證照資料

職稱	員工代號	證照名稱	發照機關	取得日期
經理	A002408	1.信託業務人員 2.證券商業務人員 3.期貨商業務員 4.產物保險業務員 5.理財規劃人員 6.銀行內部控制 7.人身保險業務員 8.票券業務員 9.金融常識與道德	1.中華民國信託商業同業公會 2.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3.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4.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 5.金融研訓院 6.金融研訓院 7.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 8.票券商同業公會 9.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90/12/24 2.86/12/20 3.86/10 4.91/8 5.91/12/16 6.91/4/1 7.90/7 8.91/12/26 9.99/3/19
專員	A002362	1.初階授信人員 2.理財規劃人員 3.信託業務 4.銀行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 5.人身保險 6.產險 7.投資型保險 8.投信投顧業務人員 9.期貨從業人員 10.證券高業人員 11.融資融券業務人員 12.債權委外催收人員 13.股務人員	1.金融研訓院 2.金融研訓院 3.中華民國信託商業同業公會 4.金融研訓院 5.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 6.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 7.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8.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 9.期貨商業同業公會 10.證券商同業公會 11.證交所 12.金融研訓院 13.證基會	1.97/11/10 2.97/3/1 3.96/4/13 4.97/12/19 5.95/7/15 6.97/11 7.97/8/10 8.95/7/7 9.94/9/15 10.94/7/22 11.96/5/10 12.98/3/3 13.97/9/7
高級專員	A000764	1.國際內部稽核師 2.國際內控自評師 3.內部稽核師 4.內控自評師 5.高階醫務管理師 6.企業評價師	1.國際內部稽核協會 2.國際內部稽核協會 3.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4.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5.社團法人台灣醫務管理學會 6.中華無形資產暨企業評價協會	1.95/11 2.95/11 3.96/2/1 4.96/2/1 5.96/5 6.101/6
副理	A000362	1.甲級勞工安全技術士證照 2.乙級廢棄物處理技術員 3.乙級安全衛生技術士證照	1.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2.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 3.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1.93/7/18 2.92/4/30 3.86/12/21

（三）員工守則及獎懲辦法

1. 員工服務守則

本公司為樹立制度，健全組織及管理，依勞基法及政府相關法規制定員工工作規則。舉凡人員管理規範或人事作業規定，悉依員工工作規則辦理。其服務守則摘要如下：

(1)員工應遵守政府法令及公司各項規定，服從主管合理之督導，注意工作安全，愛護公司榮譽，發揮團隊精神，努力執行任務。

(2)員工應言行合宜、忠誠負責、操守廉潔。不得藉職務之便，營私舞弊、收受饋贈，圖利他人或自己。處理公務應恪遵誠信原則，不得有損害公司權益之行為。

(3)員工不得洩漏有關公司業務、技術、薪資及顧客資料等資訊，未經核准不得使用

公司名義，對外從事任何事務。

(4)員工經手管理公司或關係企業之金錢、資產、文件等，均應登記清楚、手續完備，如有損失，公司得依法請求賠償。

2. 員工獎懲辦法

本公司為規範員工之獎懲事項，建立公平合理之賞罰標準以激勵員工、強化團體紀律，特制定「員工獎懲辦法」。舉凡獎懲案件之提案、審查、核決及相關作業均屬之。獎懲案件由主管以簽呈逐級提報至總經理簽准後，轉人事單位辦理後續作業。

(1)本公司獎勵分為三級：

嘉獎：頒發獎金 500 元，並頒佈獎懲令。

小功：頒發獎金 1500 元，並頒佈獎懲令。

大功：頒發獎金 3000 元，並頒佈獎懲令。

(2)本公司懲處分為四級：

申誡：罰款 500 元，並頒佈獎懲令。

小過：罰款 1500 元，並頒佈獎懲令。

大過：罰款 3000 元，並頒佈獎懲令。

解僱：解除員工所任工作，並革除其職務。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支出：無。

（二）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尚無出現該情形。

（三）對於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為提升同仁健康品質，維護工作安全，依照「勞工安全衛生法」及「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相關規定，每年定期辦理員工體檢。另外，本公司為維護員工職場安全，防治工作場所性騷擾行為、維護性別工作平等及人格尊嚴，依據性別工作平等法規，訂定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除上所述外，本公司依照勞工相關法令，為員工投保勞健保，確保同仁職場安全，保障就職員工的權益。

1.職場安全：

(1)性騷擾防治執行作業:公司設有申訴委員及相關辦法進行調查及懲處。

(2)提供必要健康與急救設施，致力降低對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危害因子，預防職業災害。

(3)工作場所內設置符合飲用水標準之飲水設備，並定期清洗及維護。

(4)工作場所環境衛生管理及清潔保養委由專業清潔公司定期清潔消毒，以確實維

護工作環境衛生品質。

(5)工作場所每年定期進行作業檢測(例如二氧化碳、噪音等)，確保員工安全與健康。

(6)依據菸害防制法規定實施室內工作與公共場所全面禁菸。

(7)工作場所安全委由專業保全公司定期巡邏及裝設攝影機確保員工之人身安全。

(8)為保障員工安全，除依法投保勞健保外，亦提供團保、出差旅行平安險等保險項目。

2.消防安全：

(1)依法規規定設置完整之消防系統，包含警報系統、消防系統、逃生系統等。

(2)本公司所處大樓消防設備係委託合格專業之檢測顧問公司進行系統單元功能檢測。

(3)不定期之宣導活動讓同仁能瞭解設施使用及逃生路線等等。

3.健康管理：

(1)每年均有安排員工健康檢查，確保同仁身體健康無虞。

(2)公司備置醫療急救箱及藥品。

(3)公司與醫院合作提供員工流感疫苗之施打。

(4)與醫院合作鼓勵員工參加醫院所舉辦之健康講座及急救訓練，從平日開始建立養生觀念，防範未然。

五、勞資關係

（一）本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以及勞資協議與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1.員工福利措施：

(1)依勞工保險法令及全民健康保險法為同仁辦理勞健保投保，並依法提撥勞工退休金。

(2)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包括結婚、生育、喪葬補助、獎學金、住院慰問金、生日禮金、員工旅遊、年終旺年會、慶典活動、三節禮券、社團、書報雜誌等。

(3)員工薪資經人事核算及權責主管簽核後，於每月發薪日經銀行轉帳匯入員工帳戶。

(4)績效獎金:由業務單位提報績效獎金核算方法，經核決後實施。

(5)年終獎金:依公司年度營運狀況提撥年終獎金,發放方式及相關內容均依當年度年終獎金簽呈辦理。

2.進修及訓練措施：

(1)新進人員教育訓練：

於新進員工報到日，由人事單位負責說明人事規章、公司簡介，再由各單位負責介紹主管及同仁、工作環境、工作流程、職務說明。

(2)在職員工教育訓練：

為落實終身學習，促進同仁專業知識技能與人文素養之成長，進而提高服務品質及績效，帶動本公司整體發展，特訂定「員工繼續教育訓練辦法」。繼續教育訓練分為「在職教育」與「進修教育」,「在職教育」包含公司內部在職訓練、專業課程、專題演講等。「進修教育」包含個人進修或參加外界舉辦之研討會、學會、年會、課程等。

104 年度員工教育訓練統計資料

部門	職稱	姓名	上課日期	時數	課程名稱	課程主辦單位
會計室	專員	蕭珮玲	1040113	3	營利事業財務會計項目一致化及所得稅結算申報書修正重點講習會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會計室	專員	蕭珮玲	1040303	3.5	公司治理評鑑系統介紹暨落實公司治理宣導會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會計室	專員	蕭珮玲	1040408	3.1	營利事業免稅所得相關成本費用損失分攤辦法講習會	臺北國稅局
會計室	管理師	梁嘉雯	1040408	3.1	營利事業免稅所得相關成本費用損失分攤辦法講習會	臺北國稅局
會計室	管理師	梁嘉雯	1040421	3	103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網路申報講習會	臺北國稅局
會計室	管理師	梁嘉雯	1040430	3	執行業務者綜合所得稅結算(含網路)申報講習會	臺北國稅局
會計室	專員	蕭珮玲	1040422	3.1	103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書修正及中小企業租稅優惠說明	臺北國稅局
會計室	專員	蕭珮玲	1040427	3.1	營利事業所得稅最低稅負制講習會	臺北國稅局
會計室	專員	蔡雅惠	1040427	3.1	營利事業所得稅最低稅負制講習會	臺北國稅局
稽核室	專員	賴函君	1040527	6	企業交易循環對應 ERP 系統之內稽內控實務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室	管理師	梁嘉雯	1040612	7	新設立營利事業稅務講習會	臺北國稅局
人事室	管理師	溫麗娟	1040605	6	HR 基礎設定	鼎新電腦
人事室	管理師	溫麗娟	1040611	6	HR 考勤管理	鼎新電腦
人事室	管理師	溫麗娟	1040623	6	HR 薪資公式設定	鼎新電腦
會計室	專員	蕭珮玲	1040718~1040822	54	中級會計學	中原大學
總務室	組長	張心瑀	1040519	6	採購談判與議價技巧實務	中國生產力中心
會計室	專員	蕭珮玲	1040612	7	新設立營利事業稅務講習會	臺北國稅局
會計室	管理師	梁嘉雯	1040612	7	新設立營利事業稅務講習會	臺北國稅局
會計室	專員	蕭珮玲	1040624	7.5	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會計室	專員	蔡雅惠	1040624	6.5	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會計室	管理師	梁嘉雯	1040624	7	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法規處	管理師	林立芬	1040717	6	常見勞資爭議類型分析與調解、訴訟處理實務班	財團法人中華工商研究院
總經理室	副總	張斯綱	1040723 1040727 1040810 1040813 1040820	15	行銷說服魔法術系列課程	DFK 冀作室
總經理室	經理	王妍人	1040730 1040817	6	行銷說服魔法術系列課程	DFK 冀作室
資訊室	經理	高鵬	1040720 1040820	6	行銷說服魔法術系列課程	DFK 冀作室
聯合營銷處	專員	沈玟玲	1040727 1040817	6	行銷說服魔法術系列課程	DFK 冀作室
聯合營銷處	管理師	王心潔	1040727 1040817	6	行銷說服魔法術系列課程	DFK 冀作室
會計室	管理師	梁嘉雯	1040721	6.5	多角貿易營業稅申報實務&不動產買賣節稅申報	臺北國稅局
稽核室	專員	賴函君	1040730	6	重要會計科目稽核實務研習班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總經理室	經理	王妍人	1040804	3	網路創意文案 20 招實戰班	桃園市工業會
聯合營銷處	專員	沈玟玲	1040804	3	網路創意文案 20 招實戰班	桃園市工業會
聯合營銷處	管理師	王心潔	1040804	3	網路創意文案 20 招實戰班	桃園市工業會
會計室	專員	蔡雅惠	1040807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室	專員	蔡雅惠	1040811	6	企業併購之成效評估與案例解析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人事室	管理師	溫麗娟	1040817	6	HR 薪資福利管理	鼎新電腦
稽核室	專員	賴函君	1040819	6	鑑識資料分析於舞弊稽核及調查應用研習班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會計室	管理師	梁嘉雯	1040829	3	網路交易營業稅稅籍登記及申報實務	臺北國稅局
會計室	管理師	梁嘉雯	1040827	3	營利事業所得稅暫繳法規及電子申報講習會	臺北國稅局
會計室	管理師	曾士芸	1040827	3	營利事業所得稅暫繳法規及電子申報講習會	臺北國稅局
稽核室	高級專員	李幸燕	1041030	6	企業現金收付款之稽核實務與檢調單位追查資金流向作法觀摩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室	專員	蕭珮玲	1040904	3	企業會計準則公報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室	管理師	梁嘉雯	1040908	3	兼營營業人營業稅申報實務講習會	臺北國稅局
會計室	專員	蕭珮玲	1040922	6	合併財務報表編制實務研習班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室	管理師	曾士芸	1040908	3	兼營營業人營業稅申報實務講習會	臺北國稅局
會計室	管理師	梁嘉雯	1040915	6.5	104 年度公司法暨公司登記實務專題講座	臺北市商業處
聯合營銷處	組長	沈玟玲	1040915	3	「從品牌策略到品牌行銷」研討會	外貿協會新竹辦事處

會計室	專員	蕭珮玲	1040909	3	地方稅-稅務即時通	臺北國稅局
會計室	專員	蔡雅惠	1040915	3	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公司登記實務專題解析	臺北市商業處
聯合營銷處	管理師	王心潔	1040915	3	「從品牌策略到品牌行銷」研討會	外貿協會新竹辦事處
人事室	專員	李曉萍	1040922	3	股票留才計劃之應用與評價	中國文化大學推廣部
會計室	專員	蕭珮玲	1040915	7	104 年度公司法暨公司登記實務專題講座	臺北市商業處
人事室	專員	李曉萍	1040930	3	因應縮短法定工時之薪資規劃	中崴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室	專員	蕭珮玲	1041003	72	稅務會計	中原大學
會計室	經理	林芳萸	1041120	6.5	IFRS(客戶合約之收入)解析研習班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會計室	經理	林芳萸	1041123	3	企業採購、銷售過程中違法「收受回扣」之法律責任與檢調偵辦實務案例解析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總務室	管理師	徐淑玲	1041020	6	採購及工程契約爭議處理案例實務	桃園市工業會
稽核室	高級專員	李幸燕	1041120	6.5	IFRS(客戶合約之收入)解析研習班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會計室	管理師	梁嘉雯	1041021	6.5	所得稅扣繳及稅捐稽徵法實務班	臺北國稅局
會計室	管理師	梁嘉雯	1041022	3	特種貨物及勞務稅條例簡介及申報實務	臺北國稅局
會計室	管理師	曾士芸	1041021	3	所得稅扣繳實務班	臺北國稅局
會計室	專員	蕭珮玲	1041003	7	營利事業所得稅法令實務班/職工福利委員會所得稅申報實務班	臺北國稅局
會計室	經理	林芳萸	1041118	3	主管機關「協助上市(櫃)、興櫃公司提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能力」政策解析與企業因應實務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稽核室	高級專員	李幸燕	1041118	3	主管機關「協助上市(櫃)、興櫃公司提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能力」政策解析與企業因應實務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室	專員	蔡雅惠	1041118	3	主管機關「協助上市(櫃)、興櫃公司提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能力」政策解析與企業因應實務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稽核室	專員	曾佳恬	1041209~1041211	18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稽核人員初任進修班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人事室	專員	李曉萍	1041218	6	因應單週 40 工時、加班補休及休假等變革解析及對策	社團法人中華人力資本發展協會
會計室	專員	蕭珮玲	1041207	3.5	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臺北國稅局
會計室	管理師	曾士芸	1041224	3	104 年度各類所得資料電子申報講習會	臺北國稅局

3.公司退休、撫卹、資遣及離職制度：

(1)退休、資遣、職災補助、撫卹：

本公司為規範員工退休、資遣、職災補助、撫卹等相關事宜，制定「員工退休資遣職災撫卹辦法」規範。舉凡員工退休、資遣、職災補助、撫卹之認定、申請、費用核發等相關事項皆載明於辦法中。茲摘要如下:

A.退休:

本公司員工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得自請退休。

連續任職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年資滿 25 年以上者。

連續任職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年資滿 15 年以上且年滿 55 歲者。

連續任職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年資滿 10 年以上且年滿 60 歲者。

本公司依勞基法第 56 條規定,提撥舊制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15%為退休準備金。退休金支付由公司所提撥之退休準備金專戶項下支應，不足部分由公司補足。另外，對於新制員工則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每月提撥勞退級距 6%予員工個人勞保局專戶。

B.資遣:

本公司如有勞基法第 11 條之情事，得向員工預告終止勞動契約，並依法給付資遣費。對於被資遣者，應依勞基法第 16 條辦理預告。公司資遣員工時，應於員工離職 10 日前，詳列被資遣員工之姓名、性別、年齡、住址、電話、擔任工作、資遣事由及須是否就業輔導等事項，列冊通報主管機關及公立就業服務機構通報。

C.職災補助:

員工因職業災害而致殘廢、傷害、疾病或致死亡時，本公司依勞基法規定予以補償。但如同一事故，依勞工保險條例及其他法令規定或福利措施，已由公司支付費用補償時，該補償費用得予以抵充之。員工受傷或罹患職業病時，公司補償其必需之醫藥費用。職業病之種類及其醫療範圍，依照勞工保險條例有關之規定。

D.撫卹:

本公司員工在職期間如因病故、意外死亡或因執行職務發生危險或罹病以致死亡時，公司發予撫卹金。

(2)離職福利：

為使員工能於合理合法情形下辦理離職，並使業務交接順暢，制訂「員工離職管理辦法」規範。凡隸屬本公司專兼任員工之離職，悉依法管理之。員工應依規定提出離職申請，且完成離職相關程序。

4.勞資協議：

為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提高工作效率，防患各類勞工問題，依據勞動部「勞資會議實施辦法」暨勞動基準法第八十三條規定，訂定相關辦法，定期舉辦勞資會議，以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並籌劃勞工福利。公司並依據會議之決議事項妥善處理，並於下次勞資會議追蹤進度與成效。

5.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為維護員工權益，依法明訂員工福利相關辦法，包括各類補助措施、三節獎金發放機制等。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退休金籌備、提撥、保管、動用及相關法令規範事宜。為處理員工間可能發生之性騷擾行為、維護性別工作平等及人格尊嚴,特依據性別工作平等法規訂定「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

（二）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建構完善的溝通管道，致力創造良好和諧的勞資關係，至今未因勞資糾紛遭受重大損失。未來仍將持續做好勞資雙方之溝通協調，讓員工都能在安全愉快的工作環境中成長。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起	迄		
委外服務合約書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2/01/01	106/12/31	健康中心業務服務	無
醫療服務合約書	敏盛綜合醫院	101/01/01	110/12/31	體檢業務服務	無
醫療服務合約書	敏盛綜合醫院	101/01/01	110/12/31	檢驗業務服務	無
醫療服務合約書	龍潭敏盛醫院	101/01/01	110/12/31	檢驗業務服務	無
醫療服務合約書	龍潭敏盛醫院	101/01/01	110/12/31	體檢業務服務	無
醫療服務合約書	怡仁綜合醫院	103/04/01	106/03/31	體檢業務服務	無
醫療服務合約書	大園敏盛醫院	101/01/01	110/12/31	檢驗業務服務	無
醫療服務合約書	財團法人為恭紀念醫院	101/01/01	105/12/31	體檢業務服務	無
設備採購合約	汎英股份有限公司	104/01/13	—	體內碎石機	無
設備採購合約	老達利貿易(股)公司	104/01/14	—	彩色超音波掃瞄儀	無
設備採購合約	津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4/04/20	—	子宮肌瘤粉碎系統	無
設備採購合約	浤鈺實業有限公司	104/04/21	—	床邊生理監視器、中央監視站	無
設備採購合約	永明儀器有限公司	104/04/30	—	高解析度眼科超音波、前房生物顯微鏡掃瞄儀	無
設備採購合約	鼎邦實業有限公司	104/05/11	—	C 臂型 X 光機	無
設備採購合約	浤鈺實業有限公司	104/05/25	—	床邊生理監視器	無
設備採購合約	汎英股份有限公司	104/07/28	—	體外震波治療儀	無
設備採購合約	樺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4/08/13	—	前房斷層掃瞄儀	無
設備採購合約	遠見光學科技有限公司	104/08/13	—	雷射能飛秒雷射白內障手術系統等三項	無
設備採購合約	中籐實業有限公司	104/09/16	—	過醋酸滅菌鍋	無
設備採購合約	醫影股份有限公司	104/10/01	—	攜帶式彩色都卜勒超音波	無
設備採購合約	惠興股份有限公司	104/10/26	—	內視鏡胃鏡系統、電子腸胃鏡	無

設備採購合約	博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4/12/10	—	手術顯微鏡組	無
醫療儀器租賃契約書	敏盛綜合醫院	104/03/01	106/02/28	醫療專用液晶工業平板電腦	無
醫療儀器租賃契約書	敏盛綜合醫院	104/03/01	107/02/28	內視鏡影像系統	無
醫療儀器租賃契約書	敏盛綜合醫院	104/05/01	107/04/30	DR 系統	無
醫療儀器租賃契約書	敏盛綜合醫院	104/05/01	107/04/30	體內碎石機	無
醫療儀器租賃契約書	敏盛綜合醫院	104/08/01	107/07/31	C 臂 X 光機	無
醫療儀器租賃契約書	敏盛綜合醫院	104/08/01	107/07/31	子宮肌瘤粉碎系統及握把	無
醫療儀器租賃契約書	敏盛綜合醫院	104/08/01	107/07/31	電擊安妮等計 2 項	無
醫療儀器租賃契約書	敏盛綜合醫院	104/09/01	107/08/31	床邊生理監視器等計 3 項	無
醫療儀器租賃契約書	敏盛綜合醫院	104/09/01	107/08/31	彩色超音波掃描儀(VIP 健檢)	無
醫療儀器租賃契約書	敏盛綜合醫院	104/09/01	107/08/31	高解析度眼科超音波等計 3 項	無
醫療儀器租賃契約書	敏盛綜合醫院	104/10/01	107/09/30	手術影像系統	無
醫療儀器租賃契約書	敏盛綜合醫院	104/11/01	107/10/31	體外震波治療儀等計 2 項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05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2)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流動資產		1,244,923	1,648,830	1,644,018	1,594,643	1,490,6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5,371	214,025	284,395	305,014	308,374
無形資產		123,623	126,004	114,657	102,840	98,751
其他資產		268,963	322,207	656,104	800,647	869,625
資產總額		1,942,880	2,311,066	2,699,174	2,803,144	2,767,39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80,577	643,328	1,216,481	776,720	681,349
	分配後	706,776	671,128	1,245,280	(註3)	(註3)
非流動負債		43,480	486,588	156,711	145,643	681,34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24,057	1,129,916	1,373,192	922,363	835,760
	分配後	750,256	1,157,716	1,401,991	(註3)	(註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27,904	1,082,445	1,175,865	1,756,718	1,806,118
股本		518,497	555,893	588,334	742,875	749,719
資本公積		385,177	424,683	434,523	742,435	759,87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24,261	100,955	150,147	296,012	322,491
	分配後	71,863	45,355	92,548	(註3)	(註3)
其他權益		(31)	914	3,736	32,531	31,164
庫藏股票		0	0	(875)	(57,135)	(57,135)
非控制權益		190,919	98,705	150,117	124,063	125,513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218,823	1,181,150	1,325,982	1,880,781	1,931,631
	分配後	1,166,425	1,125,550	1,268,383	(註3)	(註3)

註1：本公司於101年至104年度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5年第一季財務報告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民國104年之盈餘分配案，尚未提報股東會決議，故未列示分配後金額。

2.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05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2)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營業收入	1,832,844	1,864,918	1,968,746	2,134,666	540,990
營業毛利	347,229	338,068	377,801	414,042	101,277
營業損益	86,615	102,819	132,176	137,665	30,68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807	13,814	15,820	140,987	3,338
稅前淨利	99,422	116,633	147,996	278,652	34,02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73,159	94,165	113,121	231,614	27,606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73,159	94,165	113,121	231,614	27,60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4	2,596	1,941	29,450	(1,36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3,233	96,761	115,062	261,064	26,239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71,815	89,139	106,255	216,664	26,47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344	5,026	6,866	14,950	1,12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71,933	91,539	108,193	246,218	25,11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300	5,222	6,869	14,846	1,127
每股盈餘	0.93	1.05	1.73	3.50	0.36

註1：本公司於101年至104年度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5年第一季財務報告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3：計算每股盈餘時，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無償配股影響數已列入追溯調整。

3.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註2）	104年（註2）
流動資產		759,191	1,169,755	1,191,405	1,075,26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8,130	139,776	201,910	232,259
無形資產		70,630	63,124	55,431	47,697
其他資產		566,545	625,443	933,495	1,115,419
資產總額		1,554,496	1,998,098	2,382,241	2,470,63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95,887	441,917	1,041,229	574,347
	分配後	522,086	469,717	1,070,028	（註3）
非流動負債		30,705	473,736	149,794	139,57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26,592	915,653	1,191,023	713,917
	分配後	552,791	943,453	1,219,822	（註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27,904	1,082,445	1,191,218	1,756,718
股本		518,497	555,893	588,334	742,875
資本公積		385,177	424,683	434,523	742,43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24,261	100,955	150,147	296,012
	分配後	71,863	45,355	92,548	（註3）
其他權益		（31）	914	3,736	32,531
庫藏股票		0	0	（875）	（57,135）
非控制權益		0	0	15,353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27,904	1,082,445	1,191,218	1,756,718
	分配後	975,506	1,026,845	1,133,619	（註3）

註1：本公司於101年至104年度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以民國104年10月1日為基準日，與子公司亞太健康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上述之交易係屬集團內之交易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即合併，並追溯重編以前年度財務報表，故本公司104年個體財報已依規定追溯重編民國103年個體財務報表。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民國104年之盈餘分配案，尚未提報股東會決議，故未列示分配後金額。

4.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註3）	104年（註3）
營業收入	1,251,030	1,269,764	1,400,183	1,429,990
營業毛利	195,295	180,681	226,154	246,782
營業損益	102,347	83,287	121,210	128,3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275)	20,092	12,742	135,072
稅前淨利	90,072	103,379	133,952	263,38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71,815	89,139	106,255	216,664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71,815	89,139	106,255	216,66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8	2,400	1,939	29,55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1,933	91,539	108,193	246,218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71,815	89,139	106,255	216,66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71,933	91,539	108,194	246,21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1)	0
每股盈餘（註2）	0.93	1.05	1.73	3.50

註1：本公司於101年至104年度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計算每股盈餘時，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無償配股影響數已列入追溯調整。

註3：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以民國104年10月1日為基準日，與子公司亞太健康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上述之交易係屬集團內之交易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即合併，並追溯重編以前年度財務報表，故本公司104年個體財報已依規定追溯重編民國103年個體財務報表。

5.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年	101年
流動資產		1,015,744	1,241,217
基金及投資		143,179	175,995
固定資產		306,639	300,319
無形資產		59,326	123,658
其他資產		46,275	101,409
資產總額		1,571,163	1,942,59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38,511	677,839
	分配後	660,240	704,038
長期負債		14,474	34,843
其他負債		3,156	5,02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56,141	717,711
	分配後	677,870	743,910
股本		434,576	518,497
資本公積		286,876	389,93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9,063	125,235
	分配後	55,605	72,837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0	0
累積換算調整數		0	(31)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0	0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915,022	1,224,887
	分配後	871,564	1,172,489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2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

6. 合併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年	101年
營業收入	1,720,690	1,832,844
營業毛利	265,306	348,952
營業損益	68,103	89,48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4,945	23,11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4,560	11,38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68,488	101,214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52,293	75,090
停業部門損益	0	0
非常損益	0	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0	0
本期損益	52,293	75,090
每股盈餘(註3)	0.68	0.95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2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

註3：計算每股盈餘時，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無償配股影響數已列入追溯調整。

7.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年	101年
流動資產		712,688	759,088
基金及投資		391,726	501,985
固定資產		170,183	192,155
無形資產		2,356	70,630
其他資產		26,998	33,760
資產總額		1,303,951	1,557,61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80,280	494,923
	分配後	502,009	521,122
長期負債		0	25,395
其他負債		3,156	3,66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83,436	523,982
	分配後	505,165	550,181
股本		434,576	518,497
資本公積		286,876	389,93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9,063	125,235
	分配後	55,605	72,837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0	0
累積換算調整數		0	(31)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0	0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820,515	1,033,636
	分配後	777,057	981,238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2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

8. 個體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年	101年
營業收入	1,310,267	1,251,030
營業毛利	156,446	197,018
營業損益	52,669	105,24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8,441	9,02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9,724	22,759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61,386	91,506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49,942	73,258
停業部門損益	0	0
非常損益	0	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0	0
本期損益	49,942	73,258
每股盈餘(註3)	0.68	0.95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2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

註3：計算每股盈餘時，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無償配股影響數已列入追溯調整。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

組織重組下之簡易合併

本公司為簡化組織、重整資源及增加管理效率，於104年8月12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104年10月1日為基準日，與子公司亞太健康公司進行簡易合併，上開交易屬集團內之組織重組,本公司參考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相關解釋規定，視為自始即合併，並追溯重編以年度個體財務報告，相關影響數請參閱104年年報第220頁至309頁。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 核 意 見
10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海悅、林谷同	無保留意見
10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海悅、林谷同	無保留意見
10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永富、謝建新	無保留意見
10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永富、謝建新	無保留意見
10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永富、謝建新	無保留意見

(四)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原因之說明：

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民國102年第二季及第四季更換簽證會計師，並經102年5月9日及102年11月13日董事會通過，第二季簽證會計師更換後為劉永富、林谷同會計師，第四季簽證會計師更換後為劉永富、謝建新會計師。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註2） \ 年度			最近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105年3月31日(註2)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7.27	48.89	50.87	32.90	30.2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13.37	779.23	313.15	411.23	420.7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82.92	256.30	135.15	205.30	218.78
	速動比率		161.54	229.25	123.46	189.32	199.73
	利息保障倍數		30.89	15.80	10.15	18.43	22.4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31	3.12	3.36	3.49	0.87
	平均收現日數		110.27	116.98	108.63	104.58	105.58
	存貨週轉率（次）		9.46	8.67	8.85	10.53	2.8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28	3.31	3.49	3.60	0.91
	平均銷貨日數		38.60	42.09	41.24	34.66	35.6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5.99	7.18	5.73	4.42	1.09
	總資產週轉率（次）		1.89	0.88	0.79	0.78	0.1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78	4.73	5.01	8.90	1.04
	權益報酬率（%）		6.87	7.85	9.02	14.45	1.45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6.71	18.50	22.47	18.53	4.09
		稅前純益	19.18	20.98	25.16	37.51	4.54
	純益率（%）		3.99	5.05	5.75	10.85	5.1
	每股盈餘（元）		1.38	1.56	1.73	3.50	0.3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0.92	18.16	9.04	21.74	7.8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3.59	53.57	37.38	37.05	36.05
	現金再投資比率（%）		3.50	4.60	4.7	6.20	2.3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6.32	5.20	4.66	5.02	5.21
	財務槓桿度		1.04	1.08	1.14	1.13	1.05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超過達20%者）

(1)負債占資產比率、流動比率、速動比率、現金流量比率:主要係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致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帳面價值減少。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係因股東權益增加所致

(3)利息保障倍數、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 主要係出售被投資公司十陸全數股權致處分投資利益增加。

(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係因購置不動產所致。

(5)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係因營業淨利增加所致。

(6)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帳列備供出售金額資產-非流動之被投資公司明達醫學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未實現評價利益。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2：計算每股盈餘時，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無償配股影響數已列入追溯調整。

2.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註2） \ 年度			最近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3.88	47.66	50.00	28.9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36.80	876.70	313.60	425.3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3.10	244.33	114.42	187.21
	速動比率		143.52	235.04	100.96	179.06
	利息保障倍數		50.54	18.98	10.24	19.8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89	2.65	3.08	3.19
	平均收現日數		110.27	116.98	117.98	118.98
	存貨週轉率（次）		16.75	19.01	22.12	21.5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42	2.77	3.01	3.04
	平均銷貨日數		21.79	19.20	16.50	16.9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6.64	6.77	4.63	3.2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8	0.70	0.63	0.5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13	5.19	5.29	9.40
	權益報酬率（%）		7.78	8.45	9.35	14.70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9.74	14.98	20.60	17.27
		稅前純益	17.37	18.60	22.77	35.46
	純益率（%）		5.74	7.02	7.59	15.15
	每股盈餘（元）		1.38	1.56	1.73	3.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0.41	27.82	7.77	25.9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0.26	62.35	42.40	44.32
	現金再投資比率（%）		6.66	6.77	4.11	6.5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48	4.29	3.99	4.19
	財務槓桿度		1.02	1.07	1.14	1.12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超過達20%者）

(1)負債占資產比率、流動比率、速動比率、現金流量比率:主要係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致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帳面價值減少。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係因股東權益增加所致

(3)利息保障倍數、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 主要係出售被投資公司十陸全數股權致處分投資利益增加。

(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係因購置不動產所致。

(5)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係因營業淨利增加所致。

(6)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帳列備供出售金額資產-非流動之被投資公司明達醫學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未實現評價利益。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2：計算每股盈餘時，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無償配股影響數已列入追溯調整。

註 2：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１－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7：外國公司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則改以占淨值比率計算之。

3.最近年度之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0 年	10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1.76	36.95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72.30	355.7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9.31	183.11
	速動比率%		134.57	162.21
	利息保障倍數%		29.27	31.4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67	3.32
	平均收現日數		99.37	110.00
	存貨週轉率（次）		12.67	9.4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51	3.29
	平均銷貨日數		28.81	38.60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5.72	6.04
	總資產週轉率（次）		1.20	1.0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76	4.41
	股東權益報酬率（%）		6.32	7.02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5.67	17.26
		稅前純益	15.76	19.52
	純益率（%）		3.04	4.10
	每股盈餘（元）		0.68	0.9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1.09	13.0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9.73	61.95
	現金再投資比率（%）		5.98	4.4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5.69	6.12
	財務槓桿度		1.04	1.04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2：計算每股盈餘時，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無償配股影響數已列入追溯調整。
註3：102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4.最近年度之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0年	101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7.07	33.64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482.14	551.1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8.39	153.37
	速動比率%		129.91	143.84
	利息保障倍數%		4,093.40	51.3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41	2.89
	平均收現日數		107.03	126.24
	存貨週轉率（次）		20.04	16.7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04	2.80
	平均銷貨日數		18.21	21.79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7.74	6.91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7	0.8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10	5.22
	股東權益報酬率（%）		6.64	7.90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2.12	20.30
		稅前純益	14.13	17.65
	純益率（%）		3.81	5.86
	每股盈餘（元）		0.68	0.9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8.81	18.9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3.36	56.75
	現金再投資比率（%）		2.65	5.9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53	3.38
	財務槓桿度		1.00	1.02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2：計算每股盈餘時，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無償配股影響數已列入追溯調整。
註3：102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經本監察人等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洪茂蔚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五　月　一　十　一　日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經本監察人等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林丕容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五　月　一　十　一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請參閱第 113 頁～第 219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表

請參閱第 220 頁～第 309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104年度（自104年1月1日至104年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楊　敏　盛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3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永　富　　會計師　謝　建　新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3　日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763,540	27	$ 681,523	2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30,190	1	30,014	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10,055	-	40,051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五、九及三六）	50,029	2	20,817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九及十）	145,779	5	121,757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五、九、十及三六）	433,680	16	449,668	17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五、九及三六）	6,029	-	10,014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七）	213	-	159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124,125	5	134,311	5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	-	107,080	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二及三七）	31,003	1	48,624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594,643	57	1,644,018	61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84,660	3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168,576	6	126,940	5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五）	59,148	2	59,286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六及三七）	305,014	11	284,395	1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十七、三六及三七）	187,754	7	189,087	7
1780	無形資產淨額（附註四及十八）	102,840	4	114,657	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七）	7,151	-	5,237	-
1945	長期應收租賃款－關係人（附註四、五、十及三六）	15,891	-	12,345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九、三六及三七）	277,467	10	263,209	10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208,501	43	1,055,156	39
1XXX	資產總計	$ 2,803,144	100	$ 2,699,174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及二十）	$ 61,328	2	$ 109,307	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及二十）	-	-	29,878	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	-	3,800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四及三六）	31,047	1	29,989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四及三六）	464,673	17	430,896	16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四、二一及三六）	124,693	5	96,545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七）	22,810	1	21,543	1
2321	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附註四及二三）	51,941	2	480,973	18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四及二十）	11,667	-	4,30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二）	8,561	-	9,25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776,720	28	1,216,481	45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及二十）	134,980	5	146,000	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七）	397	-	505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五及二四）	9,155	-	9,243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二二）	1,111	-	96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45,643	5	156,711	6
2XXX	負債總計	922,363	33	1,373,192	51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二三、二五、二九及三一）				
3110	普通股股本	646,839	23	588,234	22
3140	待發記股本	96,036	3	100	-
3200	資本公積	742,435	27	434,523	1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8,940	2	48,806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37,072	9	101,341	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96,012	11	150,147	6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277	-	3,685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0,254	1	51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32,531	1	3,736	-
3500	庫藏股票	(57,135)	(2)	(875)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1,756,718	63	1,175,865	44
36XX	非控制權益	124,063	4	150,117	5
3XXX	權益總計	1,880,781	67	1,325,982	4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803,144	100	$ 2,699,17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敏盛　　經理人：劉慶文　　會計主管：林芳莫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金　額	104年度 %	103年度 金　額	103年度 %
	營業收入（附註四、三三及三六）				
4110	銷貨收入	$1,572,968	74	$1,498,621	76
4170	減：銷貨退回	(6,290)	-	(3,872)	-
4190	減：銷貨折讓	(3,047)	-	(8,479)	(1)
4300	租賃收入	68,381	3	53,944	3
4600	勞務收入	502,654	23	428,532	22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2,134,666	100	1,968,746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及三六）				
5110	銷貨成本	1,360,798	64	1,281,903	65
5300	租賃成本	53,259	3	42,242	2
5600	勞務成本	306,567	14	266,800	14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1,720,624	81	1,590,945	81
5900	營業毛利	414,042	19	377,801	19
	營業費用（附註三三及三六）				
6100	推銷費用	82,654	4	71,530	3
6200	管理費用	199,273	9	175,038	9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81,927	13	246,568	12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二六）	5,550	-	943	-
6900	營業淨利	137,665	6	132,176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七、十五、二四及二六）				
7010	其他收入	13,531	1	19,37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43,577	7	(3,132)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金　額	104年度 %	103年度 金　額	103年度 %
7050	財務成本	($ 15,983)	(1)	($ 16,168)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38)	-	15,745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0,987	7	15,820	1
7900	稅前淨利	278,652	13	147,996	8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七）	47,038	2	34,875	2
8200	本年度淨利	231,614	11	113,121	6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89	-	(81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34)	-	137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44)	-	2,879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0,203	1	(1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36	-	(254)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29,450	1	1,941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61,064	12	$ 115,062	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金　額	104年度 %	103年度 金　額	103年度 %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16,664	10	$ 106,255	6
8620	非控制權益	14,950	1	6,866	-
8600		$ 231,614	11	$ 113,121	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46,218	11	$ 108,193	6
8720	非控制權益	14,846	1	6,869	-
8700		$ 261,064	12	$ 115,062	6
	每股盈餘（附註二八）				
9750	基　　本	$ 3.50		$ 1.73	
9850	稀　　釋	$ 3.02		$ 1.5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敏盛　經理人：劉慶文　會計主管：林芳萸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五）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五）	權益總計
		普通股股本	待登記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庫藏股票	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A1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54,283	$ 1,610	$ 424,683	$ 43,015	$ 31	$ 57,909	$ 852	$ 62	$ -	$ 1,082,445		$ 98,705	$ 1,181,150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5,791	-	(5,791)	-	-	-	-		-	-
B5	本公司現金股利	-	-	-	-	-	(23,908)	-	-	-	(23,908)		-	(23,908)
B9	本公司股票股利	27,800	-	-	-	-	(27,800)	-	-	-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31)	31	-	-	-	-		-	-
C15	資本公積配發股利	-	-	(3,892)	-	-	-	-	-	-	(3,892)		-	(3,892)
D1	103 年度淨利	-	-	-	-	-	106,255	-	-	-	106,255		6,866	113,121
D3	10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62)	2,611	(11)	-	1,938		3	1,941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05,593	2,611	(11)	-	108,193		6,869	115,062
H3	組織重組（附註二五）	-	-	-	-	-	-	222	-	-	222		(222)	-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附註二三）	5,391	(1,370)	4,530	-	-	-	-	-	-	8,551		-	8,551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875)	(875)		-	(875)
M5	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附註三一）	-	-	8,769	-	-	-	-	-	-	8,769		31,031	39,800
M7	子公司執行員工認股權（附註二九及三一）	-	-	-	-	-	(282)	-	-	-	(282)		1,740	1,458
M7	子公司現金增資（附註三一）	-	-	-	-	-	(4,411)	-	-	-	(4,411)		14,411	10,000
N1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附註二九）	760	(140)	433	-	-	-	-	-	-	1,053		-	1,053
O1	子公司現金股利（附註二五）	-	-	-	-	-	-	-	-	-	-		(3,016)	(3,016)
O1	子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附註二九）	-	-	-	-	-	-	-	-	-	-		599	599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88,234	100	434,523	48,806	-	101,341	3,685	51	(875)	1,175,865		150,117	1,325,982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0,134	-	(10,134)	-	-	-	-		-	-
B5	本公司現金股利	-	-	-	-	-	(28,799)	-	-	-	(28,799)		-	(28,799)
B9	本公司股票股利	28,799	-	-	-	-	(28,799)	-	-	-	-		-	-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	216,664	-	-	-	216,664		14,950	231,614
D3	104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59	(1,408)	30,203	-	29,554		(104)	29,450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17,423	(1,408)	30,203	-	246,218		14,846	261,064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附註二三）	27,826	96,036	315,383	-	-	-	-	-	-	439,245		-	439,245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56,260)	(56,260)		-	(56,260)
M5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附註三一）	-	-	(8,769)	-	-	(4,835)	-	-	-	(13,604)		(35,313)	(48,917)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8,941)	-	-	-	(8,941)		(20,022)	(28,963)
M7	子公司現金增資（附註三一）	-	-	113	-	-	-	-	-	-	113		2,387	2,500
M7	子公司執行員工認股權（附註二九及三一）	-	-	-	-	-	(184)	-	-	-	(184)		814	630
N1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附註二九）	1,980	(100)	1,185	-	-	-	-	-	-	3,065		-	3,065
O1	子公司現金股利	-	-	-	-	-	-	-	-	-	-		(2,884)	(2,884)
O1	子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附註二九）	-	-	-	-	-	-	-	-	-	-		118	118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	-		14,000	14,000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46,839	$ 96,036	$ 742,435	$ 58,940	$ -	$ 237,072	$ 2,277	$ 30,254	($ 57,135)	$ 1,756,718		$ 124,063	$ 1,880,78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敏盛

經理人：劉慶文

會計主管：林芳英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278,652	$ 147,996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6,109	63,284
A20200	攤銷費用	19,936	18,28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4,039)	(402)
A20900	財務成本	15,983	16,168
A21200	利息收入	(2,559)	(2,570)
A21300	股利收入	(1,137)	(1,376)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18	599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138	(15,74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317)	(538)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	(4)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145,478)	(304)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195	-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758)	931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30,000)
A31130	應收票據	(29,212)	(1,024)
A31150	應收帳款	(23,864)	(16,54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398	(1,05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615	6,722
A31200	存　　貨	10,186	23,83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1,161)	9,571
A31990	長期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3,546)	(12,345)
A3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000)	(93,301)
A32130	應付票據	1,058	(21,973)
A32150	應付帳款	33,777	33,26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8,656	12,55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41)	(16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701	1,08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 219,910	$ 136,94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559	2,57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752)	(3,79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7,845)	(25,80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68,872	109,91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70,000)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0,102	60,304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025)	(29,911)
B013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939	-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57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5,740)
B02200	對子公司之收購（附註三十）	7,525	-
B02300	處分子公司（附註三二）	1,621	2,000
B026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三二）	246,635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三二）	(99,320)	(116,40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三二）	36,823	54,911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附註三二）	(6,251)	(6,574)
B04600	處分無形資產	-	19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189,310)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8,799	3,648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6,225)	(73,162)
B07600	收取之股利	1,137	11,14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44,817	(389,08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43,997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48,378)	-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11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9,878)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980	14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633)	(5,069)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28,799)	(27,800)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3,065	1,053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56,260)	(87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 82,423)	$ -
C05500	處分子公司股權（未喪失控制）	4,543	39,800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2,884)	(3,016)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12,130	11,45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32,537)	199,559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865	1,897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82,017	(77,710)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81,523	759,233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63,540	$ 681,52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敏盛　　經理人：劉慶文　　會計主管：林芳萸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92 年 10 月 13 日經核准設立，主要業務係從事藥品批發買賣與出租資產供各醫療院所承攬相關醫療服務之租賃業務以及與醫療院所合作承攬國人體檢、外勞檢驗及駐廠醫療支援服務、長期照護服務管理業務，嗣於 103 年 9 月起增加承攬血液透析事業管理，並自 104 年 9 月起新增承攬眼科醫療管理等業務。

本公司於 97 年 12 月 24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嗣於 100 年 2 月 25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 100 年 3 月 1 日上櫃交易。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4 年 8 月 12 日通過與本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亞太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亞太健康公司）依企業併購法規定進行簡易合併，合併基準日為 104 年 10 月 1 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亞太健康公司為消滅公司，該公司主要業務為醫療院所管理顧問服務及不動產租賃業務，合併後其法律上相關權利義務皆由本公司概括承受。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於 105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合併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合併公司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期淨利、本期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金管會於 105 年 3 月 10 日公布自 106 年起開始適用之認可 IFRSs 公報範圍，為 IASB 於 105 年 1 月 1 日前發布，並於 106 年 1 月 1 日生效之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及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等尚未生效或尚未確定生效日期之 IFRSs）。此外，金管會並宣布我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7 年起開始適用 IFRS 15。截至本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前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以外之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0、IFRS 12及IAS 28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年1月1日
IFRS 11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2. IFRS 16「租賃」

IFRS 16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四及附註四一之附表七及八。

(五) 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將同一經濟個體之股權移轉視為組織重組，不採用收購法處理，合併公司將取得權益投資帳面價值與支付現金差額部分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權益之相關權益項目。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七) 存　　貨

存貨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及合併公司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表。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3. 除　　列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

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三)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當承諾之出售計畫將處分全部或部分關聯企業之投資時，僅將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之股權轉列為待出售，並對該部分停止採用權益法。未分類為待出售之任何股權繼續採權益法。若處分後將喪失

對投資之重大影響，於處分待出售股權時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未分類為待出售之任何股權。

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十四)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割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或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五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

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或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僅於相關金融負債除列時重分類至保留盈餘。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惟若將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將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整體公允價值變動全數列報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五。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五)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若貨幣之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十六)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且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其交易結果可合理估計時予以認列收入：

(1)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2)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

(3) 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交易完程度能可靠衡量；及

(4)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七)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係按合併公司之租賃投資淨額認列為應收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以各期最低租賃給付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3. 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合併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最低租賃給付應按租賃開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益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

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土地權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攤銷。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地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十八)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九)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二一)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

合併公司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二二)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當期應付所得稅係以當期課稅所得為基礎。因部分收益及費損係其他期間之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或依相關稅法非屬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致課稅所得不同於綜合損益表所報導之稅前淨利。合併公司當期所得稅相關負債係按資產負債表日法定之稅率計算。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三) 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四) 資產之減損

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係按該等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即該等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市場價格或未來現金流量變動將影響該等資產可回收金額，可能導致合併公司須額外認列減損損失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五)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 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依所訂定之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計畫並依預計員工離職率、折現率及長期平均調薪率之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七) 所得稅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7,151 仟元及 5,237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617	$ 3,644
銀行支票、活期及外幣存款	629,923	502,879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130,000	175,000
	$763,540	$681,523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分別為 0 仟元及 9,000 仟元，係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帳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請參閱附註十二。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30,179	$ 30,014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11	-
	$ 30,190	$ 30,014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	$ 3,800

(一) 合併公司於101年5月30日及102年8月2日發行之國內第一次及第二次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與主債務商品分別認列，上開轉換公司債之選擇權（贖回權及賣回權）依公允價值分別認列為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二) 合併公司於104年11月間購入瑞寶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之興櫃普通股11仟股，共計投資558仟元，列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嗣於104年12月間以747仟元全數處分，認列金融資產處分利益189仟元。

(三) 104及103年度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產生之評價淨利益分別為3,685仟元及388仟元；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產生之評價淨利益分別為354仟元及14仟元。

(四) 合併公司104年12月31日持有有價證券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一之附表二。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　　動		
國內投資		
基金受益憑證	$ 10,055	$ 40,051
非 流 動		
國內投資		
興櫃股票	$ 84,660	$ -

(一) 明達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普通股於 104 年 4 月間登錄興櫃市場交易，故合併公司將投資該公司之普通股由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列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表達，請參閱附註十三(七)。

(二) 合併公司於104及103年度按公允價值處分部分基金受益憑證投資，處分價款分別為30,102仟元及60,304仟元，處分利益102仟元及304仟元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處分投資利益」項下。

(三) 合併公司股利收入資訊如下：明達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4 年度現金股利為 616 仟元。

(四) 合併公司 10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有價證券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一之附表二。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非關係人	$ 49,767	$ 20,965
因營業而發生－關係人	500	55
非因營業而發生	-	-
減：備抵呆帳	(238)	(203)
	$ 50,029	$ 20,817
應收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146,834	$123,319
應收租賃款－流動（附註十）	80	262
減：備抵呆帳	(1,135)	(1,824)
	$145,779	$121,757
應收帳款－關係人		
因營業而發生	$419,846	$425,621
應收租賃款－流動（附註十）	15,871	26,104
減：備抵呆帳	(2,037)	(2,057)
	$433,680	$449,668
其他應收款		
應收帳款逾期轉列	$ 3,144	$ 4,520
應收出售設備款	328	5,188
應收處分投資款	720	1,621
其　　他	8,201	7,217
減：備抵呆帳	(6,364)	(8,532)
	$ 6,029	$ 10,014

（接次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催收款項（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催收款	$ 8,135	$ 9,500
減：備抵呆帳	(8,135)	(9,500)
	$ -	$ -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設備租賃及勞務提供之授信期間為 60 至 180 天。合併公司評估應收款項有客觀減損證據時，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應收款項之減損，參酌過去收款經驗按比率提列備抵呆帳。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集中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五(四)。

(一) 應收票據／應收票據－關係人

應收票據以逾期天數為基準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50,267	$ 21,020

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4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19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03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03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35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38

(二) 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

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以逾期天數為基準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逾期	$574,176	$569,663
30天以內	6,686	4,054
31～90天	1,726	1,481
91天以上	43	108
合　　計	$582,631	$575,306

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合計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5,191	$ 5,191
加：本期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1,325	(1,890)	(565)
減：本期實際沖銷	-	(507)	(507)
本期轉列其他收益	-	(238)	(238)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1,325	$ 2,556	$ 3,881
104年1月1日餘額	$ 1,325	$ 2,556	$ 3,881
加：本期（迴轉）提列呆帳費用	(374)	859	485
減：本期實際沖銷	(951)	(10)	(961)
本期轉列其他收益	-	(233)	(233)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	$ 3,172	$ 3,172

(三) 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0～90天	$ 418	$ 1,510
91天～1年	3,138	2,254
1年以上	8,837	14,782
合　　計	$ 12,393	$ 18,546

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合計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503	$ 503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8,190	2	8,192
減：本期轉列其他收益	-	(163)	(163)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8,190	$ 342	$ 8,532
104年1月1日餘額	$ 8,190	$ 342	$ 8,532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	352	352
減：本期實際沖銷	(2,520)	-	(2,520)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5,670	$ 694	$ 6,364

(四) 催收款項

催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減損損失
103年1月1日餘額	$ 7,568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1,983
減：本期實際沖銷	(51)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9,500
104年1月1日餘額	$ 9,500
減：本期實際沖銷	(1,365)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8,135

十、應收租賃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租賃投資－非關係人總額	$ 81	$ 275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1)	(13)
應收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 80	$ 262
流動（帳列應收帳款）	$ 80	$ 262
租賃投資－關係人總額	$ 35,933	$ 43,743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4,171)	(5,294)
應收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 31,762	$ 38,449
流動（帳列應收帳款－關係人）	$ 15,871	$ 26,104
非流動（帳列長期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15,891	12,345
	$ 31,762	$ 38,449

上述以新台幣計價之設備融資租賃協議，租賃期間為 2～10 年，租約隱含利率為 6%～8.67%，上列應收租賃款並未逾期亦未減損。

十一、存　　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藥品及醫材	$ 66,164	$ 73,220
製 成 品	20,958	34,030
原　　料	28,338	15,630
商　　品	5,646	6,387
在 製 品	2,176	3,999
物　　料	843	1,045
	$124,125	$134,311

104 年及 10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360,798 仟元及 1,281,903 仟元；104 年及 103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15,203 仟元及 1,744 仟元；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分別為 1,040 仟元及 1,354 仟元。

十二、其他流動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預付款項	$ 18,613	$ 7,790
受限制資產－活存	10,453	19,250
其他金融資產	-	9,000
受限制資產－定存	-	8,000
受限制資產－約當現金	-	3,002
其　　他	1,937	1,582
	$ 31,003	$ 48,624

(一) 其他金融資產係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	1.11%

(二) 受限制資產－活存及定存係銀行存款設定質押做為銀行借款之備償專戶，融資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七。

(三) 受限制資產－約當現金係合併公司發行應付短期票券做為擔保之附買回債券投資，融資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七。

十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益鼎生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60,000	$ -
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25,000
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8,640	18,640
彩新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
盛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9,500	9,500
和瑞股份有限公司	2,411	2,411
尚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
明達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7,153
順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7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Caduceus Intelligence Corporation	11,000	11,000
KidsDNA Holding Co., Ltd.	-	3,179
	$168,576	$126,940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168,576	$126,940

(一)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衡量種類區分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

(二) 本公司參與投資設立益鼎生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 104 年 4 月間投資 60,000 仟元，取得普通股 6,000 仟股，持股比例為 7.5%，該公司業已於 104 年 7 月 9 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登記完成，主要經營項目為創業投資業。

(三) 合併公司於 103 年 8 月間參與投資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 25,000 仟元，取得 2,500 仟股，並於 104 年 9 月間按持股比例參與現金增資 2,500 仟股，計 25,000 仟元，共計投資 50,000 仟元，持股比例為 2.86%；該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創業投資業。

(四)本公司於104年12月間參與彩新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以每股15元認購1,000仟股，計投資15,000仟元，持股比例為4%，該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血液透析相關產品銷售及維修。

(五) 合併公司於103年9月間參與盛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案，以每股10元現金增資2,500仟元，計250仟股。現金增資後，合併公司對盛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之持股比例為19%。

(六) 合併公司於104年12月間投資尚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113仟股，投資金額2,025仟元，持股比例為1.875%；該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醫療器材批發業。

(七) 合併公司於104年4月間以每股40元處分明達醫學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87仟股，處分價款為3,480仟元，處分投資利益788仟元，該公司並於同月登錄興櫃市場交易，合併公司將對該被投資公司剩餘投資按公允價值衡量轉列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表達，請參閱附註八。

(八) 順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103年6月間經經濟部商業司核准解散並清算，並於104年11月間完成清算程序後退還股款260仟元，合併公司將所退還股款沖減帳列成本57仟元後，餘款203仟元列為股利收入。

(九) 合併公司於104年4月間以3,179仟元處分KidsDNA Holding Co., Ltd.之投資予關係人，104年12月31日尚有應收處分價款餘額720仟元列於其他應收款項下。

(十) 合併公司於104及103年度現金股利收入分別為521仟元及1,376仟元。

(十一) 合併公司104年12月31日持有有價證券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一之附表二。

十四、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4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3年12月31日	說明
本公司	中原醫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原醫管公司）	管理顧問業	100.00	100.00	—
本公司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簡稱智能醫學公司）	影像醫學判讀服務及健康管理服務	85.24	85.43	—
本公司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敏成公司）	不織布製造加工及醫療衛材之銷售	65.10	59.73	註1
本公司	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瑪科隆公司）	藥品批發及買賣	100.00	60.00	—
本公司	亞太健康公司	醫療院所管理顧問服務	-	94.22	註2
本公司	盛弘醫藥（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盛弘（香港）公司）	投資管理業 主要營業風險係匯率風險及投資風險。	100.00	100.00	—
本公司	上海敏弘無紡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敏弘公司）	紡織業 主要營業風險係來自大陸地區當局政令及兩岸間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100.00	100.00	—
本公司	平頂山河洛諮詢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河洛公司）	醫院管理諮詢服務 主要營業風險係來自大陸地區當局政令及兩岸間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100.00	-	—
本公司	敏盛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敏盛醫藥公司）	藥品批發及買賣	70.00	-	—
本公司	敏盛亞太（北京）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亞太（北京）公司）	醫院管理諮詢服務 主要營業風險係來自大陸地區當局政令及兩岸間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100.00	-	—
本公司	Sharehope Medicine Co., Ltd.(Samoa)	投資管理業	-	-	註3
本公司	Sharehope Consulting Co., Ltd. (Samoa)	投資管理業	-	-	註3
本公司	HealthCare Corporation of Asia (Cayman Islands)	投資管理業	-	-	註3
本公司	MissionCare Hospitals Co., Ltd (Samoa)	投資管理業	-	-	註3
敏成公司	緁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緁邦公司）	醫療衛材之買賣	81.76	80.00	—
敏成公司	膜王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膜王生技公司）	醫療生技業	75.00	-	—
智能醫學公司	可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可信科技公司）	資訊軟體服務業	-	63.19	註4
中原醫管公司	医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医云公司）	資訊軟體服務業	-	100.00	註4
盛弘（香港）公司	敏盛（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敏盛（天津）公司）	投資管理業 主要營業風險係來自大陸地區當局政令及兩岸間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100.00	100.00	—
盛弘（香港）公司	敏盛怡仁（北京）醫療投資顧問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敏盛怡仁（北京）公司）	投資管理業 主要營業風險係來自大陸地區當局政令及兩岸間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100.00	100.00	—

註1：為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註2：亞太建康公司於104年10月1日為合併基準日與本公司簡易合併後消滅。

註3：截至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尚未對該等子公司實際匯出投資款。

註4：可信科技公司及医云公司截至104年12月31日止已解散並清算完結。

本公司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對上述所有子公司係依據各子公司於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予以調整認列，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一之附表七及附表八。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公司名稱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敏成公司	34.90%	40.27%

以下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敏成公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267,520	$ 263,352
非流動資產	135,254	129,036
流動負債	(79,559)	(79,198)
非流動負債	(1,092)	(9,427)
權益	$ 322,123	$ 303,763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212,535	$ 186,239
非控制權益	109,588	117,524
	$ 322,123	$ 303,763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	$ 417,473	$ 379,108
本年度淨利	$ 26,559	$ 28,672
其他綜合損益	(299)	16
綜合損益總額	$ 26,260	$ 28,688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度	103年度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6,128	$ 18,297
非控制權益	10,431	10,375
	$ 26,559	$ 28,67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5,934	$ 18,312
非控制權益	10,326	10,376
	$ 26,260	$ 28,688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57,113	$ 35,171
投資活動	(26,400)	13,912
籌資活動	(14,313)	(15,404)
淨現金流入	$ 16,400	$ 33,679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 2,884	$ 3,016

十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		
十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十陸公司)	$ -	$107,080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博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9,197	48,555
東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9,951	10,731
減：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107,080)
	$ 59,148	$ 59,286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一之附表七。

(一)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公司名稱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十陸公司	-	20.05%

合併公司為實現投資效益，於103年12月間經決議處分十陸公司全數股權，並於104年1月間完成處分股權交易，處分價款為251,668仟元，處分投資利益為144,588仟元，另請參閱附註三二(四)。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關聯企業IFRSs財務報表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十陸公司

	10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272,417
非流動資產	696,294
流動負債	(191,344)
非流動負債	(269,188)
權　　益	$508,179
本公司持股比例	20.05%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101,890
商　　譽	5,190
投資帳面金額	$107,080

	103年度
營業收入	$252,888
本年度淨利	$ 79,674
綜合損益總額	$ 79,674
自十陸公司收取之股利	$ 9,764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15,973
綜合損益總額	$ 15,973

(二)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 138)	($ 228)
綜合損益總額	($ 138)	($ 228)

(三) 對上述所有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四) 合併公司 104 年度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一之附表三。

十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出租資產	租賃權益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3年1月1日餘額	$ 6,335	$ 23,273	$102,201	$ 3,305	$ 5,217	$317,698	$ 21,146	$ 44,319	$ 6,982	$530,476
本期增加	-	-	15,861	228	1,874	93,907	10,255	7,456	11,801	141,382
本期處分	-	-	(2,970)	(555)	(870)	(40,233)	(4,817)	(3,232)	-	(52,677)
本期重分類	-	-	-	-	-	3,733	-	-	(6,459)	(2,726)
淨兌換差額	-	-	-	33	2	-	-	5	-	40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6,335	$ 23,273	$115,092	$ 3,011	$ 6,223	$375,105	$ 26,584	$ 48,548	$ 12,324	$616,495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12,024	$ 71,453	$ 2,168	$ 4,000	$201,061	$ 6,961	$ 18,784	$ -	$316,451
折舊費用	-	721	11,005	286	794	38,713	4,548	6,994	-	63,061
本期處分	-	-	(2,868)	(387)	(677)	(35,711)	(4,817)	(2,975)	-	(47,435)
淨兌換差額	-	-	-	20	2	-	-	1	-	23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	$ 12,745	$ 79,590	$ 2,087	$ 4,119	$204,063	$ 6,692	$ 22,804	$ -	$332,100
103年12月31日淨額	$ 6,335	$ 10,528	$ 35,502	$ 924	$ 2,104	$171,042	$ 19,892	$ 25,744	$ 12,324	$284,395
成本										
104年1月1日餘額	$ 6,335	$ 23,273	$115,092	$ 3,011	$ 6,223	$375,105	$ 26,584	$ 48,548	$ 12,324	$616,495
合併個體變動淨影響數	-	-	-	-	-	-	-	52	-	52
本期增加	-	-	36,137	-	2,156	62,850	4,354	6,511	7,674	119,682
本期處分	(3,007)	(4,129)	(625)	(475)	(65)	(163,068)	-	(3,138)	-	(174,507)
本期重分類	-	-	365	-	55	6,436	11,577	(9,389)	(9,044)	-
淨兌換差額	-	-	-	(18)	(3)	-	-	(3)	-	(24)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3,328	$ 19,144	$150,969	$ 2,518	$ 8,366	$281,323	$ 42,515	$ 42,581	$ 10,954	$561,698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12,745	$ 79,590	$ 2,087	$ 4,119	$204,063	$ 6,692	$ 22,804	$ -	$332,100
合併個體變動淨影響數	-	-		-	-	-	-	31	-	31
折舊費用	-	518	11,204	330	1,276	48,461	5,975	7,012	-	74,776
本期處分	-	(1,231)	(604)	(475)	(59)	(127,532)	-	(1,450)	-	(131,351)
本期重分類	-	-	5,897	15	3	(923)	1,154	(6,146)	-	-
減損損失	-	-	-	-	-	(18,865)	-	-	-	(18,865)
淨兌換差額	-	-	-	(6)	(1)	-	-	-	-	(7)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	$ 12,032	$ 96,087	$ 1,951	$ 5,338	$105,204	$ 13,821	$ 22,251	$ -	$256,684
104年12月31日淨額	$ 3,328	$ 7,112	$ 54,882	$ 567	$ 3,028	$176,119	$ 28,694	$ 20,330	$ 10,954	$305,014

(一) 合併公司 104 年及 103 年度皆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二)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財產交易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六。

(三)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七。

(四)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9年
機器設備	
押出機	9年
不織布製造機	9年
熱壓輪機	16年
醫療儀器設備	2至8年
其他	2至11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2至5年

（接次頁）

出租資產	
醫療儀器設備	3至8年
租賃權益改良	3至10年
其他設備	2至10年

十七、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成本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	$ -
本期新增	152,641	36,669	189,310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152,641	$ 36,669	$ 189,310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	$ -
折舊費用	-	223	223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	$ 223	$ 223
103年12月31日淨額	$ 152,641	$ 36,446	$ 189,087
成本			
104年1月1日餘額	$ 152,641	$ 36,669	$ 189,310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152,641	$ 36,669	$ 189,310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223	$ 223
折舊費用	-	1,333	1,333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	$ 1,556	$ 1,556
104年12月31日淨額	$ 152,641	$ 35,113	$ 187,754

(一) 合併公司為使經營管理之醫療院所能有長期穩定之醫療大樓使用，及發展合併公司血液透析專科經營業務，於103年10月間參酌不動產鑑價報告之估價金額，向關係人－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位於桃園市大園區西園段之土地及建築物，於產權辦理完成及加計直接合理可歸屬之必要交易成本後於103年11月間出租予他人使用。

(二)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27年

(三)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以非關係人之獨立評價師於資產負債表日進行評價。該評價係採用比較法及成本法進行評估，其重要假設及評價之公允價值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218,966	$189,421
資本利息綜合利率	3.15%	3.75%

(四)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七。

十八、無形資產

	經營權	客戶關係	商譽	電腦軟體	特許權	技術授權	專門技術	合計
成本								
103年1月1日餘額	$ 68,572	$ 48,933	$ 16,859	$ 28,673	$ 5,751	$ -	$ -	$ 168,788
單獨取得	-	-	-	2,419	496	4,000	-	6,915
除列	-	-	-	(432)	-	-	-	(432)
淨兌換差額	-	-	-	359	-	-	-	359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68,572	$ 48,933	$ 16,859	$ 31,019	$ 6,247	$ 4,000	$ -	$ 175,630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3年1月1日餘額	$ 11,429	$ 19,166	$ -	$ 11,950	$ 239	$ -	$ -	$ 42,784
攤銷費用	5,714	4,894	-	7,093	580	-	-	18,281
除列	-	-	-	(417)	-	-	-	(417)
淨兌換差額	-	-	-	325	-	-	-	325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17,143	$ 24,060	$ -	$ 18,951	$ 819	$ -	$ -	$ 60,973
103年12月31日淨額	$ 51,429	$ 24,873	$ 16,859	$ 12,068	$ 5,428	$ 4,000	$ -	$ 114,657
成本								
104年1月1日餘額	$ 68,572	$ 48,933	$ 16,859	$ 31,019	$ 6,247	$ 4,000	$ -	$ 175,630
單獨取得	-	-	-	3,626	-	1,800	5,000	10,426
淨兌換差額	-	-	-	(194)	-	-	-	(194)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68,572	$ 48,933	$ 16,859	$ 34,451	$ 6,247	$ 5,800	$ 5,000	$ 185,862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4年1月1日餘額	$ 17,143	$ 24,060	$ -	$ 18,951	$ 819	$ -	$ -	$ 60,973
攤銷費用	5,714	4,893	-	7,403	630	963	333	19,936
提列減損損失	-	-	-	-	2,195	-	-	2,195
淨兌換差額	-	-	-	(82)	-	-	-	(82)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22,857	$ 28,953	$ -	$ 26,272	$ 3,644	$ 963	$ 333	$ 83,022
104年12月31日淨額	$ 45,715	$ 19,980	$ 16,859	$ 8,179	$ 2,603	$ 4,837	$ 4,667	$ 102,840

(一) 合併公司分別於104年10月16日及103年7月11日與中原大學簽訂研發傷口敷料技術及薄膜功能化塗佈技術之先期技術移轉授權合約書，該計畫分別約計3,700仟元及9,000仟元，其中屬無形資產－技術授權分別為1,800仟元及4,000仟元，授權期間分別為104年10月16日至109年10月15日止及103年8月1日至108年7月31日止，共計5年，依授權期間分年攤銷。

(二) 合併公司於 104 年 4 月間因業務發展需要與他人合作共同設立子公司膜王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控制權益投資部分係以經專家鑑定之技術作價入股，帳列為無形資產－專門技術。

(三) 合併公司持有之部份藥品許可證（帳列特許權）已預期未來將暫不生產其品項，且已依行政院衛生福利部之規定申請切結不生產，故合併公司於 104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2,195 仟元。

(四)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經營權	12 年
客戶關係	10 年
電腦軟體	2 至 3 年
特許權	10 年
技術授權	5 年
專門技術	10 年

十九、其他非流動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240,102	$220,651
預付投資款	20,155	30,546
長期預付費用	11,749	8,562
預付退休金（附註二四）	1,894	1,780
受限制資產－活存	1,866	1,670
預付設備款	1,701	-
	$277,467	$263,209

(一) 存出保證金重大組成內容如下：

1. 合併公司為保障提供予醫療院所及護理之家之經營管理顧問服務時各項權利能順利執行，並保障其營運之合理績效，分別提供敏盛綜合醫院及其醫療體系營運保證金，以達成實質有效之經營管理成果。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營運保證金總額分別為 176,301 仟元及 155,301 仟元。

2.合併公司間與醫療器材廠商共同合作承攬檢驗試劑整合採購案，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相關履約保證金餘額均為 47,800 仟元。

(二) 預付投資款係合併公司預計與大陸地區之醫療投資公司聯合投資天津市內之產後護理中心，並於103年6月間預付人民幣4,000仟元。該投資案預計主要經營項目為產後護理等業務。

(三) 預付投資款之關係人交易請參閱附註三六(九)。

(四)長期預付費用主係合併公司提供醫療院所布服租賃業務之布服成本，依其實際使用期間以不長於3年轉列成本。

(五) 受限制資產－活存係供銀行做為長期借款之備償專戶，融資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七。

二十、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 42,500	$ 86,500
無擔保借款		
－購料借款	18,828	22,807
	$ 61,328	$109,307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分別為1.80%~3.01%及2.08%~2.88%。上述擔保借款之質抵押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七。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利　率	金　額	利　率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	$ -	2.308%	$ 3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		(122)
		$ -		$ 29,878

合併公司提供作為應付短期票券擔保之資產請參閱附註三七。

(三) 長期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146,647	$150,300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11,667)	(4,300)
長期借款	$134,980	$146,000

重　　大　　條　　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借款期間：103.12.23～118.10.22		
借款銀行：上海商業銀行		
原始借款金額：140,000仟元		
還款辦法：按月付息，自105年1月起按季攤還本金。		
借款利率：2.06%	$140,000	$140,000
借款期間：102.12.10～107.12.10		
借款銀行：上海商業銀行		
原始借款金額：10,000仟元		
還款辦法：按月付息，並按月平均攤還本金。		
借款利率：2.395%	5,667	7,999
借款期間：104.12.31～108.12.31		
借款銀行：合作金庫銀行		
原始借款金額：980仟元		
還款辦法：第1年按月繳息，第2年起分36期按月平均攤還本息。		
借款利率：2.5%	980	-
借款期間：99.07.20～104.07.20		
借款銀行：上海商業銀行		
原始借款金額：12,270仟元		
還款辦法：已清償。		
借款利率：2.625%	-	2,301
銀行借款總額	$146,647	$150,300

上述擔保借款之質抵押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七。

二一、其他應付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設備款	$ 45,626	$ 25,264
應付員工紅利	28,543	19,334
應付薪資及獎金	20,277	20,170
應付董監酬勞	3,849	5,718
其　　他	26,398	26,059
	$124,693	$ 96,545

二二、其他流動／非流動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預收款項	$ 2,626	$ 2,339
暫 收 款	4,231	4,196
代 收 款	1,703	2,089
負債準備－長期員工福利	1,031	883
負債準備－退貨及折讓	1	626
存入保證金	80	80
	$ 9,672	$ 10,213
流 動	$ 8,561	$ 9,250
非 流 動	1,111	963
	$ 9,672	$ 10,213

(一) 長期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子公司敏成公司員工服務滿 10 年（含）及往後每滿 5 年，發給黃金五錢。

(二) 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年度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二三、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應付公司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51,941	$480,973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或得執行賣回權部分	(51,941)	(480,973)
	$ -	$ -

(一)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 104 及 103 年度經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之公司債帳面價值分別為 1,486 仟元及 8,551 仟元，轉換股數分別約計 72 仟股及 402 仟股。本公司認列普通股股本 719 仟元及 4,021 仟元，另資本公積認列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五。經上述轉換後業已於 104 年 4 月間全數轉換完畢。

(二)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2 年 8 月 2 日發行 3 年期零票面利率之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500,000 仟元，每張面額為 100 仟元，發行條件及內容如下：

1. 發行總額：500,000 仟元
2. 每張面額：100 仟元
3. 發行日：102 年 8 月 3 日
4. 債券期限：3 年
5. 票面利率：0%
6. 擔保情形：本債券為無擔保債券，惟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7. 轉換期間：102.09.03～105.07.23（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15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及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 1 日止外）。
8. 轉換標的：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9. 轉換價格：
   (1) 轉換價格訂為普通股參考價格之 101%。發行公司普通股參考價格為定價日之普通股收盤價，或定價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準。
   本公司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定為每股新台幣 41.7 元，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轉換價格分別為 36.09 元及 37.85 元。
   (2) 本債券發行後，如遇有本公司因發行新股或盈餘轉增資等事項使發行股數變動時，本公司應按約定公式計算之價格向下調整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佔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時，則應按約定公式計算之價格調降轉換價格。
10.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公司債發行屆滿2年之日（104年8月2日），債券持有人得按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103.0225%）執行賣回權。

11. 轉換公司之贖回權：

(1)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1個月後翌日（102年9月3日）起至到期日前40日（105年6月23日）止，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以上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全部債券。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1個月後翌日（102年9月3日）起至到期日前40日（105年6月23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500,000仟元）之10%（50,000仟元）者，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全部債券。

12. 償還辦法：

除債券持有人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債券持有人行使賣回權，或依贖回條款由本公司提前收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之債券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本公司依規定將轉換公司債之轉換選擇權、債券持有人賣回選擇權及公司之贖回權與主債務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負債組成要素係包括主債務及賣回權，其原始認列金額為467,808仟元，贖回權原始認列金額為850仟元，係依102年8月2日（發行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分攤相關發行之交易成本後之餘額，主債務之有效利率為2.63%；權益組成要素為27,698仟元，係依原始發行價款減除負債組成要素之公允價值金額並分攤相關發行之交易成本後之餘額，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

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債券持有人已行使轉換權之公司債帳面價值為437,822仟元，轉換股數約計12,314仟股。本公司認列普通股股本27,107仟元及待登記股本96,036仟元，另資本公積認列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五。

(三) 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及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於 104 及 103 年度認列公司債折價攤提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10,276 仟元及 12,211 仟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財務成本。

(四)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餘額 51,941 仟元及 480,973 仟元，於 1 年內到期或得行使賣回權，故分類至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項下表達。

二四、退職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中華民國境內之子公司所適用之「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另子公司上海敏弘公司、敏盛（天津）公司、敏盛怡仁（北京）公司及亞太（北京）公司之退休辦法係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之規定，亦屬確定提撥計算，按一定比例的員工基本工資提撥退休養老基金，並存入指定之退休養老基金專戶。

有關合併公司確定提撥計畫認列之退休金成本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六(六)。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敏成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及敏成公司分別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及 6%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另依合併公司之員工退休辦法規定，員工於任職期間如有於合併公司所屬之敏盛集團體系間各事業體調動時，其退休金給付方式係按該員工於各事業體所累積之年資相對比例，由各事業體依比例

給付其退休金。前述退休辦法為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亦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8,248	$ 17,27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0,987)	(9,814)
提撥短絀	$ 7,261	$ 7,463

帳列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淨確定福利負債	$ 9,155	$ 9,243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十九）	(1,894)	(1,780)
	$ 7,261	$ 7,46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03年1月1日餘額	$ 15,517	($ 9,370)	$ 6,147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440	-	1,440
利息費用（收入）	291	(198)	93
認列於損益	1,731	(198)	1,53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5)	(15)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760	-	760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97)	-	(97)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162	-	16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25	(15)	810
雇主提撥	-	(1,027)	(1,027)
福利支付	(796)	796	-
103年12月31日餘額	17,277	(9,814)	7,463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507	-	1,507
利息費用（收入）	195	(205)	(10)
認列於損益	1,702	(205)	1,497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57)	($ 57)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448	-	1,448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471	-	1,471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3,651)	-	(3,65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32)	(57)	(789)
雇主提撥	-	(910)	(910)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8,247	($ 10,986)	$ 7,261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成本	$ 916	$ 786
營業費用	621	762
其他收入	(40)	(15)
	$ 1,497	$ 1,533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本公司		
折現率	1.750%	1.975%
長期平均調薪率	2.750%	2.000%
敏成公司		
折現率	1.750%	2.000%
長期平均調薪率	2.000%	2.000%
亞太健康公司		
折現率	-	2.000%
長期平均調薪率	-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本公司	敏成公司
折現率		
增加0.25%	($ 475)	($ 257)
減少0.25%	$ 500	$ 270
長期平均調薪率		
增加0.25%	$ 486	$ 265
減少0.25%	($ 466)	($ 253)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825	$ 937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本公司	17.4年	14年
敏成公司	16.5年	15.9年
亞太健康公司	-	16.4年

二五、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00,000	100,000
額定股本	$1,000,000	$1,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64,684	58,823
已發行股本	$ 646,839	$ 588,234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2,000 仟股（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因員工執行認股權轉換所增加之股數為 874 仟股）。

本公司股本變動主係因盈餘轉增資、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及員工執行認股權。

(二) 待登記股本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員工執行認股權	$ -	$ 1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96,036	-
	$ 96,036	$ 100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變更登記之股本 1,610 仟元，已於 104 年 4 月 22 日完成變更登記。

(三) 資本公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發行溢價	$721,902	$380,487
發行溢價（員工認股權轉列）	15,274	11,974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8,769
已失效認股權	2,221	-
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2,925	27,772
員工認股權	-	5,521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113	-
	$742,435	$434,523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產生之資本公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因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104 及 103 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發行溢價(註)	員工認股權	已失效認股權	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合計
103年1月1日餘額	$389,870	$ 6,609	$ -	$ 28,204	$ -	$ -	$424,683
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3,892)	-	-	-	-	-	(3,892)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4,962	-	-	(432)	-	-	4,53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員工行使認股權	1,088	(1,088)	-	-	-	-	-
員工認股權執行溢價	433	-	-	-	-	-	433
出售子公司敏成公司股權	-	-	-	-	8,769	-	8,769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392,461	5,521	-	27,772	8,769	-	434,52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40,230	-	-	(24,847)	-	-	315,383
出售子公司敏成公司股權	-	-	-	-	1,246	-	1,246
收購亞太健康公司非控制權益	-	-	-	-	50	-	50
收購子公司瑪科隆公司非控制權益	-	-	-	-	(10,065)	-	(10,065)
未按持股比例參與子公司智能醫學公司現金增資	-	-	-	-	-	363	363
未按持股比例參與子公司緁邦公司現金增資	-	-	-	-	-	(250)	(25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員工行使認股權	3,300	(3,300)	-	-	-	-	-
員工認股權執行溢價	1,185	-	-	-	-	-	1,185
員工認股權逾期失效	-	(2,221)	2,221	-	-	-	-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37,176	$ -	$ 2,221	$ 2,925	$ -	$ 113	$742,435

註：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之資本公積－發行溢價中包含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轉列部分分別為15,274仟元及11,974仟元。

(四)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當期淨利，除彌補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後，盈餘分配總額經董事會提報股東會決議後，按下列方式分派之：

1.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三。
2. 員工紅利百分之七。
3. 股東紅利百分之九十。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必須依主管機關相關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餘額如有迴轉時，可就迴轉部分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股利發放金額係考量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當年度分派之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之 20%為原則，其餘以股票股利方式發放之。惟實際發放比例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營運狀況調整之。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104年及103年6月23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103及102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0,134	$ 5,791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31)	-	-
現金股利	28,799	23,908	0.50	0.43
股票股利	28,799	27,800	0.50	0.50

102年度除上述以未分配盈餘決議發放每股0.43元現金股利外，本公司股東會亦決議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之資本公積 3,892 仟元分配現金，每股0.07元，共發放每股0.5元現金。

依104年5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已於104年12月23日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預計於105年6月24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二六(六)員工福利費用。

(五) 特別盈餘公積

因首次採用 IFRSs 對本公司保留盈餘造成減少，故未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六)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4年度	103年度
年初餘額	$ 3,685	$ 85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544)	3,04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利益之相關所得稅	136	(431)
組織重組（註）	-	222
年底餘額	$ 2,277	$ 3,685

註：本公司於103年3月間自持股70.08%之子公司敏成公司取得國外營運機構子公司－上海敏弘公司，本公司因直接持

有上海敏弘公司 100%股權而調整認列對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4年度	103年度
年初餘額	$ 51	$ 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30,305	293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102)	(304)
年底餘額	$ 30,254	$ 51

(七)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104年度	103年度
期初股數	25	-
本期增加	1,466	25
期末股數	1,491	25

本公司為轉讓股份予員工，於 103 年 12 月 22 日至 104 年 2 月 21 日間，自公開市場上買回本公司股份計 1,491 仟股，共計 57,135 仟元，平均每股買回成本為 38.23 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八) 非控制權益

	104年度	103年度
期初餘額	$150,117	$ 98,705
本期淨利	14,950	6,86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04)	(1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兌換差額	-	14
組織重組－上海敏弘公司	-	(222)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出售敏成公司股權	3,297	31,031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度	103年度
收購亞太建康公司股權	($ 22,550)	$ -
收購瑪科隆公司股權	(16,060)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收購敏成公司非控制權益	(20,022)	-
智能醫學公司現金增資	137	-
緁邦科技公司現金增資	2,250	-
敏成公司員工行使認股權（附註二九）	814	1,740
亞太健康公司現金增資	-	14,411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2,884)	(3,01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認列敏成公司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附註二九）	118	599
子公司非控制權益增加		
－敏盛醫藥公司	9,000	-
－膜王生技公司	5,000	-
期末餘額	$124,063	$150,117

本公司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另請參閱附註三一。

二六、淨　　利

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4年度	103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 5,317	$ 538
應收帳款減損損失迴轉	233	401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	4
	$ 5,550	$ 943

(二) 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租金收入	$ 8,198	$ 2,335
利息收入	2,559	2,570
股利收入	1,137	1,376
補助款收入	-	46
其　　他	1,637	13,048
	$ 13,531	$ 19,375

1. 合併公司於102年4月間與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簽訂彈性保溫材料（彈性羽絨棉）暨舒適紡織品聯合開發計畫，合併公司認列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103年度認列之政府補助款為46仟元。
2. 103年度其他收入－其他主係合併公司向實質關係人收取應返還之款項，請參閱附註三六(九)。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處分投資利益	$145,478	$ 30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淨利益	4,039	402
金融資產處分利益	189	-
淨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1,545)	650
減損損失	(2,195)	-
什項支出	(2,389)	(4,488)
	$143,577	($ 3,132)

(四) 財務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 10,276	$ 12,211
銀行借款利息	5,707	3,957
其　　他	-	-
	$ 15,983	$ 16,168

(五) 折舊及攤銷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4,776	$ 63,061
投資性不動產	1,333	223
無形資產	19,936	18,281
合　　計	$ 96,045	$ 81,565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1,173	$ 58,802
營業費用	4,936	4,482
	$ 76,109	$ 63,284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488	$ 7,027
營業費用	12,448	11,254
	$ 19,936	$ 18,281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退職福利（附註二四）		
確定提撥計畫	$ 9,526	$ 8,750
確定福利計畫	1,497	1,533
	11,023	10,283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118	599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及獎金	211,856	183,121
其　　他	29,548	25,501
	241,404	208,622
員工福利合計	$252,545	$219,504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07,941	$ 94,041
營業費用	144,644	125,478
其他收入	(40)	(15)
	$252,545	$219,504

依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稅後淨利扣除提列百分之十之法定盈餘公積後，由董事會擬議盈餘分配案，其中之 7%及 3%分派員

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103 年度係以稅後淨利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後，分別按 7%及 3%估列員工紅利 6,708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2,875 仟元。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4 年 12 月 23 日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6%及不高於 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4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 16,993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2,832 仟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6%及 1%估列，該等金額於 105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員工紅利之分配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員工紅利發放之對象得包括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合計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從屬公司符合職級、績效等一定條件之員工，其條件認定授權董事會處理。

本公司於 104 年及 103 年 6 月 23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配發 103 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以及合併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董事會擬議或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4,480	$ 1,920	$ 4,022	$ 1,724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6,708)	(2,875)	(3,430)	(1,470)
	($ 2,228)	($ 955)	$ 592	$ 254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與 103 年及 102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差異主要係因估計改變，已分別調整為 104 及 103 年度之損益。

有關本公司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及 104 與 103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104年度	103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3,128	$ 4,170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4,673)	(3,520)
淨利益（損失）	($ 1,545)	$ 650

二七、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47,637	$ 30,855
以前年度之調整	1,421	5,299
遞延所得稅	(2,020)	(1,27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47,038	$ 34,875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利	$278,652	$147,996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17%）		
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47,371	$ 25,159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757	1,024
永久性差異	1,581	1,190
免稅所得	(26,170)	(766)
未認列之虧損後抵	4,388	1,744
當期抵用之虧損後抵	(1,158)	(267)
未分配盈餘加徵	3,333	1,021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11,874	-
土地增值稅	49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期之調整	1,421	5,299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1,592	47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47,038	$ 34,875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 105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4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將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4年度	103年度
遞延所得稅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換算	$ 136	($ 254)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34)	13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 2	($ 117)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213	$ 159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22,810	$ 21,543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1,153	($ 434)	$ -	$ 719
職工福利分年攤銷	44	(22)	-	22
存貨跌價損失	705	1,421	-	2,126
未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	107	(107)	-	-

（接次頁）

（承前頁）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減損損失	$ 39	($ 39)	$ -	$ -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911	1,186	-	2,097
確定福利計畫	1,723	180	(134)	1,769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25	-	25
應付休假給付	555	(162)	-	393
	$ 5,237	$ 2,048	($ 134)	$ 7,151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34	$ 28	$ -	$ 6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71	-	(136)	335
	$ 505	$ 28	($ 136)	$ 397

103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	$ 1,153	$ -	$ 1,153
職工福利分年攤銷	108	(64)	-	44
存貨跌價損失	392	313	-	705
未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	125	(18)	-	107
減損損失	417	(378)	-	39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809	102	-	911
聯屬公司交易未實現利益	72	(72)	-	-
確定福利計畫	1,395	191	137	1,72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21	(21)	-	-
應付休假給付	448	107	-	555
	$ 3,787	$ 1,313	$ 137	$ 5,237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34	$ -	$ 3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7	-	254	471
	$ 217	$ 34	$ 254	$ 505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1 年度到期	$ 16,052	$ 28,403
112 年度到期	17,053	18,911
113 年度到期	10,200	10,258
114 年度到期	25,813	-
	$ 69,118	$ 57,572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8,177	$ 15,523
存貨跌價損失	4,652	-
應付休假給付	23	-
	$ 12,852	$ 15,523

(六) 未使用之投資抵減及免稅相關資訊

合併公司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可享受 5 年免稅：

增資擴展案	免稅期間
不織布生產設備之投資計畫	100.01.01～104.12.31（註）

註：於 100 年 9 月 26 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工中字第 10005112670 號函，查符核發完成證明，以 99 年 11 月 30 日為投資計畫之完成日期，免稅期間自 100 年 1 月 1 日起，連續 5 年。並於 104 年 12 月 31 日屆滿 5 年到期。

(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之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237,072	$101,34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50,106	$ 29,462

	104年度（預計）	103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20.48%	20.48%

自 104 年 1 月 1 日起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獲配之股利淨額，其可扣抵稅額為原可扣抵稅額之半數。

(八)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位於中華民國境內之子公司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情形如下：

	核定年度
本公司	102 年度
中原醫管公司	102 年度
智能醫學公司	102 年度
敏成公司	102 年度
緁邦公司	102 年度
瑪科隆公司	102 年度
亞太健康公司	102 年度

其中本公司與亞太建康公司核定差異已調整為所得稅費用。

二八、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04 年 9 月 14 日。因追溯調整，103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追溯調整前	追溯調整後
基本每股盈餘	$ 1.81	$ 1.73
稀釋每股盈餘	$ 1.63	$ 1.57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4年度	103年度
歸屬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216,664	$106,25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8,529	10,135
可轉債金融工具評價損益	(3,215)	(322)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221,978	$116,068

股　　數　　單位：仟股

	104年度	10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含待登記股本）	61,976	61,40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10,927	12,233
員工認股權	103	188
員工分紅	445	243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3,451	74,071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紅利，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九、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為吸引及留住公司發展所需之重要人才，並提高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及歸屬感，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於 99 年 5 月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0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000 股。該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5 年，不得轉讓、質押、贈予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屆滿後，未行使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視同放棄，認股權人不得再行主張其認股權利。認股權人除被撤銷其全部或部分之認股數量外，自被授予本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可依下列時程行使其認股權利：

1. 自被授予本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可就被授予本員工股權憑證數量之百分之五十為限，行使認股權利。
2. 自被授予本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 3 年後，可就被授予本員工股權憑證數量之百分之百為限，行使認股權利。

認股權行使價格以不低於發行日前 30 個營業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成交價格之 55%，且不低於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

報告每股淨值為認股價格。實際定價授權董事會視日後股票市價決定之。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已於99年5月8日發行並授予本公司員工及投資持股比率超過50%符合一定條件之子公司員工。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認股選擇權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314.5	$ 16.30	376.5	$ 17.93
本期執行	(188.0)	16.30	(62.0)	16.97
期末流通在外	(126.5)		314.5	
期末可行使	-		314.5	

於104及103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41.78元及40.11元。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元）	-	$16.30-$17.10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	0.34年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之認股權人於103年度以每股平均認購價格16.97元認購本公司普通股62仟股。本公司認列普通股股本520仟元及待登記股本100仟元。

另於104年度以每股平均認購價格16.3元認購本公司普通股188仟股。本公司認列普通股股本1,880仟元。

上述因員工執行認股權之資本公積認列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五。

本公司於99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其認股期間已於104年5月7日屆滿到期並失效。

(二) 子公司－敏成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為吸引及留住公司發展所需之重要人才，並提高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及歸屬感，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子公司敏成公司

於 101 年 4 月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3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子公司敏成公司普通股 1,000 股。該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五年，不得轉讓、質押、贈予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存續期間屆滿後，未行使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視同放棄，認股權人或其繼承人不得再行主張其認股權利。認股權人除被撤銷其全部或部分之認股數量外，自被授予本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依下列時程行使其認股權利：

1. 自被授予本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就被授予本員工股權憑證數量之百分之五十為限，行使認股權利。
2. 自被授予本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三年後，可就被授予本員工股權憑證數量之百分之百為限，行使認股權利。

認股權行使價格以不低於發行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成交價格之 55%，且不低於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每股淨值為認股價格。實際定價授權董事會視日後股票市價決定之。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已於 101 年 4 月 11 日發行並授予子公司敏成公司員工及投資持股比率超過 50%符合一定條件之子公司員工。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認股選擇權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187	$ 12.90	300	$ 15.00
本期執行	(53)	11.90	(113)	12.90
期末流通在外	134		187	
期末可執行	134		37	

於 104 及 103 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子公司敏成公司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 28.28 元及 29.10 元。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元）	$11.90	$12.90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1.28 年	2.28 年

子公司敏成公司於 101 年 4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既得期間（2年）	既得期間（3年）
給與日股價	$ 20.78	$ 20.78
行使價格	15.00	15.00
預期波動率	34.07%	34.81%
預期存續期間	3.5 年	4 年
預期股利率	0%	0%
無風險利率	1.00%	1.03%

子公司敏成公司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係屬酬勞性質，以公允價值法作為會計處理，104 及 103 年度本公司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18 仟元及 599 仟元。

子公司敏成公司員工認股權之認股權人於 104 及 103 年度，分別以每股平均認購價格 11.9 元及 12.9 元認購子公司敏成公司普通股 53 仟股及 113 仟股，共計 630 仟元及 1,458 仟元。致本公司對子公司敏成公司之持股比例下降，有關本公司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請參閱附註三一。

三十、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	收購日	具表決權之所有權權益／收購比例(%)	移轉對價
河洛公司	醫院管理諮詢服務	104年1月1日	100	$ 10,000

(二) 移轉對價

	河洛公司
現金	$ 10,000

合併公司為向關係人楊敏盛取得平頂山河洛諮詢有限公司股權，於 103 年 6 月間簽訂買賣預約書並預付投資款項 10,000 仟元，約定其股份買賣總價款以 103 年 12 月 31 日該公司之結算資產狀況為依

據。嗣於104年1月間確認移轉對價為10,000仟元，並簽訂股份買賣契約書取得該公司100%之股權。

(三)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河洛公司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525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2,437
預付款項	17
非流動資產	
其他設備	21
	$ 10,000

企業合併交易中自河洛公司所取得之應收款項之公允價值為2,437仟元，其合約總額為5,405仟元，於收購日預期無法回收之現金流量最佳估計為2,968仟元。

(四)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河洛公司
現金支付之對價	($ 10,000)
加：預付投資款減少	10,000
加：取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525
	$ 7,525

(五)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河洛公司
營業收入	$ -
本期淨損	($ 581)

三一、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103年度

(一) 本公司於103年4月至9月間因敏成公司員工執行認股權及處分對敏成公司之部分持股，致持股比例由70.08%下降為59.73%。

(二) 本公司於103年7月間非按持股比例參與亞太健康公司之現金增資，致持股比例由100%下降為94.22%。

104 年度

(一) 本公司於 104 年 3 月間透過子公司亞太健康公司取得另一子公司敏成公司 6.57%之持股，致對敏成公司持股比例由 59.73%上升為 66.30%。

(二) 本公司於 104 年 4 月間因敏成公司員工執行認股權，致持股比例由 66.30%下降為 66.09%。

(三) 本公司於 104 年 5 月間處分其對敏成公司 0.99%之持股，致持股比例由 66.09%下降為 65.10%。

(四) 本公司於 104 年 7 月間取得亞太健康公司 5.78%之持股，致持股比例由 94.22%增加至 100%。

(五) 本公司於 104 年 8 月及 11 月間分別取得子公司瑪科隆公司 36.79%及 3.21%之持股，致持股比例由 60%增加至 100%。

(六) 本公司於 104 年 12 月間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智能醫學公司現金增資股權，致持股比例由 85.43%降至 85.24%。

(七) 子公司敏成公司於 104 年 12 月間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另一子公司緁邦股份公司現金增資股權，致持股比例由 80%增加至 81.76%。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104 年度				
	敏成公司	亞太健康公司	瑪科隆公司	智能醫學公司	緁邦公司
收取（給付）之現金對價	($ 23,790)	($ 22,500)	($ 30,960)	$ 500	$ 2,000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出（轉入）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15,911	22,538	16,060	(137)	(2,250)
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2	-	-	-
權益交易差額	($ 7,879)	$ 50	($ 14,900)	$ 363	($ 250)
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1,246	$ 50	($ 10,065)	$ -	$ -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	-	-	363	(250)
未分配盈餘	(9,125)	-	(4,835)	-	-
	($ 7,879)	$ 50	($ 14,900)	$ 363	($ 250)

	103年度	
	亞太健康公司	敏成公司
收取之現金對價	$ 10,000	$ 41,258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入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14,411)	(32,771)
權益交易差額	($ 4,411)	$ 8,487
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8,769
未分配盈餘	(4,411)	(282)
	($ 4,411)	$ 8,487

三二、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104及103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一) 合併公司分別於104及103年度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之支付現金數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119,682	$141,382
其他應付款增加	(20,362)	(24,975)
支付現金數	$ 99,320	$116,407
無形資產增加	$ 10,426	$ 6,915
預付款項減少	-	(15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825	(191)
減：非控制權益增加	(5,000)	-
支付現金數	$ 6,251	$ 6,574

本期無形資產增加數中，其中5,000仟元係取得專家鑑定之技術作價入股之專門技術，另請參閱附註十八。

(二) 合併公司分別於104及103年度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取得現金數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分價款	$ 29,608	$ 5,780
應收款項增加	7,215	49,131
取得現金數	$ 36,823	$ 54,911

(三) 合併公司 103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分類至設備存貨金額為 2,726 仟元。

(四) 合併公司於 104 年度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取得現金數如下：

	104年度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處分價款	$251,668
存出保證金增加	(5,033)
取得現金數	$246,635

(五) 合併公司於 102 年 7 月間處分子公司雷特捷公司之應收處分投資款 3,621 仟元，分別於 104 年及 103 年 7 月間收款 1,621 仟元及 2,000 仟元。

三三、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不動產及設備，租賃期間為 1 至 10 年。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5,636 仟元及 6,148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32,975	$ 26,897
1～5年	53,704	63,472
超過5年	6,668	15,955
	$ 93,347	$106,324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不動產及醫療儀器設備，租賃期間為 1 至 5 年。

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收入總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41,644	$ 45,918
1～5年	53,530	52,512
超過5年	-	-
	$ 95,174	$ 98,430

三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三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1. 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之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51,941	$ 52,335	$ 480,973	$ 486,540

2. 公允價值衡量層級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	$ -	$ -	$ 52,335	$ 52,335

上述第 3 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依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折現分析決定，公允價值衡量所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反映本公司信用風險之折現率。

(二) 公允價值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 30,179	$ -	$ -	$ 30,179
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	11	11
	30,179	-	11	30,19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0,055	$ -	$ -	$ 10,055
興櫃股票	84,660	-	-	84,660
	$ 94,715	$ -	$ -	$ 94,715

10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40,051	$ -	$ -	$ 40,05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	$ -	$ 3,800	$ 3,800

104 及 103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4 年度

金融負債（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期初餘額	$ 3,800
認列於損益（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3,874)
處分－公司債轉換	63
期末餘額	($ 11)

103 年度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期初餘額	$ 12
認列於損益（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12)
期末餘額	$ -

金融負債	
期初餘額	$ 4,200
認列於損益（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400)
期末餘額	$ 3,800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轉換公司債選擇權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股份波動率。當股份波動率增加，該等衍生工具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30,190	$ 30,014
放款及應收款（註1）	1,427,267	1,337,04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263,291	166,991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3,800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880,329	1,327,888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受限制資產－活存及定存、受限制資產－約當現金及其他金融資產）、長期應收租賃款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受限制資產－活存及催收款項）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 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之公司債）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應付款項、應付公司債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利率變動風險以及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敏感度分析則可評估利率或匯率於 1 年中合理可能變動所產生之影響，匯率及利率敏感度分析內容分別列示如下：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四十。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歐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說明當個體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下

表係表示當個體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5%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相對貶值5%時，則為相反方向之影響金額。

	104年度	
	美元之影響	歐元之影響
損益	($ 1,442)	($ 102)

以上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避險之美金及歐元計價之外幣存款、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借款。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660,162	$536,749
金融負債	207,975	289,485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具現金流量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20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20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104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904仟元，主係因合併公司之活期存款及變動利率借款所產生利率風險之暴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興櫃市場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10%，104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減少8,466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兩大客戶，截至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應收款項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61%及64%。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尚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短期銀行融資額度		
－已動用金額（含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	$ 96,969	$ 134,342
－未動用金額	955,531	887,658
	$1,052,500	$1,022,000

下表係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04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1個月	1至6個月	7個月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176,834	$ 443,214	$ 365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70%-3.28%	7,180	33,295	36,000	24,000	107,500
固定利率工具	2.63%	51,941	-	-	-	-
		$ 235,955	$ 476,509	$ 36,365	$ 24,000	$ 107,500

三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於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對本公司普通股之持股比率分別為35.35%及40.41%。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銷貨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敏盛綜合醫院）	$576,897	$579,493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81,764	94,325
其他（實質關係人）	54,375	13,615
關聯企業	20,672	126,061
兄弟公司	1,206	878
母公司	15	-
	$734,929	$814,372

1.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以進貨成本加5%以上計價。
2. 本公司對關係人銷售藥品及醫材等貨款，依收款政策月結120天～180天收款。
3. 子公司敏成公司對關係人銷售醫材之貨款，依收款政策月結60天～120天收款。
4. 子公司緁邦公司對關係人銷售醫材之貨款，依收款政策月結90天～120天收款。
5. 子公司瑪科隆公司對關係人銷售藥品及醫材等貨款，依收款政策月結120天收款。
6. 有關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銷貨金額達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請參閱附註四一之附表四。

	租賃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敏盛綜合醫院）	$ 43,874	$ 40,342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12,446	6,226
其他（實質關係人）	580	907
	$ 56,900	$ 47,475

上列租金係雙方協議後訂定租約，收款期間為30天～120天。

	勞務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敏盛綜合醫院）	$347,660	$324,566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45,527	48,370
其他（實質關係人）	3,845	4,028
	$397,032	$376,964

1. 本公司勞務收入係外勞體檢、國人健檢、長期照護服務、眼科醫療管理服務、駐廠醫療支援服務及承包放射腫瘤科等業務之收入，係雙方協議後訂定契約，收款政策為月結60天～150天。
2. 子公司敏成公司勞務收入係提供各醫療院所布服租賃業務產生之勞務收入，交易價格係以議價方式決定，貨款依月結30天～60天收款。

3. 子公司智能醫學公司勞務收入係提供影像醫學承攬服務及健康管理服務，依雙方協議後訂約，收款期間約為2～5個月。

4. 子公司亞太健康公司勞務收入係提供各醫療院所管理顧問服務，依雙方協議後訂約，收款期間為月結30天。

(二)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及長期應收租賃款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其他（敏盛綜合醫院）	$375,882	$358,044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51,782	58,489
其他（實質關係人）	23,485	5,462
兄弟公司	837	175
關聯企業	122	41,955
減：備抵呆帳	(2,037)	(2,057)
	$450,071	$462,06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 2,328	4,520
管理階層	720	-
其他（敏盛綜合醫院）	22	-
其他（實質關係人）	-	5,054
關聯企業	-	7
減：備抵呆帳	-	(7,520)
	$ 3,070	$ 2,061

催收款項（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其他（實質關係人）	$ 8,124	$ 8,124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	1,365
減：備抵呆帳	(8,124)	(9,489)
	$ -	$ -

有關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請參閱附註四一之附表五。

(三) 應付關係人款項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 3,363	$ -
其他（實質關係人）	1,147	1,146
其他（敏盛綜合醫院）	366	330
	$ 4,876	$ 1,476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其他（實質關係人）	$ 1,175	$ 32
其他（敏盛綜合醫院）	556	316
兄弟公司	452	320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100	48
關聯企業	51	-
管理階層	-	50
	$ 2,334	$ 766

(四)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取得價款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敏盛綜合醫院）	$ 3,590	$ -
母公司	-	1,030
	$ 3,590	$ 1,030

(五)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處分價款／應收租賃款現值		處分（損）益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敏盛綜合醫院)	$ 5,478	$ 4,154	$ 765	$ 508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1,427	235	181	21
	$ 6,905	$ 4,389	$ 946	$ 529

(六)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取得價款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實質關係人）	$ -	$189,310

上述不動產之交易價格係參酌不動產鑑價報告為計價基礎，價款皆已付訖。

(七) 取得金融資產

104 年度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取得價款
母公司	子公司	1,082 仟股	敏成公司股票	$ 28,963
主要管理階層	子公司	545 仟股	亞太健康公司股票	12,263
主要管理階層	子公司	1,047 仟股	瑪科隆公司股票	12,564
其他（實質關係人）	子公司	452 仟股	瑪科隆公司股票	5,424
				$ 59,214

(八) 處分金融資產

104 年度

關係人類別	處分項目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管理階層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非流動	$ 3,179	$ -

處分價款 720 仟元尚未收訖，104 年 12 月 31 日帳列於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

(九) 其他關係人交易

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其他（敏盛綜合醫院）	$129,115	$129,115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47,186	34,575
其他（實質關係人）	6,150	2,645
兄弟公司	180	600
關聯企業	28	-
	$182,659	$166,935

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投資款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其他（實質關係人）	$ -	$ 10,000

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實質關係人）	$ 432	$ 10,380

勞務成本及營業費用－租金支出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實質關係人）	$ 16,563	$ 17,355
其他（敏盛綜合醫院）	7,674	1,550
兄弟公司	1,171	2,286
	$ 25,408	$ 21,191

營業費用－其他費用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其他（實質關係人）	$ 4,138	$ -

1. 合併公司對敏盛綜合醫院及敏盛醫療體系之存出保證金重大組成項目之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九。
2. 預付投資款 10,000 仟元係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河洛公司 100%之股權之預付投資款，業於 104 年 1 月間完成股權移轉，請參閱附註三十。
3. 103 年度對實質關係人之其他收入主係合併公司於 103 年第 3 季請求實質關係人返還部分以前年度支付之勞務報酬款項，於實際收款時予以帳列其他收入 10,087 仟元。
4. 租金支出係向關係人承租營業場所及教育訓練場地，租金依一般市場行情訂定，按月支付。
5. 對實質關係人之其他費用係實質關係人提供合併公司勞務及品牌授權等支出。

(九)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5,199	$ 18,084
退職福利	622	540
	$ 25,821	$ 18,624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七、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受限制資產－流動		
活期存款	$ 10,453	$ 19,250
定期存款	-	8,000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	3,002
	$ 10,453	$ 30,252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活期存款	$ 1,866	$ 1,67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淨額	$ -	$ 6,844
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152,641	$152,641
房屋及建築物淨額	35,113	36,446
	$187,754	$189,087

三八、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

(一) 本公司截至104年12月31日，因購買商品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為新台幣25,141仟元。

(二) 子公司敏成公司截至104年12月31日，因購買原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為美金320仟元。

(三) 子公司緁邦公司截至104年12月31日為短期借款所開立予金融機構之保證票據金額為14,000仟元。

(四) 子公司敏成公司截至104年12月31日為長短期借款額度所開立予金融機構之保證票據為289,000仟元。

(五)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8,834	$ 22,928

三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 105 年 1 月 1 日至董事會通過財務報表日止，公司債投資者以總額共計 22,500 仟元及每股轉換價格 36.09 元轉換為本公司待登記普通股 623 仟股。

(二) 本公司為拓展大陸業務，於 104 年 12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參酌股權評價報告向他人以每股金額為 USD 1.6 元購買 BenQ BM Holding Cayman Corporation 股份 5,258 仟股，共計投資款為 USD 8,413 仟元。截至董事會通過財務報表日止，尚未匯出上開股權投資款。

四十、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923	32.823（美金：新台幣）	$ 30,297
美金	539	4.995（人民幣：新台幣）	17,367
歐元	57	35.880（歐元：新台幣）	2,032
			$ 49,696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360	30.524（美金：新台幣）	$ 11,000
人民幣	13,784	4.995（人民幣：新台幣）	68,853
			$ 79,85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574	32.823（美元：新台幣）	$ 18,828

103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231	31.650（美金：新台幣）	$ 38,969
美金	484	5.092（人民幣：新台幣）	15,320
歐元	55	38.470（歐元：新台幣）	2,135
			$ 56,424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460	30.801（美金：新台幣）	$ 14,179
人民幣	11,625	5.059（人民幣：新台幣）	58,815
			$ 72,994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721	31.650（美元：新台幣）	$ 22,807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元及歐元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功能性貨幣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新台幣	1（新台幣：新台幣）	($ 2,565)	1（新台幣：新台幣）	$ 582
人民幣	5.0673（人民幣：新台幣）	1,020	5.0154（人民幣：新台幣）	68
		($ 1,545)		$ 650

四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二、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醫藥流通事業部、健康管理事業部、科技材料事業部、醫院事業部及其他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04年度						
項目	醫藥流通事業部	健康管理事業部	科技材料事業部	醫院事業部	其他部門	銷除部門間收入及損益	合計
來自企業外客戶收入	$ 1,132,514	$ 342,848	$ 264,217	$ 66,593	$ 328,494	$ -	$ 2,134,666
部門間收入	65,284	-	-	-	1,866	(67,150)	-
部門收入	$ 1,197,798	$ 342,848	$ 264,217	$ 66,593	$ 330,360	($ 67,150)	$ 2,134,666
部門（損）益	$ 18,988	$ 129,630	$ 35,353	$ 38,704	$ 46,993	$ 8,984	$ 278,652
部門資產（註）	$ -	$ -	$ -	$ -	$ -	$ -	$ -

	103年度						
項目	醫藥流通事業部	健康管理事業部	科技材料事業部	醫院事業部	其他部門	銷除部門間收入及損益	合計
來自企業外客戶收入	$ 1,080,014	$ 288,096	$ 255,892	$ 69,144	$ 275,600	$ -	$ 1,968,746
部門間收入	59,813	-	-	677	824	(61,314)	-
部門收入	$ 1,139,827	$ 288,096	$ 255,892	$ 69,821	$ 276,424	($ 61,314)	$ 1,968,746
部門（損）益	$ 37,570	$ 109,178	$ 31,878	$ 40,517	($ 21,989)	($ 49,158)	$ 147,996
部門資產（註）	$ -	$ -	$ -	$ -	$ -	$ -	$ -

註：合併公司資產之衡量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無應揭露資產之衡量金額。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銷貨收入		
藥品及醫材	$ 1,307,384	$ 1,220,137
濾材不織布	247,321	255,892
其　他	8,926	10,241
小　計	1,563,631	1,486,270
租賃收入		
營業租賃收入	65,460	50,974
資本租賃利息收入	2,921	2,970
小　計	68,381	53,944
勞務收入		
健檢及檢驗承攬服務	334,590	280,236
醫療管理顧問服務	61,780	68,076
布服租賃管理服務	30,037	20,524
其　他	76,247	59,696
小　計	502,654	428,532
合　計	$ 2,134,666	$ 1,968,746

(三) 地區別資訊

無。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營業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以上者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敏盛綜合醫院（註）	$968,431	$944,401

註：係分別來自於銷貨收入、租賃收入及勞務收入。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註2）	期末餘額（註2）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3）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3）	備註
													名稱	價值			
1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緁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7,000	-	-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	營運週轉所須之資金融通	-	無	-	$ 30,007	$ 60,014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3：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以不超過子公司淨值 20%為限，對單一對象之貸款以不超過子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及仟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或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71	$ 10,055	-	$ 10,055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80	$ 15,096	-	15,096	
〃	永豐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96	15,083	-	15,083	
					$ 30,179			
	股　　票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明達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代表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759	$ 84,660	8.21	84,660	
〃	Caduceus Intelligence Corporation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45	$ 5,000	3.16	-	註 2
〃	盛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代表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50	9,500	19.00	-	〃
〃	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代表監察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	50,000	2.86	-	〃
〃	益鼎生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	60,000	7.50	-	〃
〃	彩新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15,000	4.00	-	〃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20	18,640	4.00	-	〃
〃	尚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3	2,025	4.00	-	〃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duceus Intelligence Corporation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6	6,000	3.50	-	〃
中原醫管股份有限公司	和瑞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10	2,411	18.00	-	〃
					$168,576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註 3：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及附表八。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亞太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十陸股份公司股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杏霖醫管股份有限公司	無	6,991	$ 107,080	-	$ -	6,991	$ 251,668	$ 107,080	$ 144,588	-	$ -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敏盛綜合醫院	其負責人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一親等親屬	銷貨收入	$ 422,985	20	月結180天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84,957	44	
			租賃收入	43,874	2	月結120天			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12,642	2	
			勞務收入	310,649	15	月結30～150天			長期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5,429	1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	〃	銷貨收入	96,581	5	月結120天			應收帳款－關係人 39,468	6	
			勞務收入	18,804	1	月結60天					
緁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銷貨收入	4,259	-	月結105天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88	-	
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	〃	〃	銷貨收入	53,072	2	月結180天			應收帳款－關係人 28,636	4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勞務收入	18,207	1	月結150天			應收帳款－關係人 3,162	-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4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敏盛綜合醫院	其負責人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一親等親屬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84,957	3.39	$ -	－	$ 146,702	$ -
			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12,642		-	－		
			長期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5,429		-	－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	〃	應收帳款－關係人 39,468	4.33	-	－	19,519	-
緁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88	3.68	-	－	734	-
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	〃	〃	應收帳款－關係人 28,636	3.31	3,079	期後收回	8,994	-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應收帳款－關係人 3,162	8.50	-	－	2,609	-

註：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期後收款金額係截至105年3月4日計算之。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 3）	交易條件（註 4）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 5）
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 15,987	－	0.75%
		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3,347	－	0.62%
				銷貨成本	34,186	－	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7,476	－	0.63%

註 1：本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本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本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本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本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係本公司將超過重大性 3,000 仟元之交易予以列示。

註 4：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註 5：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中壢區內定里合圳北路 2 段 545 號	不織布製造加工及醫療衛材之銷售	$ 175,457	$ 148,977	11,297	65.10	$ 212,535	$ 31,451	$ 16,128	子公司
	亞太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 168 號 19 樓	醫療院所管理顧問服務	-	241,008	-	-	-	-	-	子公司（註 2）
	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西區忠明南路 303 號 24 樓之 2	藥品批發及買賣	99,210	68,250	6,450	100.00	45,536	(13,993)	(11,800)	子公司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 1071 號 13 樓之 8	健康管理服務	46,778	46,778	3,833	85.24	27,820	5,451	4,353	子公司
	盛弘醫藥（香港）有限公司	九龍尖沙咀廣東道 30 號新港中心第一座 5 字樓 511 室	投資管理業	44,831	44,831	1,500	100.00	38,652	(4,059)	(4,059)	子公司
	中原醫管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 168 號 19 樓	管理顧問業	11,389	11,389	1,000	100.00	8,275	112	(587)	子公司
	敏盛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 1071 號 10 樓之 2	藥品批發及買賣	21,000	-	2,100	70.00	11,628	(13,389)	(9,372)	子公司
	博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 5 段 1 之 6 號 10 樓	生物技術服務業	50,000	50,000	5,000	25.00	49,197	(985)	642	關聯企業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緯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 168 號 19 樓	醫療生技業	18,000	8,000	1,860	81.76	744	(452)		孫公司
	膜王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桃園區中山東路 51 號 6 樓之 1	不織布製造加工	15,000	-	1,500	75.00	13,114	(2,514)		孫公司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可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中市西區忠明南路 303 號 18 樓之 1	資訊軟體服務業	-	732	-	-	-	-		孫公司
中原醫管股份有限公司	医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 168 號 19 樓	資訊軟體服務業	-	100	-	-	-	-		孫公司
亞太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十陸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桃園區民生路 105 號 4 樓	出租不動產及設備以及西藥批發業	-	63,837	-	-	-	-		關聯企業
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	東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中市西區忠明南路 303 號 18 樓之 3	藥品批發買賣及資訊軟體服務	10,740	10,740	493	40.04	9,951	(1,947)		關聯企業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註 2：亞太健康股份有限公司於 104 年 10 月間與本公司簡易合併後消滅。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 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7）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之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敏弘無紡布科技有限公司	紡織業	$ 17,737	(1)（註 2）	$ 17,737	$ -	$ -	$ 17,737	($ 2,386)	100%	($ 2,004)	$ 13,000	$ -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敏盛（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投資管理業	11,885	(2)（註 3）	11,885	-	-	11,885	(5,457)	100%	(5,457)	6,951	-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敏盛怡仁（北京）醫療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投資管理業	4,824	(2)（註 4）	4,824	-	-	4,824	903	100%	903	1,960	-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平頂山河洛諮詢有限公司	醫院管理諮詢服務	15,593	(1)（註 5）	-	10,000	-	10,000	(581)	100%	(581)	9,176	-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敏盛亞太（北京）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醫院管理諮詢服務	5,124	(1)（註 6）	-	5,124	-	5,124	136	100%	136	5,059	-	

投資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8）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 49,570	$ 49,570	$ 1,054,031

註 1： 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3) 其他方式。

註 2： 上海敏弘無紡布科技有限公司係本公司原經由子公司敏成公司轉投資設立，於 101 年 8 月間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台港澳僑投資企業批准證書及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之營業執照，並於 101 年 9 月間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以下簡稱投審會）經審二字第 10100366190 號函准予備查在案。嗣於 103 年 3 月間由本公司自子公司敏成公司以 16,609 仟元受讓該被投資公司之全數股權而轉由本公司直接投資該被投資公司，並於 104 年 8 月間經投審會經審二字第 10400217460 號函准予備查在案。

註 3： 敏盛（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係本公司透過盛弘醫藥（香港）有限公司間接投資設立，於 102 年 3 月間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台港澳僑投資企業批准證書，並於 102 年 4 月間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10200133420 號函准予備查在案。

註 4： 敏盛怡仁（北京）醫療投資顧問有限公司係本公司透過盛弘醫藥（香港）有限公司間接投資設立，於 103 年 1 月間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台港澳僑投資企業批准證書，嗣於 103 年 5 月間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10300104100 號函准予備查在案。

註 5： 本公司為向關係人楊敏盛取得平頂山河洛諮詢有限公司股權，於 103 年 6 月間簽訂買賣預約書並預付投資款項 10,000 仟元，約定其股份買賣總價款以 103 年 12 月 31 日該公司之結算資產狀況為依據。嗣於 104 年 1 月間確認移轉對價為 10,000 仟元，並簽訂股份買賣契約書取得該公司 100%之股權，並於 104 年 8 月間經投審會經審二字第 10400217430 號函准予備查在案。

註 6： 敏盛亞太（北京）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係本公司經由子公司亞太健康公司轉投資設立，於 103 年 9 月間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台港澳僑投資企業批准證書，嗣於 104 年 1 月間實際匯出投資款項 5,124 仟元，並於 104 年 5 月間經投審會經審二字第 10400084450 號函准予備查在案。嗣於 104 年 10 月間由本公司簡易合併子公司亞太建康公司後，上述被投資公司之股權由本公司概括承受。

註 7：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8： 係以本公司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之業主權益計算。

會計師查核報告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告附註二八所述，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民國 104 年 10 月 1 日為基準日，與子公司亞太健康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上述交易係屬集團內之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即合併，並追溯重編以前年度財務報表，故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編製民國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追溯重編民國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查核在案。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4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永　富　

會計師　謝　建　新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3　日

[公司名稱]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暨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103年12月31日（重編後） 金額	%	103年1月1日（重編後）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565,232	23	$ 536,833	23	$ 644,458	3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1	-	-	-	12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10,055	1	40,051	2	30,062	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五、九及三五）	20,747	1	2,127	-	11,710	1
1172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九及十）	75,974	3	41,122	2	33,753	2
1181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五、九、十及三五）	350,743	14	405,206	17	414,481	20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五、九及三五）	2,899	-	9,002	-	19,417	1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46,815	2	33,083	1	47,451	2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	-	107,080	4	-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二及三六）	2,784	-	16,901	1	46,466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075,260	44	1,191,405	50	1,247,810	60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84,660	3	-	-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139,500	6	96,653	4	69,153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十四及三五）	420,878	17	366,851	15	422,954	2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附註四、五、十五及三五）	232,259	9	201,910	9	139,795	7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五、十六、三五及三六）	213,575	9	225,703	9	37,847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五、十七及三五）	47,697	2	55,431	2	63,124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五）	6,379	-	3,945	-	2,422	-
1945	長期應收租賃款－關係人（附註四、五、十及三五）	15,891	1	12,345	1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八及三五）	234,536	9	227,998	10	85,003	4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395,375	56	1,190,836	50	820,298	40
1XXX	資產總計	$ 2,470,635	100	$ 2,382,241	100	$ 2,068,108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 -	-	$ 60,000	3	$ 30,000	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九）	-	-	29,878	1	29,867	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	-	3,800	-	4,200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四）	3,504	-	5,924	-	11,232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四及三五）	392,317	16	377,854	16	384,773	19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四及二十）	93,837	4	63,400	3	30,872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19,050	1	16,901	1	7,503	-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九）	10,000	-	-	-	-	-
2321	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附註四及二一）	51,941	2	480,973	20	9,866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698	-	2,499	-	2,40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574,347	23	1,041,229	44	510,713	25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二一）	-	-	-	-	467,447	23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九）	130,000	5	140,000	6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五）	335	-	471	-	75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五及二二）	9,155	1	9,243	-	7,348	-
2645	存入保證金	80	-	80	-	8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39,570	6	149,794	6	474,950	23
2XXX	負債總計	713,917	29	1,191,023	50	985,663	48
	權益（附註四、二三及二七）						
3110	普通股股本	646,839	26	588,234	25	554,283	27
3140	待登記股本	96,036	4	100	-	1,610	-
3200	資本公積	742,435	30	434,523	18	424,683	2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8,940	2	48,806	2	43,015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	-	31	-
3350	未分配盈餘	237,072	10	101,341	4	57,909	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96,012	12	150,147	6	100,955	5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277	-	3,685	-	852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0,254	1	51	-	62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32,531	1	3,736	-	914	-
3500	庫藏股票	(57,135)	(2)	(875)	-	-	-
355X	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	-	-	15,353	1	-	-
3XXX	權益總計	1,756,718	71	1,191,218	50	1,082,445	5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470,635	100	$ 2,382,241	100	$ 2,068,10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3 月 2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楊敏盛　　經理人：劉慶文　　會計主管：林芳萸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金　額	%	103年度（重編後）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三五）				
4110	銷貨收入	$ 932,684	65	$ 969,787	69
4170	減：銷貨退回	(2,442)	-	(1,154)	-
4190	減：銷貨折讓	(397)	-	(771)	-
4300	租賃收入	68,229	5	53,944	4
4600	勞務收入	431,916	30	378,377	27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429,990	100	1,400,183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四及三五）				
5110	銷貨成本	860,495	60	890,521	64
5300	租賃成本	53,259	4	42,242	3
5600	勞務成本	269,454	19	241,266	17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1,183,208	83	1,174,029	84
5900	營業毛利	246,782	17	226,154	16
	營業費用（附註二四及三五）				
6100	推銷費用	31,627	2	26,302	2
6200	管理費用	89,564	6	79,138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21,191	8	105,440	7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二四）	2,724	-	496	-
6900	營業淨利	128,315	9	121,210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四及三五）				
7010	其他收入	9,221	1	6,01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46,952	10	(3,786)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金　額	104年度 %	103年度（重編後） 金　額	103年度（重編後） %
7050	財務成本	($ 13,957)	(1)	($ 14,494)	(1)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7,144)	(1)	25,010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5,072	9	12,742	1
7900	稅前淨利	263,387	18	133,952	1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五）	38,976	3	26,756	2
8160	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淨利（附註四及二八）	7,747	-	941	-
8200	本年度淨利	216,664	15	106,255	8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四及二二）	1,148	-	(774)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94)	-	(1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五）	(195)	-	13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44)	-	2,975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金　額	104年度 %	103年度（重編後） 金　額	103年度（重編後）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四）	$ 30,203	2	($ 11)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32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五）	136	-	(397)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29,554	2	1,939	-
8400	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其他綜合損益淨額（附註二八）	-	-	(1)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46,218	17	$ 108,193	8
	每股盈餘（附註二六）				
9750	基　本	$ 3.50		$ 1.73	
9850	稀　釋	$ 3.02		$ 1.5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3 月 2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楊敏盛　經理人：劉慶文　會計主管：林芳萸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	權益總計
		普通股股本	待登記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庫藏股票			
A1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54,283	$ 1,610	$ 424,683	$ 43,015	$ 31	$ 57,909	$ 852	$ 62	$ -		$ -	$ 1,082,445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三）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5,791	-	(5,791)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23,908)	-	-	-		-	(23,908)
B9	股票股利	27,800	-	-	-	-	(27,800)	-	-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31)	31	-	-	-		-	-
C15	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3,892)	-	-	-	-	-	-		-	(3,892)
D1	103 年度淨利	-	-	-	-	-	106,255	-	-	-		941	107,196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62)	2,611	(11)	-		1	1,939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05,593	2,611	(11)	-		942	109,135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附註二一）	5,391	(1,370)	4,530	-	-	-	-	-	-		-	8,551
L1	庫藏股買回（附註二三）	-	-	-	-	-	-	-	-	(875)		-	(875)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附註二七）	760	(140)	433	-	-	-	-	-	-		-	1,053
M5	實際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附註三十）	-	-	8,769	-	-	-	-	-	-		-	8,769
M7	子公司執行員工認股權（附註二三及三十）	-	-	-	-	-	(282)	-	-	-		-	(282)
E1	現金增資（附註二三及二九）	-	-	-	-	-	(4,411)	-	-	-		14,411	10,000
H3	組織重組（附註二三）	-	-	-	-	-	-	222	-	-		-	222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88,234	100	434,523	48,806	-	101,341	3,685	51	(875)		15,353	1,191,218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三）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0,134	-	(10,134)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28,799)	-	-	-		-	(28,799)
B9	股票股利	28,799	-	-	-	-	(28,799)	-	-	-		-	-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	216,664	-	-	-		7,747	224,411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59	(1,408)	30,203	-		-	29,554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17,423	(1,408)	30,203	-		7,747	253,965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附註二一）	27,826	96,036	315,383	-	-	-	-	-	-		-	439,245
L1	庫藏股買回（附註二三）	-	-	-	-	-	-	-	-	(56,260)		-	(56,260)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附註二九及三十)	-	-	(8,769)	-	-	(4,835)	-	-	-		(22,550)	(36,154)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附註三十）	-	-	113	-	-	(9,125)	-	-	-		(550)	(9,562)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附註二七）	1,980	(100)	1,185	-	-	-	-	-	-		-	3,065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46,839	$ 96,036	$ 742,435	$ 58,940	$ -	$ 237,072	$ 2,277	$ 30,254	($ 57,135)		$ -	$ 1,756,71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3 月 2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楊敏盛　　經理人：劉慶文　　會計主管：林芳萸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重編後)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263,387	$ 133,952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9,896	46,895
A20200	攤銷費用	9,321	9,40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3,874)	(388)
A20900	財務成本	13,957	14,494
A21200	利息收入	(2,146)	(2,254)
A21300	股利收入	(616)	-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7,144	(25,01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470)	(496)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1,254)	-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145,478)	(304)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8,620)	9,583
A31150	應收帳款	(34,852)	(7,36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51,873	2,18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43)	7,375
A31200	存　　貨	(13,732)	17,09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885)	2,559
A31990	長期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3,546)	(12,345)
A3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000)	(93,301)
A32130	應付票據	(2,420)	(5,308)
A32150	應付帳款	14,463	(6,91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9,502	8,47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199	9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060	1,12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89,766	99,53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146	2,25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722)	(2,11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9,456)	(18,74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8,734	80,93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重編後)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70,000)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0,102	60,304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0)	(27,500)
B013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480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6,124)	(25,000)
B02300	處分子公司（附註三一）	1,621	2,000
B026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三一）	246,635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三一）	(83,577)	(91,34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三一）	25,388	13,578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587)	(1,708)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189,310)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10,987	-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5,002	26,998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49,694)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495	-
B07600	收取之股利	5,995	14,53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9,417	(337,13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30,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60,000)	-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11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9,878)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140,00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8,799)	(27,800)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3,065	1,053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56,260)	(875)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59,923)	(43,608)
C05500	處分子公司股權（未喪失控制）	4,543	39,800
C05800	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變動（附註二九）	(22,500)	10,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49,752)	148,58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重編後）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 28,399	($ 107,62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36,833	644,458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65,232	$ 536,83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3 月 2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楊敏盛　經理人：劉慶文　會計主管：林芳萸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92 年 10 月 13 日經核准設立，主要業務係從事藥品批發買賣與出租資產供各醫療院所承攬相關醫療服務之租賃業務以及與醫療院所合作承攬國人體檢、外勞檢驗及駐廠醫療支援服務、長期照護服務管理業務，嗣於 103 年 9 月起增加承攬血液透析事業管理，並自 104 年 9 月起新增承攬眼科醫療管理等業務。

本公司於 97 年 12 月 24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嗣於 100 年 2 月 25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 100 年 3 月 1 日上櫃交易。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4 年 8 月 12 日通過與本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亞太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亞太健康公司）依企業併購法規定進行簡易合併，合併基準日為 104 年 10 月 1 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亞太健康公司為消滅公司，該公司主要業務為醫療院所管理顧問服務及不動產租賃業務，合併後其法律上相關權利義務皆由本公司概括承受。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5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期淨利、本期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金管會於 105 年 3 月 10 日公布自 106 年起開始適用之認可 IFRSs 公報範圍，為 IASB 於 105 年 1 月 1 日前發布，並於 106 年 1 月 1 日生效之 IFRSs（不含 IFRS 9 「金融工具」及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等尚未生效或尚未確定生效日期之 IFRSs）。此外，金管會並宣布我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7 年起開始適用 IFRS 15。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前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以外之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0、IFRS 12及IAS 28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年1月1日
IFRS 11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2. IFRS 16「租賃」

IFRS 16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

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企業合併

本公司未採用收購法處理組織重組下之企業合併，而係採用帳面價值法，視為自始合併而重編以前年度比較資訊。並將消滅公司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之股權於權益項下單獨表達，消滅公司損益中原屬外部第三人所享有之份額則作為總損益（即本公司與消滅公司損益之合計數）之減項，認列為個體損益表中之「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淨利（損失）」。

(五) 外　　幣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藥品、醫材、醫療設備及商品等。存貨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投資。

1.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將同一經濟個體之股權移轉視為組織重組，不採用收購法處理，本公司將取得權益投資帳面價值超過支付現金部分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權益之資本公積項目。

在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子公司未構成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時，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不認列為損益。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2.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

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對具控制之採用權益法投資，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予以評估減損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二)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當承諾之出售計畫將處分全部或部分關聯企業之投資時，僅將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之股權轉列為待出售，並對該部分停止採用權益法。未分類為待出售之任何股權繼續採權益法。若處分後將喪失對投資之重大影響，於處分待出售股權時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未分類為待出售之任何股權。

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割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或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四。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現金、約當現金及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

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或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僅於相關金融負債除

列時重分類至保留盈餘。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惟若將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將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整體公允價值變動全數列報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四。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四)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健檢、檢驗及長期照護之承攬以及醫療管理顧問服務收入，於勞務提供且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其交易結果可合理估計時予以認列收入：

(1)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2)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

(3) 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交易完程度能可靠衡量；及

(4)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五)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係按本公司之租賃投資淨額認列為應收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本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3. 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本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最低租賃給付應按租賃開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益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

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十六)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

1.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2. 給與子公司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給與子公司員工以本公司權益工具交割之員工認股權，係視為對子公司之資本投入，並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對子公司投資帳面金額之增加，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當期應付所得稅係以當期課稅所得為基礎。因部分收益及費損係其他期間之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或依相關稅法非屬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致課稅所得不同於綜合損益表所報導之稅前淨利。本公司當期所得稅相關負債係按資產負債表日法定之稅率計算。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非屬取得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其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此外，原始認列於投資子公司之商譽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

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三) 資產之減損

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係按該等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即該等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市場價格或未來現金流量變動將影響該等資產可回收金額，可能導致本公司須額外認列減損損失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四)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五) 所得稅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6,379 仟元及 3,945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145	$ 3,079
銀行支票、活期及外幣存款	432,087	358,754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130,000	175,000
	$565,232	$536,833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11	$ -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	$ 3,800

(一) 本公司於101年5月30日及102年8月2日發行之國內第一次及第二次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與主債務商品分別認列，上開轉換公司債之選擇權（贖回權及賣回權）依公允價值分別認列為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二) 104及103年度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產生之評價淨利益分別為3,874仟元及388仟元。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　　動		
國內投資		
基金受益憑證	$ 10,055	$ 40,051
非 流 動		
國內投資		
興櫃股票	$ 84,660	$ -

(一) 明達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普通股於104年4月間登錄興櫃市場交易，故本公司將投資該公司之普通股由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列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表達，請參閱附註十三(六)。

(二) 本公司於104及103年度按公允價值處分部分基金受益憑證投資，處分價款分別為30,102仟元及60,304仟元，處分利益102仟元及304仟元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處分投資利益」項下。

(三) 本公司股利收入資訊如下：明達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4年度現金股利為616仟元。

(四) 本公司104年12月31日持有有價證券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十之附表一。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非關係人	$ 20,247	$ 1,762
因營業而發生－關係人	500	365
	$ 20,747	$ 2,127
應收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 75,894	$ 40,860
應收租賃款－流動（附註十）	80	262
	$ 75,974	$ 41,122
應收帳款－關係人		
因營業而發生	$337,482	$381,102
應收租賃款－流動（附註十）	15,261	26,104
減：備抵呆帳	(2,000)	(2,000)
	$350,743	$405,206
其他應收款		
應收代墊款	$ 5,000	$ 5,000
應收款項逾期轉列	2,365	4,520
應收出售設備款	328	4,953
應收處分投資款	-	1,621
其　　他	876	1,098
減：備抵呆帳	(5,670)	(8,190)
	$ 2,899	$ 9,002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設備租賃及勞務提供之授信期間為60至180天。本公司評估應收款項有客觀減損證據時，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應收款項之減損，參酌過去收款經驗按比率提列備抵呆帳。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集中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四(四)。

(一)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以逾期天數為基準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20,747	$ 2,127

(二) 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

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以逾期天數為基準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逾期	$426,055	$445,607
30天以內	1,313	2,265
31～90天	1,326	381
91天以上	23	75
合　　計	$428,717	$448,328

應收帳款－關係人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103年1月1日餘額	$ 3,748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1,748)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2,000
104年1月1日及12月31日餘額	$ 2,000

(二) 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0～90天	$ 506	$ 865
91天～1年	28	2,122
1年以上	8,035	14,205
合　　計	$ 8,569	$ 17,192

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減損損失
103年1月1日餘額	$ -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8,190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8,190
104年1月1日餘額	$ 8,190
加：本期實際沖銷	(2,520)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5,670

十、應收租賃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租賃款－非關係人總額	$ 81	$ 275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1)	(13)
應收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 80	$ 262
流動（帳列應收帳款）	$ 80	$ 262
應收租賃款－關係人總額	$ 35,290	$ 43,743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4,138)	(5,294)
應收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 31,152	$ 38,449
流動（帳列應收帳款－關係人）	$ 15,261	$ 26,104
非流動（帳列長期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15,891	12,345
	$ 31,152	$ 38,449

上述以新台幣計價之設備融資租賃協議，租賃期間為 2～10 年，租約隱含利率為 6%～8.67%，上列應收租賃款並未逾期亦未減損。

十一、存　　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藥　　品	$ 34,422	$ 23,575
商　　品	5,625	-
醫　　材	4,468	6,073
醫療設備	2,300	3,435
	$ 46,815	$ 33,083

104 及 10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860,495 仟元及 890,521 仟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10,895 仟元及 0 仟元。

十二、其他流動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預付款項	$ 1,958	$ 1,294
受限制資產－活存	-	12,000
受限制資產－約當現金	-	3,002
其　　他	826	605
	$ 2,784	$ 16,901

(一) 受限制資產－活存及定存係銀行存款設定質押做為銀行借款之備償專戶，融資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六。

(二) 受限制資產－約當現金係發行應付短期票券做為擔保之附買回債券投資，融資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六。

十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益鼎生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60,000	$ -
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25,000
彩新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
盛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9,500	9,500
明達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7,153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Caduceus Intelligence Corporation	5,000	5,000
	$139,500	$ 96,653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139,500	$ 96,653

(一)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

(二) 本公司參與投資設立益鼎生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 104 年 4 月間投資 60,000 仟元，取得普通股 6,000 仟股，持股比例為 7.5%，該公司業已於 104 年 7 月 9 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登記完成，主要經營項目為創業投資業。

(三) 本公司於 103 年 8 月間參與投資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 25,000 仟元，取得 2,500 仟股，並於 104 年 9 月間按持股比例參與現金增資 2,500 仟股，計 25,000 仟元，共計投資 50,000 仟元，持股比例為 2.86%；該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創業投資業。

(四)本公司於 104 年 12 月間參與彩新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以每股 15 元認購 1,000 仟股，計投資 15,000 仟元，持股比例為 4%，該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血液透析相關產品銷售及維修。

(五) 本公司於 103 年 9 月間參與盛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案，以每股 10 元認購 250 仟股，計投資 2,500 仟元。現金增資後，本公司對盛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之持股比例為 19%。

(六) 本公司於 104 年 4 月間以每股 40 元處分明達醫學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87 仟股，處分價款為 3,480 仟元，處分投資利益 788 仟元，該公司並於同月登錄興櫃市場交易，本公司將對該被投資公司剩餘投資按公允價值衡量轉列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表達，請參閱附註八。

(七) 本公司 10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有價證券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十之附表一。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371,681	$318,296
投資關聯企業	49,197	155,635
減：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107,080)
	$420,878	$366,851

(一) 投資子公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敏成公司）	$212,535	$186,239
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瑪科隆公司）	45,536	41,276
盛弘醫藥（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盛弘香港公司）	38,652	43,512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智能醫學公司）	27,820	23,104
上海敏弘無紡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敏弘公司）	13,000	15,303
敏盛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敏盛醫藥公司）	11,628	-
平頂山河洛諮詢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河洛公司）	9,176	-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中原醫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原醫管公司）	$ 8,275	$ 8,862
敏盛亞太（北京）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亞太北京公司）	5,059	-
Sharehope Medicine Co., Ltd.(Samoa)（註）	-	-
Sharehope Consulting Co., Ltd. (Samoa)（註）	-	-
HealthCare Corporation of Asia (Cayman Islands)（註）	-	-
MissionCare Hospitals Co., Ltd (Samoa)（註）	-	-
	$371,681	$318,296

註：截至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尚未對該子公司匯出投資款。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司名稱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敏成公司	65.10%	59.73%
瑪科隆公司	100.00%	60.00%
盛弘香港公司	100.00%	100.00%
智能醫學公司	85.24%	85.43%
上海敏弘公司	100.00%	100.00%
敏盛醫藥公司	70.00%	-
河洛公司	100.00%	-
中原醫管公司	100.00%	100.00%
亞太北京公司	100.00%	-
Sharehope Medicine Co., Ltd.(Samoa)	-	-
Sharehope Consulting Co., Ltd. (Samoa)	-	-
HealthCare Corporation of Asia (Cayman Islands)	-	-
MissionCare Hospitals Co., Ltd (Samoa)	-	-

1. 104及103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2. 本公司與子公司亞太健康公司簡易合併並追溯重編個體財務報告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八。

3. 本公司部分取得或處分投資子公司之權益交易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十。

4. 本公司與關係人金融資產交易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五。

5.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四十之附表五。

6. 大陸投資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十之附表六。

7. 另 104 及 103 年度分別取得子公司敏成公司之現金股利 5,379 仟元及 4,775 仟元。

8.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請參閱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四。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十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十陸公司）	$ -	$107,080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博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9,197	48,555
減：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107,080)
	$ 49,197	$ 48,555

1.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公司名稱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十陸公司	-	20.05%

為實現投資效益，於 103 年 12 月間經決議處分十陸公司全數股權，並於 104 年 1 月間完成處分股權交易，處分價款為 251,668 仟元，處分投資利益為 144,588 仟元，另請參閱附註三一(三)。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關聯企業 IFRSs 財務報表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十陸公司

	10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272,417
非流動資產	696,294
流動負債	(191,344)
非流動負債	(269,188)
權　　益	$508,179
本公司持股比例	20.05%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101,890
商　　譽	5,190
投資帳面金額	$107,080

	103年度
營業收入	$252,888
本年度淨利	$ 79,674
綜合損益總額	$ 79,674
自十陸公司收取之股利	$ 9,764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15,973
綜合損益總額	$ 15,973

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損）	$ 642	($ 219)
綜合損益總額	$ 642	($ 219)

3. 對上述所有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4. 本公司 104 年度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十之附表二。

5. 本公司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關聯企業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四十之附表五。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出租資產	租賃權益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3 年 1 月 1 日及餘額	$ -	$ 700	$ 4,060	$ 317,996	$ 13,858	$ 13,462	$ 6,982	$ 357,058
本期增加	11,791	-	1,392	93,907	2,010	1,344	4,789	115,233
本期處分	-	(355)	(545)	(40,531)	(4,818)	(491)	-	(46,740)
本期重分類	-	-	-	3,733	-	-	(6,459)	(2,726)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791	$ 345	$ 4,907	$ 375,105	$ 11,050	$ 14,315	$ 5,312	$ 422,825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512	$ 3,277	$ 201,062	$ 6,425	$ 5,987	$ -	$ 217,263
折舊費用	335	75	537	38,712	3,193	2,589	-	45,441
本期處分	-	(286)	(545)	(35,712)	(4,818)	(428)	-	(41,789)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35	$ 301	$ 3,269	$ 204,062	$ 4,800	$ 8,148	$ -	$ 220,915
103 年 1 月 1 日淨額	$ -	$ 188	$ 783	$ 116,934	$ 7,433	$ 7,475	$ 6,982	$ 139,795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11,456	$ 44	$ 1,638	$ 171,043	$ 6,250	$ 6,167	$ 5,312	$ 201,910
成本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791	$ 345	$ 4,907	$ 375,105	$ 11,050	$ 14,315	$ 5,312	$ 422,825
本期增加	35,212	-	377	62,850	723	357	5,034	104,553
本期處分	(625)	-	(66)	(163,068)	-	(57)	-	(163,816)
本期重分類	265	-	55	6,436	11,577	(9,389)	(8,944)	-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6,643	$ 345	$ 5,273	$ 281,323	$ 23,350	$ 5,226	$ 1,402	$ 363,562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35	$ 301	$ 3,269	$ 204,062	$ 4,800	$ 8,148	$ -	$ 220,915
折舊費用	3,081	44	776	48,460	4,084	1,056	-	57,501
本期處分	(604)	-	(59)	(146,397)	-	(53)	-	(147,113)
本期重分類	5,897	-	18	(923)	1,154	(6,146)	-	-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709	$ 345	$ 4,004	$ 105,202	$ 10,038	$ 3,005	$ -	$ 131,303
10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37,934	$ -	$ 1,269	$ 176,121	$ 13,312	$ 2,221	$ 1,402	$ 232,259

(一) 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出租資產重大新增主係出租供醫療院所使用所購置之醫療設備及為承攬檢驗業務而購置檢驗儀器等相關醫療設備。

(二)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提供做為質押或擔保。

(三) 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四)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財產交易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五。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機器設備	2 至 8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2至10年
出租資產	
醫療儀器設備	3 至 8 年
租賃權益改良	3 至 10 年
其他設備	3 至 5 年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成　　本			
103年1月1日餘額	$ 4,598	$ 35,066	$ 39,664
本期新增	152,641	36,669	189,310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157,239	$ 71,735	$ 228,974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1,817	$ 1,817
折舊費用	-	1,454	1,454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	$ 3,271	$ 3,271
103年1月1日淨額	$ 4,598	$ 33,249	$ 37,847
103年12月31日淨額	$ 157,239	$ 68,464	$ 225,703
成　　本			
104年1月1日餘額	$ 157,239	$ 71,735	$ 228,974
本期處分	(1,126)	(9,588)	(10,714)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156,113	$ 62,147	$ 218,260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3,271	$ 3,271
折舊費用	-	2,395	2,395
本期處分	-	(981)	(981)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	$ 4,685	$ 4,685
104年12月31日淨額	$ 156,113	$ 57,462	$ 213,575

(一)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29年

(二)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以非關係人之獨立評價師於各資產負債表日進行評價。該評價係採用比較法及收益法進行評估，其重要假設及評價之公允價值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245,999	$230,734
資本利息綜合利率	3.54%	1.95%~3.75%

(三) 關係人財產交易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五。

(四) 投資性不動產質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六。

十七、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經營權	合計
成本			
103年1月1日餘額	$ 16,710	$ 68,572	$ 85,282
單獨取得	1,708	-	1,708
除列	(408)	-	(408)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18,010	$ 68,572	$ 86,582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3年1月1日餘額	$ 10,729	$ 11,429	$ 22,158
攤銷費用	3,687	5,714	9,401
除列	(408)	-	(408)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14,008	$ 17,143	$ 31,151
103年1月1日淨額	$ 5,981	$ 57,143	$ 63,124
103年12月31日淨額	$ 4,002	$ 51,429	$ 55,431
成本			
104年1月1日餘額	$ 18,010	$ 68,572	$ 86,582
單獨取得	635	952	1,587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18,645	$ 69,524	$ 88,169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4年1月1日餘額	$ 14,008	$ 17,143	$ 31,151
攤銷費用	3,011	6,310	9,321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17,019	$ 23,453	$ 40,472
104年12月31日淨額	$ 1,626	$ 46,071	$ 47,697

(一)與關係人財產交易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五。

(二)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2～4年
經營權	12年

十八、其他非流動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233,402	$217,998
預付設備款	1,134	-
預付投資款	-	10,000
	$234,536	$227,998

(一) 存出保證金重大組成內容如下：

1. 本公司為保障提供予醫療院所及護理之家之經營管理顧問服務時各項權利能順利執行，並保障其營運之合理績效，分別提供敏盛綜合醫院及其醫療體系營運保證金，以達成實質有效之經營管理成果。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營運保證金總額分別為 176,301 仟元及 155,301 仟元。
2. 本公司與醫療器材廠商共同合作承攬檢驗試劑整合採購暨實驗室管理整合統包案，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相關履約保證金餘額均為 47,800 仟元。

(二) 預付投資款係本公司投資平頂山河洛諮詢有限公司股權，該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醫院管理諮詢服務，業於 104 年 1 月間轉列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係人交易請參閱附註三五。

十九、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 -	$ 60,000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3 年 12 月 31 日為 2.5%~2.881%。

上述擔保借款之質抵押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六。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利　率	金　額	利　率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	$ -	2.308%	$ 3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		(122)
		$ -		$ 29,878

本公司提供作為應付短期票券擔保之資產請參閱附註三六。

(三) 長期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140,000	$140,000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10,000)	-
長期借款	$130,000	$140,000

重大條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借款期間：103.12.23～118.10.22 借款銀行：上海商業銀行 原始借款金額：140,000仟元 還款辦法：按月付息，自105年1月起按季攤還本金。 借款利率：2.06%	$140,000	$140,000

上述擔保借款之質抵押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六。

二十、其他應付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設備款	$ 44,969	$ 23,993
應付員工酬勞	23,385	14,112
應付薪資及獎金	10,393	10,502
應付勞務費	3,035	2,775
應付董監酬勞	2,832	4,959
應付營業稅	1,804	1,968
其他	7,419	5,091
	$ 93,837	$ 63,400

二一、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應付公司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51,941	$480,973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或得執行賣回權部分	(51,941)	(480,973)
	$ -	$ -

(一)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104及103年度經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之公司債帳面價值分別為1,486仟元及8,551仟元，轉換股數分別約計72仟股及402仟股。本公司認列普

通股股本719仟元及4,021仟元，另資本公積認列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三。經上述轉換後業已於104年4月間全數轉換完畢。

(二)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102年8月2日發行3年期零票面利率之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500,000仟元，每張面額為100仟元，發行條件及內容如下：

1. 發行總額：500,000仟元
2. 每張面額：100仟元
3. 發行日：102年8月3日
4. 債券期限：3年
5. 票面利率：0%
6. 擔保情形：本債券為無擔保債券，惟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7. 轉換期間：102.09.03～105.07.23（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15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及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1日止外）。
8. 轉換標的：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9. 轉換價格：
   (1) 轉換價格訂為普通股參考價格之101%。發行公司普通股參考價格為定價日之普通股收盤價，或定價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準。

   本公司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定為每股新台幣41.7元，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轉換價格分別為36.09元及37.85元。

   (2) 本債券發行後，如遇有本公司因發行新股或盈餘轉增資等事項使發行股數變動時，本公司應按約定公式計算之價格

向下調整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佔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時，則應按約定公式計算之價格調降轉換價格。

10.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公司債發行屆滿 2 年之日（104 年 8 月 2 日），債券持有人得按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 103.0225%）執行賣回權。

11. 轉換公司之贖回權：

(1)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後翌日（102 年 9 月 3 日）起至到期日前 40 日（105 年 6 月 23 日）止，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以上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全部債券。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後翌日（102 年 9 月 3 日）起至到期日前 40 日（105 年 6 月 23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500,000 仟元）之 10%（50,000 仟元）者，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全部債券。

12. 償還辦法：

除債券持有人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債券持有人行使賣回權，或依贖回條款由本公司提前收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之債券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本公司依規定將轉換公司債之轉換選擇權、債券持有人賣回選擇權及公司之贖回權與主債務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負債組成要素係包括主債務及賣回權，其原始認列金額為 467,808 仟元，贖回權原始認列金額為 850 仟元，係依 102 年 8 月 2 日（發行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分攤相關發行之交易成本後之餘額，主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2.63%；權益組成要素為 27,698 仟元，係依原始發行價款減除負債組成要素之公允價值金額並分攤相關發行之交易成本後之餘額，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債券持有人已行使轉換權之公司債帳面價值為 437,822 仟元，轉換股數約計 12,314 仟股。本公司認列普通股股本 27,107 仟元及待登記股本 96,036 仟元，另資本公積認列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三。

(三) 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及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於 104 及 103 年度認列公司債折價攤提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10,276 仟元及 12,211 仟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財務成本。

(四)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餘額 51,941 仟元及 480,973 仟元，於 1 年內到期或得行使賣回權，故分類至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項下表達。

二二、退職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之「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有關本公司確定提撥計畫認列之退休金成本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四(六)。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另依本公司之員工退休辦法規定，員工於任職期間如有於本公司所屬之敏盛集團體系間各事業體調動時，其退休金給付方式係按該員工於各事業體所累積之年資相對比例，由各事業體依比例給付

其退休金。前述退休辦法為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亦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1,833	$ 11,38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678)	(2,144)
提撥短絀（帳列淨確定福利負債）	$ 9,155	$ 9,24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03年1月1日餘額	$ 9,026	($ 1,678)	$ 7,348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416	-	1,416
利息費用（收入）	169	(37)	132
認列於損益	1,585	(37)	1,54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	(2)
精算利益－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57)	-	(157)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933	-	93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76	(2)	774
雇主提撥	-	(427)	(427)
103年12月31日餘額	11,387	(2,144)	9,243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389	-	1,389
利息費用（收入）	195	(47)	148
認列於損益	1,584	(47)	1,53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0)	(10)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570	-	570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 1,250	$ -	$ 1,250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2,958)	-	(2,95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138)	(10)	(1,148)
雇主提撥	-	(477)	(477)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833	($ 2,678)	$ 9,155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750%	1.975%
長期平均調薪率	2.750%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475)
減少 0.25%	$ 500
長期平均調薪率	
增加 0.25%	$ 486
減少 0.25%	($ 466)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465	$ 475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7.4 年	14 年

二三、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00,000	100,000
額定股本	$ 1,000,000	$ 1,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64,684	58,823
已發行股本	$ 646,839	$ 588,234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2,000仟股（截至104年12月31日止，因員工執行認股權轉換所增加之股數為874仟股）

本公司股本變動主係因盈餘轉增資、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及員工執行認股權。

(二) 待登記股本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員工執行認股權	$ -	$ 1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96,036	-
	$ 96,036	$ 100

104年12月31日之待登記股本，截至105年3月23日止尚未完成變更登記。

(三) 資本公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發行溢價	$721,902	$380,487
發行溢價（員工認股權轉列）	15,274	11,974
員工認股權	-	5,521
已失效認股權	2,221	-
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2,925	27,772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8,769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113	-
	$742,435	$434,523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產生之資本公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因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104及103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發行溢價(註)	員工認股權	已失效認股權	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合計
103年1月1日餘額	$ 389,870	$ 6,609	$ -	$ 28,204	$ -	$ -	$ 424,683
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3,892)	-	-	-	-	-	(3,892)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4,962	-	-	(432)	-	-	4,53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員工行使認股權	1,088	(1,088)	-	-	-	-	-
員工認股權執行溢價	433	-	-	-	-	-	433
出售子公司敏成公司股權	-	-	-	-	8,769	-	8,769
103年12月31日及104年1月1日餘額	392,461	5,521	-	27,772	8,769	-	434,52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40,230	-	-	(24,847)	-	-	315,383
出售子公司敏成公司股權	-	-	-	-	1,246	-	1,246

（接次頁）

（承前頁）

	發行溢價(註)	員工認股權	已認失效股權	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合計
收購亞太健康公司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	$ -	$ -	$ -	$ -	$ 50	$ -	$ 50
收購子公司瑪科隆公司非控制權益	-	-	-	-	(10,065)	-	(10,065)
未按持股比例參與子公司智能醫學公司現金增資	-	-	-	-	-	363	363
未按持股比例參與子公司緁邦公司現金增資	-	-	-	-	-	(250)	(25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員工行使認股權	3,300	(3,300)	-	-	-	-	-
員工認股權執行溢價	1,185	-	-	-	-	-	1,185
員工認股權逾期失效	-	(2,221)	2,221	-	-	-	-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37,176	$ -	$ 2,221	$ 2,925	$ -	$ 113	$ 742,435

註：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資本公積－發行溢價中包含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轉列部分分別為 15,274 仟元及 11,974 仟元。

(四)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當期淨利，除彌補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後，盈餘分配總額經董事會提報股東會決議後，按下列方式分派之：

1.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三。
2. 員工紅利百分之七。
3. 股東紅利百分之九十。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必須依主管機關相關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提列相同數額之

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餘額如有迴轉時，可就迴轉部分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股利發放金額係考量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當年度分派之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之 20%為原則，其餘以股票股利方式發放之。惟實際發放比例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營運狀況調整之。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4 年及 103 年 6 月 23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0,134	$ 5,791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31)	-	-
現金股利	28,799	23,908	0.50	0.43
股票股利	28,799	27,800	0.50	0.50

102 年度除上述以未分配盈餘決議發放每股 0.43 元現金股利外，本公司股東會亦決議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之資本公積 3,892 仟元分配現金，每股 0.07 元，共發放每股 0.5 元現金。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已於 104 年 12 月 23 日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二四(六)員工福利費用。

(五) 特別盈餘公積

因首次採用 IFRSs 對本公司保留盈餘造成減少，故無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六)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4年度	103年度
年初餘額	$ 3,685	$ 85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544)	2,97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利益之相關所得稅	136	(396)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	32
組織重組（註）	-	222
年底餘額	$ 2,277	$ 3,685

註：本公司於103年3月間自持股70.08%之子公司敏成公司取得國外營運機構子公司－上海敏弘公司，本公司因直接持有上海敏弘公司 100%股權而調整認列對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4年度	103年度
年初餘額	$ 51	$ 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30,305	293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102)	(304)
年底餘額	$ 30,254	$ 51

(七)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104年度	103年度
期初股數	25	-
本期增加	1,466	25
期末股數	1,491	25

本公司為轉讓股份予員工，於103年12月22日至104年2月21日間，自公開市場上買回本公司股份計1,491仟股，共計57,135仟元，平均每股買回成本為38.23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八) 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

	104年度	103年度
期初餘額	$ 15,353	$ -
本期淨利	7,747	94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兌換差額	-	1
亞太健康公司現金增資	-	14,411
敏成公司員工行使認股權（附註三十）	(1)	-
收購敏成公司非控制權益（附註三十）	(549)	-
收購亞太健康公司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	(22,550)	-
期末餘額	$ -	$ 15,353

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係本公司與子公司亞太建康公司簡易合併前，該公司權益中非屬本公司控制之股權，相關追溯重編之影響數請參閱附註二八，另本公司與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之權益交易，請參閱附註二九。

二四、淨　　利

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4年度	103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470	$ 496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1,254	-
	$ 2,724	$ 496

(二) 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	$ 1,094	$ 1,235
－其　　他	4,974	1,258
利息收入	2,146	2,254
股利收入	616	-
其　　他	391	1,265
	$ 9,221	$ 6,012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淨外幣兌換淨損失	($ 11)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淨利益	3,874	388
處分投資利益	145,478	304
什項支出	(2,389)	(4,477)
	$146,952	($ 3,786)

(四) 財務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 10,276	$ 12,211
銀行借款利息	3,681	2,283
	$ 13,957	$ 14,494

(五) 折舊及攤銷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7,501	$ 45,441
投資性不動產	2,395	1,454
無形資產	9,321	9,401
合　　計	$ 69,217	$ 56,296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7,006	$ 43,972
營業費用	2,890	2,923
	$ 59,896	$ 46,895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876	$ 6,961
營業費用	1,445	2,440
	$ 9,321	$ 9,401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退職福利（附註二二）		
確定提撥計畫	$ 5,028	$ 4,448
確定福利計畫	1,537	1,548
	6,565	5,996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及獎金	$115,680	$ 92,914
其　　他	15,635	11,652
	131,315	104,566
員工福利合計	$137,880	$110,562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3,245	$ 53,949
營業費用	74,635	56,613
	$137,880	$110,562

截至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157人及135人。

依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稅後淨利扣除提列百分之十之法定盈餘公積後，由董事會擬議盈餘分配案，其中之7%及3%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103年度係以稅後淨利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後，分別按7%及3%估列員工紅利6,708仟元及董監事酬勞2,875仟元。

依104年5月修正後公司法及104年12月23日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6%及不高於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4年度估列員工酬勞16,993仟元及董監事酬勞2,832仟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6%及1%估列，該等金額於105年3月23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尚待預計於105年6月24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員工紅利之分配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員工紅利發放之對象得包括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合計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從屬公司符合職級、績效等一定條件之員工，其條件認定授權董事會處理。

本公司於104年及103年6月23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配發103及102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以及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董事會擬議或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4,480	$ 1,920	$ 4,022	$ 1,724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6,708)	(2,875)	(3,430)	(1,470)
	($ 2,228)	($ 955)	$ 592	$ 254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與103年及102年度財務報表認列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差異主要係因估計改變，已分別調整為104及103年度之損益。

有關本公司105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及104與103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五、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40,190	$ 23,393
以前年度之調整	1,415	4,754
遞延所得稅	(2,629)	(1,39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38,976	$ 26,756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利	$263,387	$133,952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44,776	$ 22,772
永久性差異	3,664	(792)
免稅所得	(25,341)	-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11,874	-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572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967	2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期之調整	1,415	4,754
土地增值稅	49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38,976	$ 26,756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17%。

由於105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104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將列於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4年度	103年度
遞延所得稅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136	($ 397)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95)	132
	($ 59)	($ 265)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19,050	$ 16,901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1,609	$ 180	($ 195)	$ 1,594
備抵呆帳超限	943	(434)	-	509
未實現投資損失	912	1,185	-	2,097
應付休假給付	397	(115)	-	282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45	1,852	-	1,897
減損損失	39	(39)	-	-
	$ 3,945	$ 2,629	($ 195)	$ 6,379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471	$ -	($ 136)	$ 335

103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1,286	$ 191	$ 132	$ 1,609
未實現投資損失	433	479	-	912
減損損失	417	(378)	-	39
應付休假給付	198	199	-	397

（接次頁）

（承前頁）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45	$ -	$ -	$ 45
職工福利分年攤銷	43	(43)	-	-
備抵呆帳超限	-	943	-	943
	$ 2,422	$ 1,391	$ 132	$ 3,94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75	$ -	$ 396	$ 471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237,072	$101,34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50,106	$ 29,462

	104年度（預計）	103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20.48%	20.48%

自 104 年 1 月 1 日起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獲配之股利淨額，其可扣抵稅額為原可扣抵稅額之半數。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2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核定差異已調整為所得稅費用。

二六、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104年9月14日。因追溯調整，103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追溯調整前	追溯調整後
基本每股盈餘	$ 1.81	$ 1.73
稀釋每股盈餘	$ 1.63	$ 1.57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4年度	103年度
本年度淨利	$216,664	$106,25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8,529	10,135
可轉債金融工具評價損益	(3,215)	(322)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221,978	$116,068

股　　數

單位：仟股

	104年度	10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含待登記股本）	61,976	61,40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10,927	12,233
員工認股權	103	188
員工分紅	445	243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3,451	74,071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紅利，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七、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計畫

為吸引及留住公司發展所需之重要人才，並提高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及歸屬感，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於99年5月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1,000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1,000股。該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5年，不得轉讓、質押、贈予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屆滿後，未行使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視同放棄，認股權人不得再行主張其認股權利。認股權人除被撤銷其全部或部分之認股數量外，自被授予本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2年後，可依下列時程行使其認股權利：

(一) 自被授予本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2年後，可就被授予本員工股權憑證數量之百分之五十為限，行使認股權利。

(二) 自被授予本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3年後，可就被授予本員工股權憑證數量之百分之百為限，行使認股權利。

認股權行使價格以不低於發行日前30個營業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成交價格之55%，且不低於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每股淨值為認股價格。實際定價授權董事會視日後股票市價決定之。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已於99年5月8日發行並授予本公司員工及投資持股比率超過50%符合一定條件之子公司員工。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認股選擇權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314.5	$ 16.30	376.5	$ 17.93
本期執行	(188.0)	16.30	(62.0)	16.97
本期失效	(126.5)		-	
期末流通在外	-		314.5	
期末可行使	-		314.5	

於104及103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41.78元及40.11元。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元）	-	$16.30-$17.10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	0.34年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之認股權人於 103 年度以每股平均認購價格 16.97 元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62 仟股。本公司認列普通股股本 520 仟元及待登記股本 100 仟元。

另於 104 年度以每股平均認購價格 16.3 元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88 仟股。本公司認列普通股股本 1,880 仟元。

上述因員工執行認股權之資本公積認列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三。

本公司於 99 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其認股期間已於 104 年 5 月 7 日屆滿到期並失效。

二八、組織重組下之簡易合併

本公司為簡化組織、重整資源及增加管理效率，於 104 年 8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 104 年 10 月 1 日為基準日，與子公司亞太健康公司進行簡易合併，上開交易屬集團內之組織重組，本公司參考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相關解釋規定，視為自始即合併，並追溯重編以年度個體財務報告，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 103 年度之個體綜合損益表追溯重編影響數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會計項目	重編後	重編前	重編影響數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36,833	$ 500,514	$ 36,319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405,206	409,061	(3,855)
其他應收款	9,002	7,002	2,00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07,080	-	107,080
其他流動資產	16,901	1,809	15,09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66,851	617,121	(250,27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1,910	190,453	11,457
投資性不動產	225,703	36,616	189,087
無形資產	55,431	54,113	1,318

（接次頁）

（承前頁）

會計項目	重編後	重編前	重編影響數
遞延所得稅資產	$ 3,945	$ 3,294	$ 651
長期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12,345	15,692	(3,347)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7,998	72,097	155,901
負債			
短期借款	60,000	-	60,000
應付短期票券	29,878	-	29,878
應付帳款	377,854	376,238	1,616
其他應付款	63,400	54,869	8,531
本期所得稅負債	16,901	12,217	4,684
其他流動負債	2,499	2,337	162
長期借款	140,000	-	140,00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9,243	8,034	1,209
權益			
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	15,353	-	15,353

103 年 1 月 1 日

會計項目	重編後	重編前	重編影響數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44,458	$ 593,476	$ 50,982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414,481	409,817	4,664
其他應收款	19,417	12,060	7,357
其他流動資產	46,466	31,414	15,05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22,954	501,833	(78,87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9,795	139,776	19
遞延所得稅資產	2,422	2,207	215
其他非流動資產	85,003	14,403	70,600
負債			
短期借款	30,000	-	30,000
應付短期票券	29,867	-	29,867
其他應付款	30,872	24,076	6,796
本期所得稅負債	7,503	5,495	2,008
其他流動負債	2,400	2,275	125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7,348	6,134	1,214

103 年度

會計項目	重編後	重編前	重編影響數
租賃收入	$ 53,944	$ 52,876	$ 1,068
勞務收入	378,377	315,571	62,806
租賃成本	42,242	42,019	223
勞務成本	241,266	207,900	33,366
其他收入	6,012	5,897	115
財務成本	14,494	12,236	2,25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25,010	43,947	(18,937)
所得稅費用	26,756	18,492	8,264
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淨利	941	-	941
其他綜合損益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774)	(801)	2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4	35	(21)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265)	(260)	(5)
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1)	-	(1)

二九、與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之權益交易

本公司於 103 年 7 月間非按持股比例參與亞太健康公司之現金增資，致持股比例由 100%下降為 94.22%。

另本公司於 104 年 7 月間取得亞太健康公司 5.78%之持股，致持股比例由 94.22%增加至 100%。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亞太健康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給付）收取之現金對價	($ 22,500)	$ 10,000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出（轉入）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之金額	22,538	(14,411)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2	$ -
權益交易差額	$ 50	($ 4,411)
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50	$ -
未分配盈餘	-	(4,411)
	$ 50	($ 4,411)

三十、部分取得或處分投資子公司－不影響控制

103年度

本公司於103年4月至9月間因敏成公司員工執行認股權及處分對敏成公司之部分持股，致持股比例由70.08%下降為59.73%。

104年度

(一) 本公司於104年3月間透過子公司亞太健康公司取得另一子公司敏成公司6.57%之持股，致對敏成公司持股比例由59.73%上升為66.30%。

(二) 本公司於104年4月間因敏成公司員工執行認股權，致持股比例由66.30%下降為66.09%。

(三) 本公司於104年5月間處分其對敏成公司0.99%之持股，致持股比例由66.09%下降為65.10%。

(四) 本公司於104年8月及11月間分別取得子公司瑪科隆公司36.79%及3.21%之持股，致持股比例由60%增加至100%。

(五) 本公司於104年12月間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智能醫學公司現金增資股權，致持股比例由85.43%降至85.24%。

(六) 子公司敏成公司於104年12月間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另一子公司緁邦股份公司現金增資股權，致持股比例由80%增加至81.76%。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請參閱本公司104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一。

三一、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104及103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一) 本公司分別於104及103年度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支付現金數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104,553	$115,233
其他應付款增加	(20,976)	(23,890)
支付現金數	$ 83,577	$ 91,343

(二) 本公司分別於104及103年度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取得現金數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分價款	$ 18,173	$ 5,447
應收款項減少	7,215	8,131
取得現金數	$ 25,388	$ 13,578

(三) 本公司於104年度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取得現金數如下：

	104年度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處分價款	$251,668
存出保證金增加	(5,033)
取得現金數	$246,635

(四) 本公司於102年7月間處分子公司雷特捷公司之應收處分投資款3,621仟元，分別於104年及103年7月間收款1,621仟元及2,000仟元。

三二、營業租賃協議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土地、建物及設備，租賃期間為1至6年。

截至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3,177仟元及4,198仟元。

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20,604	$ 20,240
1～5年	24,605	47,423
超過5年	-	6,190
	$ 45,209	$ 73,853

(二)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本公司所擁有之醫療儀器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1至5年。

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收入總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41,433	$ 44,938
1～5年	53,350	52,150
	$ 94,783	$ 97,088

三三、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三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1. 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之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51,941	$ 52,335	$ 480,973	$ 486,540

2. 公允價值衡量層級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	$ -	$ -	$ 52,335	$ 52,335

上述第 3 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依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折現分析決定，公允價值衡量所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反映本公司信用風險之折現率。

(二) 公允價值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	$ -	$ 11	$ 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0,055	$ -	$ -	$ 10,055
興櫃股票	84,660	-	-	84,660
	$ 94,715	$ -	$ -	$ 94,715

10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40,051	$ -	$ -	$ 40,05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	$ -	$ 3,800	$ 3,800

104 及 103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4年度

金融負債（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期初餘額	$ 3,800
認列於損益（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3,874)
處分－公司債轉換	63
期末餘額	($ 11)

103年度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期初餘額	$ 12
認列於損益（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12)
期末餘額	$ -

金融負債	
期初餘額	$ 4,200
認列於損益（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400)
期末餘額	$ 3,800

3.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轉換公司債選擇權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股份波動率。當股份波動率增加，該等衍生工具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1	$ -
放款及應收款（註1）	1,031,486	1,021,63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234,215	136,704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3,800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681,599	1,158,029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受限制資產－活存及約當現金）及長期應收租賃款及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之公司債）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應付款項、應付公司債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市場風險為利率變動風險以及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敏感度分析則可評估利率於1年中合理可能變動所產生之影響，利率敏感度分析內容分別列示如下：

(1)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金融資產	$462,077	$393,736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4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924 仟元，主係因本公司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所產生利率風險之暴險。

(2)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興櫃市場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0%，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減少 8,466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兩大客戶，截至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應收款項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69%及74%。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尚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短期銀行融資額度		
－未動用金額	$744,859	$694,965
－已動用金額（含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	25,141	85,035
	$770,000	$780,000

下表係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04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1個月	1至6個月	7個月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44,855	$ 344,803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2.06%	2,500	5,000	5,000	20,000	107,500
固定利率工具	2.63%-3.03%	51,941	-	-	-	-
		$ 199,296	$ 349,803	$ 5,000	$ 20,000	$ 107,500

三五、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於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對本公司普通股之持股比率分別為35.35%及40.41%。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銷貨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敏盛綜合醫院）	$422,985	$466,623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67,011	90,810
其他（實質關係人）	48,081	13,489
關聯企業	15,492	119,992
子公司	14,791	34,826
兄弟公司	1,165	336
	$569,525	$726,076

1.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以進貨成本加5%以上計價。
2. 本公司對關係人銷售藥品及醫材等貨款，依收款政策月結120天～180天收款。
3. 有關本公司與關係人銷貨金額達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請參閱附註四十之附表三。

	租賃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敏盛綜合醫院）	$ 43,874	$ 40,342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12,445	6,226
其他（實質關係人）	428	907
	$ 56,747	$ 47,475

上列租金係雙方協議後訂定租約，收款期間為30天～150天。

	勞務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敏盛綜合醫院）	$310,649	$304,193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40,317	43,546
其他（實質關係人）	-	1,850
	$350,966	$349,589

勞務收入係雙方協議後訂定契約，收款政策為月結 30 天～150 天。

	進貨淨額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子公司	$ 50,173	$ 25,050
其他（實質關係人）	42	125
	$ 50,215	$ 25,175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與付款期限與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付款期間約為 30 天～120 天。

(二)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及長期應收租賃款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其他（敏盛綜合醫院）	$303,028	$308,185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44,497	55,911
其他（實質關係人）	17,118	4,773
子公司	3,635	15,296
兄弟公司	837	110
關聯企業	19	35,641
減：備抵呆帳	(2,000)	(2,000)
	$367,134	$417,91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 2,327	$ 4,520
子公司	459	219
其他（敏盛綜合醫院）	22	-
其他（實質關係人）	-	5,054
減：備抵呆帳	-	(7,520)
	$ 2,808	$ 2,273

有關本公司與關係人應收款項達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請參閱附註四十之附表四。

(三) 應付關係人款項

應付帳款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17,550	$ 8,304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3,363	2,063
其他（實質關係人）	1,143	1,143
其他（敏盛綜合醫院）	366	330
	$ 22,422	$ 11,840

(四)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取得價款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母公司	$ -	$ 1,030

(五)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處分價款／應收租賃款現值		處分利益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敏盛綜合醫院）	$ 5,383	$ 4,154	$ 805	$ 508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1,427	235	153	21
子公司	537	24	50	14
	$ 7,347	$ 4,413	$ 1,008	$ 543

(六)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取得價款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實質關係人）	$ -	$189,310

上述不動產之交易價格係參酌不動產鑑價報告為計價基礎，價款皆已付訖。

(七) 取得金融資產

104 年度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取得價款
母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82 仟股	敏成公司股票	$ 28,963
管理階層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47 仟股	瑪科隆公司股票	12,564
實質關係人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52 仟股	瑪科隆公司股票	5,424
管理階層	子公司	545 仟股	亞太健康公司股票	12,263
				$ 59,214

(八) 取得其他資產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取得價款 104年度	取得價款 103年度
子公司	無形資產－經營權	$ 952	$ -

(九) 其他關係人交易

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其他（敏盛綜合醫院）	$129,115	$129,115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47,186	34,575
其他（實質關係人）	2,250	2,245
兄弟公司	180	600
關聯企業	28	-
	$178,759	$166,535

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投資款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其他（實質關係人）	$ -	$ 10,000

其他收入－租金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敏盛醫療體系）	$ 4,974	$ 1,257
子公司	1,094	1,235
	$ 6,068	$ 2,492

勞務成本及營業費用－租金支出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實質關係人）	$ 14,523	$ 16,333
其他（敏盛綜合醫院）	7,754	1,420
兄弟公司	1,600	2,286
	$ 23,877	$ 20,039

1. 本公司對敏盛綜合醫院及敏盛醫療體系之存出保證金重大組成項目之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十八。
2. 預付投資款 10,000 仟元係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河洛公司 100%之股權之預付投資款，業於 104 年 1 月間完成股權移轉。

3. 租金收入係出租辦公室與各關係人，租金係依一般市場行情訂定，按月收取。

4. 租金支出係向關係人承租營業場所及教育訓練場地，租金依一般市場行情訂定，按月支付。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5,801	$ 14,094
退職福利	513	473
	$ 16,314	$ 14,567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六、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受限制資產－流動		
活期存款	$ -	$ 12,000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	3,002
	$ -	$ 15,002
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152,641	$152,641
房屋及建築物淨額	35,113	36,446
	$187,754	$189,087

三七、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

(一) 本公司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因購買商品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為新台幣 25,141 仟元。

(二) 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8,834	$ 22,928

三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 105 年 1 月 1 日至董事會通過財務報表日止，公司債投資者以總額共計 22,500 仟元及每股轉換價格 36.09 元轉換為本公司待登記普通股 623 仟股。

(二) 本公司為拓展大陸業務，於 104 年 12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參酌股權評價報告向他人以每股金額為 USD 1.6 元購買 BenQ BM Holding Cayman Corporation 股份 5,258 仟股，共計投資款為 USD 8,413 仟元。截至董事會通過財務報表日止，尚未匯出上開股權投資款。

三九、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非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72	28.97（美元：新台幣）	$ 5,000
人民幣	13,784	4.995（人民幣:新台幣）	68,853
			$ 73,853

103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非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72	28.97（美元：新台幣）	$ 5,000
人民幣	11,625	5.059（人民幣:新台幣）	58,815
			$ 63,815

四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仟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或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71	$ 10,055	-	$ 10,055	
	股　　票							
	明達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代表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759	$ 84,660	8.21	84,660	
	Caduceus Intelligence Corporation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45	$ 5,000	3.16		註2
	盛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代表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50	9,500	19.00		註2
	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代表監察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	50,000	2.86		註2
	益鼎生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	60,000	7.50		註2
	彩新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15,000	4.00		註2
					$139,500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註3：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附表六。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亞太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十陸股份公司股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杏霖醫管股份有限公司	無	6,991	$107,080	-	$ -	6,991	$251,668	$107,080	$144,588	-	$ -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敏盛綜合醫院	其負責人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銷貨收入	$ 422,985	30%	月結 180 天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84,957	61%	
			租賃收入	43,874	3%	月結 30 天			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12,642	3%	
			勞務收入	310,649	22%	月結 30~150 天			長期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5,429	1%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敏盛綜合醫院	其負責人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84,957 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12,642 長期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5,429	3.39	$ -	—	$ 146,702	$ -

註：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期後收款金額係截至 105 年 3 月 4 日計算之。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中壢區內定里合圳北路 2 段 545 號	不織布製造加工及醫療衛材之銷售	$ 175,457	$ 148,977	11,297	65.10	$ 212,535	$ 31,451	$ 16,128	子公司
	亞太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 168 號 19 樓	醫療院所管理顧問服務	-	241,008	-	-	-	-	-	子公司（註 2）
	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西區忠明南路 303 號 24 樓之 2	藥品批發及買賣	99,210	68,250	6,450	100.00	45,536	(13,993)	(11,800)	子公司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 1071 號 13 樓之 8	健康管理服務	46,778	46,778	3,833	85.24	27,820	5,451	4,353	子公司
	盛弘醫藥（香港）有限公司	九龍尖沙咀廣東道 30 號新港中心第一座 5 字樓 511 室	投資管理業	44,831	44,831	1,500	100.00	38,652	(4,059)	(4,059)	子公司
	中原醫管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 168 號 19 樓	管理顧問業	11,389	11,389	1,000	100.00	8,275	112	(587)	子公司
	敏盛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 1071 號 10 樓之 2	藥品批發及買賣	21,000	-	2,100	70.00	11,628	(13,389)	(9,372)	子公司
	博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 5 段 1 之 6 號 10 樓	生物技術服務業	50,000	50,000	5,000	25.00	49,197	(985)	642	關聯企業
亞太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十陸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桃園區民生路 105 號 4 樓	出租不動產及設備以及西藥批發業	-	63,837	-	-	-	-	-	關聯企業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註 2：亞太健康股份有限公司於 104 年 10 月間與本公司簡易合併後消滅，本公司依規定視為自始即已合併，並追溯重編以前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 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7）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之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敏弘無紡布科技有限公司	紡織業	$ 17,737	(1)（註 2）	$ 17,737	$ -	$ -	$ 17,737	($ 2,386)	100%	($ 2,004)	$ 13,000	$ -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敏盛（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投資管理業	11,885	(2)（註 3）	11,885	-	-	11,885	(5,457)	100%	(5,457)	6,951	-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敏盛怡仁（北京）醫療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投資管理業	4,824	(2)（註 4）	4,824	-	-	4,824	903	100%	903	1,960	-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平頂山河洛諮詢有限公司	醫院管理諮詢服務	15,593	(1)（註 5）	-	10,000	-	10,000	(581)	100%	(581)	9,176	-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敏盛亞太（北京）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醫院管理諮詢服務	5,124	(1)（註 6）	-	5,124	-	5,124	136	100%	136	5,059	-	

投資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8）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 49,570	$ 49,570	$ 1,054,031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3) 其他方式。

註 2：上海敏弘無紡布科技有限公司係本公司原經由子公司敏成公司轉投資設立，於 101 年 8 月間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台港澳僑投資企業批准證書及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之營業執照，並於 101 年 9 月間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以下簡稱投審會）經審二字第 10100366190 號函准予備查在案。嗣於 103 年 3 月間由本公司自子公司敏成公司以 16,609 仟元受讓該被投資公司之全數股權而轉由本公司直接投資該被投資公司，並於 104 年 8 月間經投審會經審二字第 10400217460 號函准予備查在案。

註 3：敏盛（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係本公司透過盛弘醫藥（香港）有限公司間接投資設立，於 102 年 3 月間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台港澳僑投資企業批准證書，並於 102 年 4 月間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10200133420 號函准予備查在案。

註 4：敏盛怡仁（北京）醫療投資顧問有限公司係本公司透過盛弘醫藥（香港）有限公司間接投資設立，於 103 年 1 月間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台港澳僑投資企業批准證書，嗣於 103 年 5 月間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10300104100 號函准予備查在案。

註 5：本公司為向關係人楊敏盛取得平頂山河洛諮詢有限公司股權，於 103 年 6 月間簽訂買賣預約書並預付投資款項 10,000 仟元，約定其股份買賣總價款以 103 年 12 月 31 日該公司之結算資產狀況為依據。嗣於 104 年 1 月間確認移轉對價為 10,000 仟元，並簽訂股份買賣契約書取得該公司 100%之股權，並於 104 年 8 月間經投審會經審二字第 10400217430 號函准予備查在案。

註 6： 敏盛亞太（北京）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係本公司經由子公司亞太健康公司轉投資設立，於 103 年 9 月間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台港澳僑投資企業批准證書，嗣於 104 年 1 月間實際匯出投資款項 5,124 仟元，並於 104 年 5 月間經投審會經審二字第 10400084450 號函准予備查在案。嗣於 104 年 10 月間由本公司簡易合併子公司亞太建康公司後，上述被投資公司之股權由本公司概括承受。

註 7：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8： 係以本公司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之業主權益計算。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644,018	1,594,643	(49,375)	(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0	84,660	84,660	100.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6,940	168,576	41,636	32.8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9,286	59,148	(138)	(0.2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4,395	305,014	20,619	7.25%
無形資產	114,657	102,840	(11,817)	(10.31%)
其他資產	469,878	488,263	18,385	3.91%
資產總額	2,699,174	2,803,144	103,970	3.85%
流動負債	1,216,481	776,720	(439,761)	(36.15%)
非流動負債	156,711	145,643	(11,068)	(7.06%)
負債總額	1,373,192	922,363	(450,829)	(32.8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175,865	1,756,718	580,853	49.40%
股本	588,334	742,875	154,541	26.27%
資本公積	434,523	742,435	307,912	70.86%
保留盈餘	150,147	296,012	145,865	97.15%
其他權益	3,736	32,531	28,795	770.74%
非控制權益	150,117	124,063	(26,054)	(17.36%)
庫藏股票	(875)	(57,135)	(56,260)	(6429.71%)
權益總額	1,325,982	1,880,781	554,799	41.84%

兩期增減變動原因說明：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且金額超過新台幣一仟萬者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主要係被投資公司明達醫學於104年登錄興櫃市場交易，故按公允價值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係104年取得益鼎生技創業投資(股)公司、彩新健康(股)公司、尚璟科技(股)公司股權及參與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公司現金增資所致。
3. 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減少：主要係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致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帳面價值減少。
4. 股本增加：主係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及配發 103 年度股票股利致普通股股本增加。
5. 資本公積增加：因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致資本公積增加。
6. 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 104 年度獲利成長。
7. 其他權益增加：主要係帳列備供出售金額資產-非流動之被投資公司明達醫學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未實現評價利益
8. 庫藏股票增加：主要係因增加取得庫藏股股票。
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及權益總額增加：主要係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致資本公積增加及 104 年度獲利成長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二、 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968,746	2,134,666	165,920	8.43%
營業毛利	377,801	414,042	36,241	9.59%
營業損益	132,176	137,665	5,489	4.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820	140,987	125,167	791.19%
稅前淨利	147,996	278,652	130,656	88.2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13,121	231,614	118,493	104.75%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13,121	231,614	118,493	104.7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941	29,450	27,509	1417.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5,062	261,064	146,002	126.89%
每股盈餘	1.73	3.5	1.77	102.31%
增減變動分析：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且金額超過新台幣一仟萬者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稅前淨利、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本期淨利（損）增加：主要係出售被投資公司十陸全數股權致處分投資利益增加。 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增加：主要係帳列備供出售金額資產-非流動之被投資公司明達醫學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未實現評價利益。 3. 綜上，致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每股盈餘亦同步增加。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 105 年度銷售預測係依據市場需求與產業發展趨勢等因素做預估。此外本公司將持續開發新市場，不斷提昇服務品質，滿足客戶及與供應商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比率（%）
現金流量比率（%）	9.04	21.74	140.6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7.38	37.05	(0.89%)
現金再投資比率（%）	4.70	6.20	31.85%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 (1)現金流量比率：主要係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致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帳面價值減少。本公司將由營運資金及銀行融資來支應償還，故無還款來源疑慮。 (2)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帳列備供出售金額資產-非流動之被投資公司明達醫學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未實現評價利益。			

2.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763,540	142,013	(232,112)	673,441	不適用	不適用
(1)未來一年度現金量變動情形分析： ①營業活動：預估 105 年度獲利狀況仍穩定成長，呈現淨現金流入。 ②投資活動：本公司將配合業務發展，有購置設備、轉投資股權等資本支出致產生現金流出。 ③融資活動：本公司本年度將因分派現金股利致產生現金流出。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量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轉投資政策：業務及營運上需求

2.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10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公司	持股比率	認列被投資公司最近年度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中原醫管(股)公司	100	(587)	仍在業務拓展階段	持續拓展業務
智能醫學科技(股)公司	85.24	4,353	業務情況良好	無
敏成(股)公司	65.1	16,128	銷售情況良好	無
瑪科隆(股)公司	100	(11,800)	上游廠商供貨調節因素	另行開發供應商並積極開拓上游供給
博輝生物科技(股)公司	25	642	101 年 8 月成立，正在進行研發階段	持續配合進度規則開發
敏盛醫藥(股)公司	70	(9,372)	104 年 2 月設立，已在進行業務拓展	積極開發業務
盛弘醫藥(香港)公司	100	(4,059)	102 年 10 月成立,已在進行業務拓展	積極開發業務

註 1: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僅表達本公司單家之投資損益

3.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4年度	
	金額	佔稅前淨利比率（%）
利息收入	2,559	0.92
利息費用	15,983	5.74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1)利率：

A.對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於 104 年度之利息收入為 2,559 仟元，佔年度稅前淨利之比率分別為 0.92%，利率波動對整體獲利影響不大。

本公司於 104 年度之利息費用為 15,983 仟元，佔年度稅前淨利之比率分別為 5.74%，利率波動對整體獲利影響不大。

B.本公司因應措施

本公司資金規劃以保守穩健為原則，本公司資金需求來源亦多以考量採資本市場籌資，以降低對銀行之依存度。本公司定期追蹤金融市場資訊，且除與銀行間保持良好關係外，並將隨時掌握利率變化，選擇最有利之資金運用方式，以取得較優惠利率以降低利率變動對公司所造成的之風險。

(2)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獲利之影響：

本公司經營型態主係內銷型產業，進貨及銷貨大多以新台幣交易為主，故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無重大影響。

(3)通貨膨脹影響：

本公司產品並非民生基本消費用品，對通貨膨脹之敏感度上無立即感受之壓力，惟本公司仍會密切注意經濟情事之發展，以作妥善之反應。

2.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資金貸與他人業已依照規定程序辦理。

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所屬產業為醫療後勤服務，主要重心為業務及通路之擴展，並非屬於研發計畫為導向之公司。本公司係著重於專業人才培育以及營運模式創新，並投入相關費用。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政策均依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必要時諮詢相關專家意見，採取適當因應措施，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重大情事。

5.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因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續提供整合性醫療後勤管理等服務，擁有良好的企業形象及公司信譽。自設立起即致力維持企業形象，並遵守法令規定，截至目前為止，未發生足以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若未來遇有影響企業形象之事件時，本公司一級主管所組成的危機處理小組將隨時開會，以因應突發的危機。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目前並無併購之計劃。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目前並無擴充廠房之計劃。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狀況說明：

為預防進貨集中的風險，本公司同時與數家供應商維持穩定且具有市場應變性的供貨協議，除了可確保供貨來源之品質與數量無虞之外，更可加強供應鏈的完整度與競爭力。

(2)銷貨狀況說明：

本公司為避免銷貨集中在主要客戶的風險，除了現有緊密合作之穩定基礎客戶之外，未來將憑藉優質產品持續開發客源，擴大銷售通路範圍，以維持穩定之銷貨對象。

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經營階層專注公司經營，輔以董監事之協助及支持，並無經營權改變對公司可能產生的風險存在。

12.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最近年度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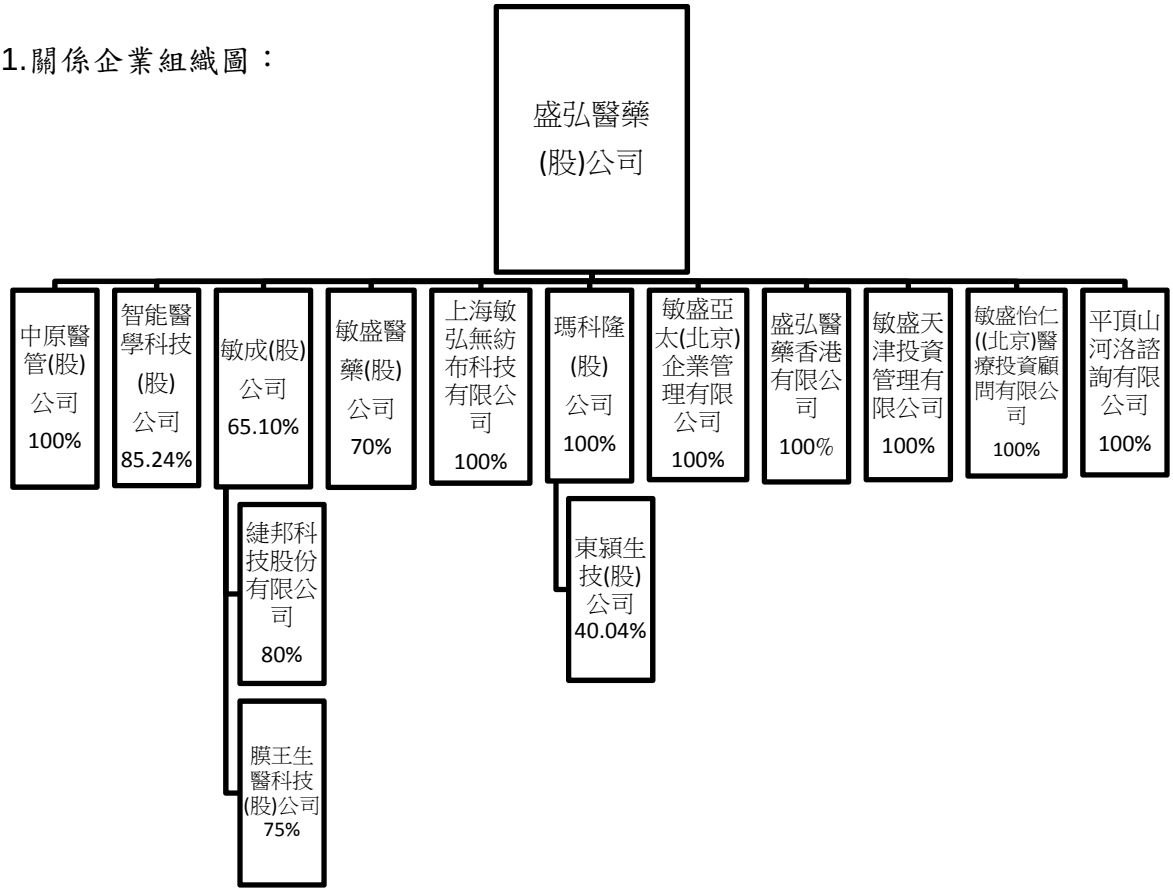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5.04.30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中原醫管股份有限公司	94.07.12	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 168 號 19 樓	1,000 萬	管理顧問業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6.05.21	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 1071 號 13 樓之 8	4,496 萬	慢性病與長期照護之服務提供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79.08.06	桃園市中壢區內定里合圳北路 2 段 545 號	17,353 萬	不織布製造加工業
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	80.06.10	臺中市西區昇平里忠明南路 303 號 24 樓之 2	6,450 萬	醫療器材批發業
膜王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4.05.11	桃園市桃園區中山東路 51 號 6 樓之 1	2000 萬	醫療用品研發
緁邦科技(股)公司	100.1.12	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 168 號 19 樓	2,275 萬	醫療衛材買賣及經營心導管室業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敏盛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104.2.5	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 1071 號 10 樓之 2	3,000 萬	醫藥零售
上海敏弘無紡布科技有限公司	101.4	上海市黃埔區中山南路 969 號 501 室	1773 萬	紡織業
東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1.03.03	臺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 166 號 10 樓	1,232 萬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盛弘醫藥(香港)公司	101.10.25	九龍尖沙咀廣東道 30 號新港中心第一座 5 字樓 511 室	4483 萬	投資控股業務
敏盛(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102.3.5	天津市武清區河西務鎮京津公路(西側)12 號	1188 萬	投資管理業務
平頂山河洛諮詢有限公司	93.12.13	評定山是新城區新城銘座 222 室	1,559 萬	投資管理業務
敏盛怡仁(北京)醫療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103.1.26	北京市朝陽區南磨房路 37 號 1701-1703 室(華騰北搪集中辦公區 17899 號)	482 萬	投資管理業務
敏盛亞太(北京)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103.9.17	北京市朝陽區錦芳路 1 號院 7 號樓 5 層 506	512 萬	投資管理業務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醫藥採購、設備租賃、管理顧問、不織布製造加工。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5.04.3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比例
中原醫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慶文	1,000,000	10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建志	1,000,000	10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明訓	1,000,000	100%
	監察人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玉芳	1,000,000	100%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弘仁	3,832,762	85.24%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盛信	3,832,762	85.24%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慶文	3,832,762	85.24%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炯琅	3,832,762	85.24%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堯弘	3,832,762	85.24%
	監察人	陳蓬萱	0	0%
	總經理	王堯弘	0	0%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弘仁	10,160,068	65.1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許盛信	10,160,068	65.1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張長榮	10,160,068	65.10%
		古思明	0	0%
		獨立董事：蕭乃彰	0	0%
		獨立董事：陳厚銘	0	0%
		獨立董事：黃恒獎	0	0%
	監察人	任立中	0	0%
		楊俊仁	211,606	1.22%
		王威	0	0%
	總經理	陸梅珍	0	0%
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弘仁	6,450,000	10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慶文	6,450,000	10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蓬萱	6,450,000	100%
	監察人	蕭煥耀	6,450,000	100%
	總經理	陳蓬萱	0	0%
膜王生醫科技(股)公司	董事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朝源	1,500,000	75.00%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長榮	1,500,000	75.00%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連誠麒	1,500,000	75.00%
		賴君義	150,000	7.50%
		張雍	200,000	10.00%
	監察人	楊弘仁	0	0%
		劉慶文	0	0%
緁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 劉慶文	1,860,000	80%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 楊文仁	1,860,000	80%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 張長榮	1,860,000	80%
	監察人	李鴻益	0	0%

敏盛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楊弘仁	2,100,000	70.0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 劉慶文	2,100,000	70.0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 謝遠東	900,000	30.00%
	監察人	魏慧夫	0	0.00%
東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展望亞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魏于盛	542,500	44.01%
		展望亞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唐玉玲	542,500	44.01%
		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弘仁	493,458	40.04%
		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蓬萱	493,458	40.04%
		陳奕合	98,301	7.98%
	監察人	張瑞真	0	0%
盛弘醫藥(香港)公司	董事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弘仁	1,500,000	100%
敏盛(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無	無	無	100%
上海敏弘無紡布科技有限公司	無	無	無	100%
敏盛怡仁(北京)醫療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無	無	無	100%
敏盛亞太(北京)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無	無	無	100%
平頂山河洛諮詢有限公司	無	無	無	100%

6.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10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173,535	376,182	80,651	295,531	417,473	42,881	31,452	1.81
中原醫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8,295	20	8,275	0	-74	113	0.11
智能醫學科技(股)公司	44,962	38,254	4,875	33,379	31,163	4,129	5,834	1.30
緁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750	10,936	10,027	909	4,318	-153	-452	-0.42
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	64,500	176,301	127,007	49,294	302,554	-10,662	-14,355	-2.23
上海敏弘無紡布科技有限公司	17,737	13,000	0	13,004	427	-2,548	-2,381	0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盛弘醫藥(香港)公司	44,831	38,652	0	38,652	0	-33	-4,058	0
敏盛(天津)投資管理公司	11,885	9,530	2,578	6,952	4,150	-5,128	-5,457	0
敏盛怡仁(北京)醫療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4,824	2,056	96	1,960	4,812	904	903	0
敏盛亞太(北京)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5,124	5,153	94	5,059	756	-146	135	0
平頂山河洛諮詢有限公司	15,593	12,143	0	12,143	0	-609	-581	0
敏盛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22,008	5,397	16,611	6,173	-14,175	-13,389	-4.46
膜王生醫科技(股)公司	20,000	17,929	443	17,486	0	-2,529	-2,514	-1.26

註：關係企業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以本表日期當日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2）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覆核報告：請參閱第 113~219 頁。

（3）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持續追蹤之上櫃承諾事項

1. 本公司承諾於必要時委託指定之會計師或機構進行外部專業檢查，並將檢查結果提交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且由本公司負擔相關費用。
2. 本公司承諾與敏盛體系醫院之藥品買賣及健檢業務訂價及合作模式等政策調整時，須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獨立董事須出席表示意見以及函報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備查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輸入重大訊息。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無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盛 弘 醫 藥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董 事 長： 楊 敏 盛